

江西龙开河医药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公开转让说明书



(反馈稿)

开源证券

二〇一九年七月

## 声 明

公司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公开转让说明书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本公司负责人和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保证公开转让说明书中财务会计资料真实、完整。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对本公司股票公开转让所作的任何决定或意见，均不表明其对本公司股票的价值或投资者的收益作出实质性判断或者保证。任何与之相反的声明均属虚假不实陈述。

根据《证券法》的规定，本公司经营与收益的变化，由本公司自行负责，由此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承担。

## 重大事项提示

公司特别提醒投资者注意下列风险和重大事项：

### 一、重大风险或事项

重要风 险或事 项名称	重要风险或事项简要描述
公司内 部治理 不规范 的风险	股份公司设立之前，公司的治理制度不够健全和治理结构不够完善。股份公司成立以后，公司制定了《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等治理制度及相关内部控制制度。但股份公司成立初期缺乏专业机构的持续督导，部分重要的内部治理、决策制度等未能健全和完善，公司管理层的规范治理意识有待提高，相关制度的执行及完善仍需要一段过程。因此，未来经营中存在因公司治理不善而给公司经营带来不利影响的风险。
实际控 制人不 当控制 的风险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出具之日，李伟荣、李蓉合计行使公司 95%股份的表决权，为公司实际控制人。若公司实际控制人利用其对公司的实际控制权，对公司的经营决策、人事、财务等进行不当控制，可能损害公司或少数权益股东的利益。
市场竞 争风险	医药批发行业属于典型的充分竞争市场。目前，目前我国医药流通领域仍然存在企业数量巨大但规模较小的行业现状。但随着近年来国家医疗体系改革的步伐，国家鼓励“打破医药产品市场分割、地方保护，推动药品流通企业跨地区、跨所有制兼并重组，培育大型现代药品流通骨干企业”，我国医药流通行业的集中度在不断提升。而“两票制”的实施无疑使竞争形势更加激烈。在医药流通行业中，公司作为区域性流通企业，势必会面临更大的竞争压力。
政策风 险	根据 2016 年国务院医改办等八部门联合发布的《关于在公立医疗机构药品采购中推行“两票制”的实施意见（试行）的通知》，在公立医疗机构药品采购中推行“两票制”，即药品从生产企业到流通企业开一次发票，流通企业到医疗机构开一次发票，争取到 2018 年在全国推开。2017 年 4 月，江西省发布《江西省公立医疗机构药品采购“两票制”实施方案（试行）》，在全省范围推行“两票制”。两票制的实施可以压缩医药流通的环节，但也导致医药流通企业向其他医药流通企业调拨“两票制”实施范围内的医药产品将不可行。由于公立医药通常有一段长时间的回款周期，医药流通企业现金流状况将面临考验。

	同时，已经出台的包括新版药品 GSP、GMP 以及《中华人民共和国中医药法》等法律制度，也将加速推进我国医药行业的规范化和标准化。但随着国家医疗体制改革逐步深化，产品相关的国家标准和行业标准也将面临修订与完善。如果国家出台新的政策法规或行业标准，提升现有产品检验标准，加大行政处罚力度，公司存在由于产品抽检不合格被暂停、吊销相关资质证书或者受到重大处罚的可能性。
药品质量风险	药品作为关乎社会大众生命安全的商品，国家对其医药生产及流通领域均有严格要求。《药品管理法》、《药品管理法实施条例》以及《医疗器械监督管理条例》等相关法律法规的出台，对规范医药领域质量安全管理、提高生产者和销售者对大众健康责任意识，起到了良好的推动作用。国家对药品生产和流通行业，实行严格的药品生产和经营许可证制度。目前公司已按照 GMP 以及 GSP 认证的要求，对生产和经营过程中涉及的各环节进行了严格的质量控制。但若中药饮片的生产环节未能执行严格质量检测程序，或者医药流通环节由于存储、运输不当，导致药品质量出现问题，都将对公司经营带来一定的风险。
应收账款余额较大的风险	截至 2018 年 12 月，公司应收账款账面价值为 193,117,373.66 元，占当期期末资产总额 54.58%，应收账款周转率为 1.32。应收账款余额较大，占用公司较多流动资金，会对公司业务规模的进一步扩大产生制约。

## 二、挂牌时承诺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承诺主体名称	李伟荣、黄宏鑫、林少伟、李蓉、朱艳桃、周润发、林新泉、林浩滨、桂良勇、周燕玲、周钦林		
承诺主体类型	<input type="checkbox"/> 申请挂牌公司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实际控制人、控股股东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股东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股东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董监高	<input type="checkbox"/> 收购人
承诺类别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同业竞争的承诺	<input type="checkbox"/> 关联交易的承诺	<input type="checkbox"/> 资金占用的承诺
	<input type="checkbox"/> 股份增减持承诺	<input type="checkbox"/> 业绩承诺及补偿安排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承诺
承诺开始日期	2019 年 3 月 30 日		
承诺结束日期	无		
承诺事项概况	1、本人将不在中国境内外直接或间接从事或参与任何在商业上对公司构成竞争的业务及活动，或拥有与公司存在竞争关系的任何经济实体、机构、经济组织的权益，或以任何形式取得该经济实体、机构、经济组织的控制权，或在		

	该经济实体、机构、经济组织中担任高级管理人员或核心技术人员。 2、本承诺持续有效。 3、本人愿意承担因违反上述承诺而给公司造成的全部经济损失。
--	---

承诺主体名称	李伟荣、黄宏鑫、林少伟、李蓉、朱艳桃、周润发、林新泉、林浩滨、桂良勇、周燕玲、周钦林
承诺主体类型	<input type="checkbox"/> 申请挂牌公司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实际控制人、控股股东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股东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董监高 <input type="checkbox"/> 收购人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承诺类别	<input type="checkbox"/> 同业竞争的承诺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关联交易的承诺 <input type="checkbox"/> 资金占用的承诺 <input type="checkbox"/> 业绩承诺及补偿安排 <input type="checkbox"/> 股份增减持承诺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承诺
承诺开始日期	2019年3月30日
承诺结束日期	无
承诺事项概况	1、本人及与本人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 2、本人直接或间接控制的其他企业； 3、本人担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其他企业； 4、与本人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直接或间接控制的，或担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其他企业； 上述各方将尽可能减少与公司之间的关联交易。对于确实无法避免的关联交易，将依法签订协议，并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关联交易实施细则》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履行相应的决策程序。

承诺主体名称	李伟荣、李蓉
承诺主体类型	<input type="checkbox"/> 申请挂牌公司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实际控制人、控股股东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股东 <input type="checkbox"/> 董监高 <input type="checkbox"/> 收购人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承诺类别	<input type="checkbox"/> 同业竞争的承诺 <input type="checkbox"/> 关联交易的承诺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资金占用的承诺 <input type="checkbox"/> 业绩承诺及补偿安排 <input type="checkbox"/> 股份增减持承诺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承诺
承诺开始日期	2019年3月30日
承诺结束日期	无
承诺事项概况	承诺不以任何形式占用公司资金。

承诺主体名称	李伟荣、李蓉
承诺主体类型	<input type="checkbox"/> 申请挂牌公司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实际控制人、控股股东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股东 <input type="checkbox"/> 董监高 <input type="checkbox"/> 收购人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b>承诺类别</b>	<input type="checkbox"/> 同业竞争的承诺 <input type="checkbox"/> 资金占用的承诺 <input type="checkbox"/> 股份增减持承诺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关联交易的承诺 <input type="checkbox"/> 业绩承诺及补偿安排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其他承诺
<b>承诺开始日期</b>	2019年3月30日
<b>承诺结束日期</b>	无
<b>承诺事项概况</b>	如公司因报告期内未按国家法律、法规规定为员工缴纳养老保险、医疗保险、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及住房公积金而遭受任何经济处罚、经济损失，愿承担该等处罚、损失及相应的责任。

## 目录

声 明.....	2
重大事项提示 .....	3
释 义.....	9
<b>第一节 基本情况 .....</b>	<b>11</b>
一、 基本信息 .....	11
二、 股份挂牌情况 .....	12
三、 公司股权结构 .....	14
四、 公司股本形成概况 .....	17
五、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	29
六、 重大资产重组情况 .....	32
七、 最近两年及一期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简表 .....	32
八、 公司债券发行及偿还情况 .....	33
九、 与本次挂牌有关的机构 .....	33
<b>第二节 公司业务 .....</b>	<b>35</b>
一、 主要业务及产品 .....	35
二、 内部组织结构及业务流程 .....	42
三、 与业务相关的关键资源要素 .....	47
四、 公司主营业务相关的情况 .....	66
五、 经营合规情况 .....	74
六、 商业模式 .....	78
七、 所处行业、市场规模及基本风险特征 .....	80
八、 公司持续经营能力 .....	93
<b>第三节 公司治理 .....</b>	<b>94</b>
一、 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	94
二、 董事会对现有公司治理机制的讨论与评估 .....	94
三、 公司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下属子公司最近 24 个月内存在的违法违规及受处罚情况 .....	95
四、 公司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分开情况 .....	95
五、 公司同业竞争情况 .....	96
六、 最近两年内公司资源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占用情况 .....	97
七、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具体情况 .....	97
八、 近两年内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	100
九、 财务合法合规性 .....	100
<b>第四节 公司财务 .....</b>	<b>102</b>
一、 财务报表 .....	102
二、 审计意见 .....	118
三、 报告期内采用的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	118
四、 报告期内的主要财务指标分析 .....	144

五、	报告期利润形成的有关情况 .....	148
六、	报告期内各期末主要资产情况及重大变动分析 .....	156
七、	报告期内各期末主要负债情况及重大变动分析 .....	178
八、	报告期内各期末股东权益情况 .....	184
九、	关联方、关联关系及关联交易 .....	185
十、	重要事项 .....	188
十一、	报告期内资产评估情况 .....	189
十二、	股利分配政策、报告期分配情况及公开转让后的股利分配政策 .....	189
十三、	公司控股子公司或纳入合并报表的其他企业的基本情况 .....	190
十四、	经营风险因素及管理措施 .....	195
十五、	公司经营目标和计划 .....	197
<b>第五节</b>	<b>申请挂牌公司、中介机构及相关人员声明 .....</b>	<b>198</b>
	申请挂牌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声明 .....	198
	主办券商声明 .....	199
	律师事务所声明 .....	200
	审计机构声明 .....	201
	评估机构声明 .....	202
<b>第六节</b>	<b>附件 .....</b>	<b>203</b>

## 释义

除非另有说明，以下简称在本说明书中之含义如下：

一般性释义		
公司、股份公司、本公司、龙开河医药	指	江西龙开河医药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有限公司	指	江西龙开河医药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b>九江广吉医药科技有限公司</b>	指	<b>江西龙开河医药科技集团有限公司前身</b>
元上利投资（有限合伙）	指	共青城元上利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本次挂牌	指	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并进行公开转让的行为
股转系统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
主办券商、开源证券	指	开源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审计机构、会计师事务所、北京兴华	指	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三会	指	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
高级管理人员	指	公司的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
元、万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
最近两年、报告期	指	2017年、2018年
广灵中药饮片	指	江西广灵中药饮片有限公司
亨给利	指	九江亨给利科技有限公司
广灵大药房	指	江西广灵大药房连锁有限公司
龙开河健康	指	江西龙开河健康产业有限公司
广灵药业	指	江西广灵药业有限公司
专业释义		
GMP	指	为保证药品在规定的质量下持续生产的体系。Good Manufacturing Practice 的英文缩写，译为“产品生产质量管理规范”或是“优良制造标准”，是一种特别注重在生产过程中实施对产品质量与卫生安全的自主性管理制度。
GSP	指	即 Good Supply Practice for Pharmaceutical Products，药品经营质量管理规范
医药流通	指	连接上游医药生产厂家和下游经销商以及终端客户的一项经营活动，一般渠道可分为两个环节，一是批发环节，二是零售环节
中药饮片	指	中药饮片是中药材经过按中医药理论、中药炮制方法，经过加工炮制后的，可直接用于中医临床的中药
中药炮制	指	依据中医中药理论，按医疗辩证施治和药物调剂、制剂的不同要求以及中药材本身的性质，所采取的一项制药技术
中成药	指	中成药是以中草药为原料，经制剂加工制成各种不同剂型的中药制品，包括丸、散、膏、丹各种剂型，是我国历代医药学家经过千百年医疗实践创造、总结的有效方剂的精华
化学药	指	通过合成或者半合成的方法制得的原料药及其制剂

抗生素	指	指由微生物（包括细菌、真菌、放线菌属）或高等动植物在生活过程中所产生的具有抗病原体或其他活性的一类次级代谢产物，能干扰其他生活细胞发育功能的化学物质
生物制品	指	指应用普通的或以基因工程、细胞工程、蛋白质工程、发酵工程等生物技术获得的微生物、细胞及各种动物和人源的组织和液体等生物材料制备的，用于人类疾病预防、治疗和诊断的药品
净制	指	药材的净选加工，清除杂质，去除非药用部位，使药物达到净度标准
切制	指	药材进行软化，切成一定规格的片、丝、块、段等，使药物达到配方的要求
蒸制	指	药材置于适宜容器内，密封，用蒸气蒸至规定程度，取出，干燥

注：本公开转让说明书中，部分合计数与各加数直接相加之和在尾数上可能略有差异，这些差异是由于四舍五入造成的。

## 第一节 基本情况

### 一、 基本信息

公司名称	江西龙开河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60403578776067Q
注册资本	100,000,000
法定代表人	李伟荣
有限公司设立日期	2011年7月27日
股份公司设立日期	2017年5月19日
住所	江西省九江市浔阳区城东工业基地
电话	0792-8618850
传真	0792-8618028
邮编	332000
电子信箱	18270289288@139.com
董事会秘书或者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周饮林
所属行业 1	批发业 (F51)
所属行业 2	西药批发 (F5151)
所属行业 3	保健护理产品经销商 (15101110)
所属行业 4	西药批发 (F5151)
经营范围	医药研发；生物制品、中药材、中药饮片、中成药、化学原料药、化学药制剂、抗生素原料药、抗生素制剂、生化药品批发（凭药品经营许可证经营至2019年9月1日）；中药材、农产品收购、简易加工（仅限筛选、晾晒、切片）销售及相关技术信息咨询服务；机电设备（除特种设备）、建材、百货销售；房地产开发；投资管理咨询；乳制品（含婴幼儿配方乳粉），预包装食品兼散装食品批发兼零售；汽车、保健食品、计生用品、化妆品、消毒设备及器具销售；III类：眼科手术器械；注射穿刺器械；医用电子仪器设备；医用光学器具、仪器及内窥镜设备；医用超声仪器及有关设备；医用激光仪器设备；医用高频仪器设备；物理治疗及康复设备；医用磁共振设备；医用X射线设备；医用X射线附属设备及部件；医用高能射线设备；医用核素设备；临床检验分析仪器（含体外诊断试剂）；体外循环及血液处理设备；植入材料和人工器官；手术室、急救室、诊疗室设备及器具；医用冷疗、低温、冷藏设备及器具；口腔科材料；医用卫生材料及敷料；医用高分子材料及制品；医用缝合线及粘合剂；软件；介入材料批发（凭医疗器械许可证经营至2020年5月31日）
主营业务	药品、医疗器械的批发及零售连锁

## 二、 股份挂牌情况

### (一) 基本情况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龙开河
股票种类	人民币普通股
股份总量	100,000,000 股
每股面值	1.00
挂牌日期	
股票转让方式	集合竞价方式
是否有可流通股	是

### (二) 做市商信息

适用 不适用

### (三) 股东所持股份的限售安排及股东对所持股份自愿锁定的承诺

#### 1、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对股东所持股份转让的限制性规定

《公司法》（根据 2018 年 10 月 26 日第十三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六次会议《关于修改〈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的决定》第四次修正）第一百四十一条规定：“发起人持有的本公司股份，自公司成立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公司公开发行股份前已发行的股份，自公司股票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应当向公司申报所持有的本公司的股份及其变动情况，在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得超过其所持有本公司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所持本公司股份自公司股票上市交易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上述人员离职后半年内，不得转让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公司章程可以对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转让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作出其他限制性规定”。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第 2.8 条规定：“挂牌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在挂牌前直接或间接持有的股票分三批解除转让限制，每批解除转让限制的数量均为其挂牌前所持股票的三分之一，解除转让限制的时间分别为挂牌之日、挂牌期满一年和两年。挂牌前十二个月以内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股票进行过转让的，该股票的管理按照前款规定执行，主办券商为开展做市业务取得的做市初始库存股票除外”。

## 2、股东所持股份的限售安排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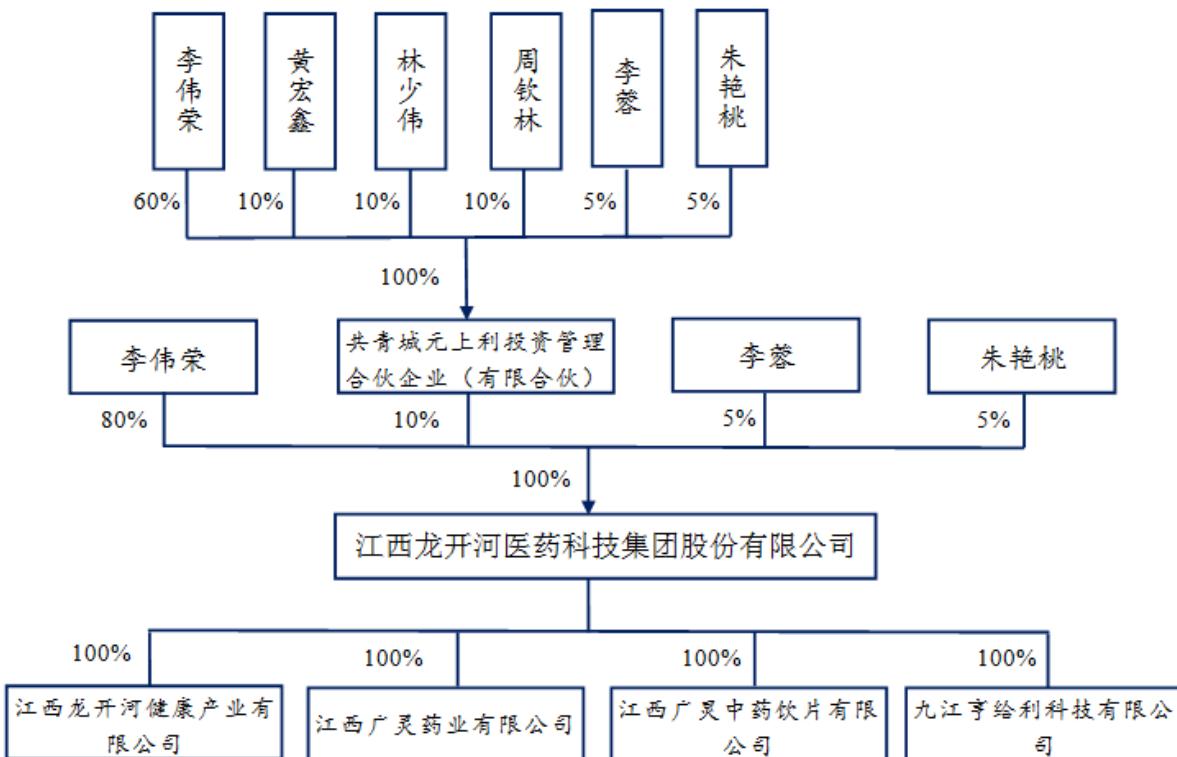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 (股)	持股比例 (%)	是否为董事、监事及高管持股	是否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一致行动人	是否为做市商	挂牌前12个月内受让自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股份数量	因司法裁决、继承等原因而获得有限售条件股票的数量	质押股份数量	司法冻结股份数量	本次可公开转让股份数量 (股)
1	李伟荣	80,000,000	80.00	是	是	否	0	0	0	0	20,000,000
2	共青城元上利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0,000,000	10.00	否	是	否	0	0	0	0	3,333,333
3	李蓉	5,000,000	5.00	是	是	否	0	0	0	0	1,250,000
4	朱艳桃	5,000,000	5.00	是	否	否	0	0	0	0	1,250,000
合计	-	100,000,000	100.00	-	-	-	0	0	0	0	25,833,333

## 3、股东对所持股份自愿锁定承诺

适用 不适用

### 三、公司股权结构

#### (一) 股权结构图



#### (二) 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

##### 1、控股股东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李伟荣持有公司股份 80,000,000 股，占公司股份总额的 80%，为公司控股股东。

控股股东为法人的，请披露以下表格：

适用 不适用

控股股东为合伙企业的，请披露以下表格：

适用 不适用

控股股东为自然人的，请披露以下表格：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李伟荣	
国籍	中国	
性别	男	
出生日期	1980 年 1 月 10 日	
是否拥有境外居留权	否	
学历	硕士	
任职情况	董事长、总经理	
职业经历	1998 年 10 月至 2001 年 12 月，任广东揭西县医药公司业务员；2002 年 01 月至 2005 年 05 月，任广东普宁里湖药品公司业务员；2005 年 06 月至 2009 年 01 月，任海南省医药总公司三亚医药公司业务经理；2009 年 04 月至今，任广灵药业总经理、执行董事；2011 年 4 月至今，任亨给利执行董事；2012 年 02 月至今，任广灵中药饮片总经	

	理, 执行董事; 2012 年 12 月至今, 任九江浔粤置业有限公司监事; 2013 年 4 月至今, 任武宁县千磁小额贷款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 董事; 2015 年 5 月至今, 任广灵大药房执行董事; 2015 年 8 月至今, 任龙开河健康监事; 2018 年 11 月至今, 任江西一价通电子商务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总经理; 2011 年 07 月至 2017 年 05 月, 任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总经理; 2016 年 11 月至今, 任元上利投资(有限合伙)执行事务合伙人; 2017 年 05 月至今, 任公司董事长、总经理, 任期三年。
是否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否

控股股东为其他主体的, 请披露以下表格:

适用 不适用

## 2、实际控制人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 李伟荣持有公司股份 80,000,000 股, 占公司股份总额的 80%; 李伟荣作为元上利投资(有限合伙)的执行事务合伙人, 行使其持有的公司 10,000,000 股股份的表决权, 占公司股份总额的 10%; 李蓉直接持有公司 5,000,000 股股份, 占公司股本总额的 5%, 李蓉系李伟荣的配偶; 综上, 李伟荣、李蓉合计行使公司 95%股份的表决权, 为公司共同实际控制人。

实际控制人为法人的, 请披露以下表格:

适用 不适用

实际控制人为自然人的, 请披露以下表格:

适用 不适用

序号	1
姓名	李伟荣
国籍	中国
性别	男
年龄	39
是否拥有境外居留权	否
学历	硕士
任职情况	董事长、总经理
职业经历	1998 年 10 月至 2001 年 12 月, 任广东揭西县医药公司业务员; 2002 年 01 月至 2005 年 05 月, 任广东普宁里湖药品公司业务员; 2005 年 06 月至 2009 年 01 月, 任海南省医药总公司三亚医药公司业务经理; 2009 年 04 月至今, 任广灵药业总经理、执行董事; 2011 年 4 月至今, 任亨给利执行董事; 2012 年 02 月至今, 任广灵中药饮片总经理, 执行董事; 2012 年 12 月至今, 任九江浔粤置业有限公司监事; 2013 年 4 月至今, 任武宁县千磁小额贷款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 董事; 2015 年 5 月至今, 任广灵大药房执行董事; 2015 年 8 月至今, 任龙开河健康监事; 2018 年 11 月至今, 任江西一价通电子商务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总经理; 2011 年 07 月至 2017 年 05 月, 任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总经理; 2016 年 11 月至今, 任元上利投资(有限合伙)执行事务合伙人; 2017 年 05 月至今, 任公司董事长、总经理, 任期三年。

是否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否
序号	2
姓名	李蓉
国籍	中国
性别	女
年龄	38
是否拥有境外居留权	否
学历	初中
任职情况	董事
职业经历	2002年01月至2005年05月，任广东普宁里湖药品公司业务员；2005年08月至2009年03月，任海南省医药总公司三亚医药公司业务员；2009年04月至今，任广灵药业监事；2015年5月至今，任广灵大药房监事；2017年05月至今，任公司董事，任期三年。
是否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否

实际控制人为其他主体的，请披露以下表格：

适用 不适用

多个一致行动人认定为共同实际控制人的，除了披露上述基本情况外，还应披露以下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一致行动人关系构成的认定依据： 签订协议 亲属关系 其他

一致行动人关系的时间期限（如有）：长期，2013年9月5日至无

### 3、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动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三）前十名股东及持股5%以上股份股东情况

##### 1、基本情况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	持股比例 (%)	股东性质	是否存在质押或其他争议事项
1	李伟荣	80,000,000	80.00	自然人	否
2	共青城元上利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0,000,000	10.00	有限合伙企业	否
3	李蓉	5,000,000	5.00	自然人	否
4	朱艳桃	5,000,000	5.00	自然人	否

适用 不适用

##### 2、股东之间关联关系

适用 不适用

李伟荣与李蓉系夫妻关系，朱艳桃与李蓉系姐妹关系，李伟荣、李蓉及朱艳桃均系共青城元上利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的合伙人，其中李伟荣为普通合伙人，朱艳桃及李蓉系有限合伙人。

### 3、机构股东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1) 共青城元上利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 1) 基本信息：

名称	共青城元上利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成立时间	2016年11月15日
类型	有限合伙企业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60405MA35L9HP90
法定代表人或执行事务合伙人	李伟荣
住所或主要经营场所	江西省九江市共青城市私募基金园区409-174
经营范围	投资管理、资产管理、项目投资。（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 2) 机构股东出资结构：

序号	股东（出资人）	认缴资本	实缴资本	持股（出资）比例（%）
1	李伟荣	1,912,800	1,912,800	60.00
2	周钦林	318,800	318,800	10.00
3	林少伟	318,800	318,800	10.00
4	黄宏鑫	318,800	318,800	10.00
5	李蓉	159,400	159,400	5.00
6	朱艳桃	159,400	159,400	5.00
合计	-	3,188,000	3,188,000	100.00

#### （四）股东适格性核查

序号	股东名称	是否适格	是否为私募股东	是否为三类股东	具体情况
1	李伟荣	是	否	否	无
2	共青城元上利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是	否	否	
3	李蓉	是	否	否	无
4	朱艳桃	是	否	否	无

#### （五）其他情况

事项	是或否
公司及子公司是否存在对赌	否
公司及子公司是否存在VIE协议安排	否
是否存在控股股东为境内外上市公司	否
公司及子公司是否存在股东超过200人	否
公司及子公司是否存在工会或职工持股会持股	否

其他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四、公司股本形成概况

##### (一) 历史沿革

### (一) 公司历史沿革

#### 1、有限公司成立及首期出资

2011年07月08日，有限公司召开股东会，林佳满、林佩珍、周润发出席了会议，决议通过《公司章程》。公司注册资本人民币300万元，其中林佳满以货币出资120万元，占注册资本的40%；林佩珍以货币出资90万元，占注册资本的30%；周润发以货币出资90万元，占注册资本的30%。

2011年07月21日，庐山以德会计师事务所出具了编号为庐会验字[2011]第57号《验资报告》。经审验，截至2011年07月21日，公司（筹）已收到全体股东林佳满、林佩珍、周润发缴纳的出资合计人民币300万元，各股东均以货币出资。

有限公司设立时出资情况及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数额(元)	实缴出资数额(元)	出资方式	出资比例(%)
1	林佳满	1,200,000	1,200,000	货币	40.00
2	林佩珍	900,000	900,000	货币	30.00
3	周润发	900,000	900,000	货币	30.00
合计		3,000,000	3,000,000		100.00

#### 2、第一次股权转让

2012年08月30日，有限公司召开股东会，全体股东一致通过决议：同意林佳满将持有有限公司的40%的股权（出资额120万元）转让给江西广灵药业有限公司；林佩珍将持有有限公司的30%的股权（出资额90万元）转让给江西广灵药业有限公司；周润发将持有有限公司的30%的股权（出资额90万元）中的10%转让给江西广灵药业有限公司、10%转让给林少伟、10%转让给黄宏鑫。

同日，各方就上述股权转让事宜签订了《股权转让协议》。

2012年09月05日，九江市浔阳区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准了上述事项。至此，公司出资情况及股权结构变更为：

序号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数额(元)	实缴出资数额(元)	出资方式	出资比例(%)
1	江西广灵药业有限公司	2,400,000	2,400,000	货币	80.00
2	林少伟	300,000	300,000	货币	10.00
3	黄宏鑫	300,000	300,000	货币	10.00
合计		3,000,000	3,000,000		100.00

#### 3、第二次股权转让

2013年08月13日，有限公司召开股东会，全体股东一致通过决议：同意江西广灵药业有限公司将持有的有限公司80%的股权（对应实缴出资额240万元）转让给李伟荣，其他股东放弃优先购买权。

2013年08月14日，李伟荣与江西广灵药业有限公司签订了《股权转让协议》。

同日，九江市浔阳区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准了有限公司的此次变更。至此，公司出资情况及股权结构变更为：

序号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数额(元)	实缴出资数额(元)	出资方式	出资比例(%)
1	李伟荣	2,400,000	2,400,000	货币	80.00
2	林少伟	300,000	300,000	货币	10.00
3	黄宏	300,000	300,000	货币	10.00
合计		3,000,000	3,000,000		100.00

#### 4、第一次增资

2013年08月15日，有限公司召开股东会，全体股东一致通过决议：同意将公司注册资本由300万元增加至1018万元，其中李伟荣以货币方式认缴新增注册资本718万元。

2013年08月16日，九江同盛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了编号为赣同盛会验字[2013]412号《验资报告》。经审验，截至2013年08月15日止，公司已收到股东李伟荣缴纳的新增注册资本

本合计人民币 718 万元，上述新增注册资本以货币方式缴纳。

2013 年 08 月 16 日，九江市浔阳区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准了上述事项。至此，公司出资情况及股权结构变更为：

序号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数额(元)	实缴出资数额(元)	出资方式	出资比例(%)
1	李伟荣	9,590,000	9,590,000	货币	94.10
2	林少伟	300,000	300,000	货币	2.95
3	黄宏鑫	300,000	300,000	货币	2.95
合计		10,180,000	10,180,000	-	100.00

#### 5、第三次股权转让

2013 年 08 月 28 日，有限公司召开股东会，全体股东一致通过决议：同意黄宏鑫将持有的有限公司 2.95% 的股权（对应实缴出资额 30 万元）以 30 万元的价格转让给李蓉，林少伟将持有的有限公司 2.95% 的股权（对应实缴出资额 30 万元）以 30 万元的价格转让给朱艳桃。

2013 年 09 月 05 日，黄宏鑫与李蓉签订了《股权转让协议》。

2013 年 09 月 05 日，九江市浔阳区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准了有限公司的此次变更。本次股权转让后，有限公司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数额(元)	实缴出资数额(元)	出资方式	出资比例(%)
1	李伟荣	9,590,000	9,590,000	货币	94.10
2	李蓉	300,000	300,000	货币	2.95
3	朱艳桃	300,000	300,000	货币	2.95
合计		10,180,000	10,180,000	-	100.00

#### 6、第四次股权转让

2014 年 01 月 12 日，有限公司召开股东会，全体股东一致通过决议：同意李伟荣将持有有限公司 29.96% 的股权以人民币 305 万元的价格转让给江西广灵药业有限公司。

2014 年 01 月 13 日，李伟荣与江西广灵药业有限公司签订了《股权转让协议》。

同日，九江市浔阳区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准了有限公司的此次变更。本次股权转让后，有限公司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数额(元)	实缴出资数额(元)	出资方式	出资比例(%)
1	李伟荣	6,530,000	6,530,000	货币	64.15
2	江西广灵药业有限公司	3,050,000	3,050,000	货币	29.96
3	李蓉	300,000	300,000	货币	2.95
4	朱艳桃	300,000	300,000	货币	2.95
合计		10,180,000	10,180,000	-	100.00

#### 7、2016 年 12 月，第五次股权转让及第二次增资

2016 年 12 月 05 日，有限公司召开股东会，全体股东一致通过决议：同意江西广灵药业有限公司将持有的有限公司 15.85% 的股权（对应实缴出资额 161.4 万元）以 161.4 万元的价格转让给李伟荣；将持有的有限公司 2.05% 的股权（对应实缴出资额 20.9 万元）以 20.9 万元的价格转让给李蓉；将持有的有限公司 2.05% 的股权（对应实缴出资额 20.9 万元）以 20.9 万元的价格转让给朱艳桃；将持有的有限公司 10% 的股权（对应实缴出资额 101.8 万元）以 101.8 万元的价格转让给共青城元上利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同日，各方就上述股权转让事宜签订了《股权转让协议》。

2016 年 12 月 08 日，有限公司召开股东会，全体股东一致通过决议：同意将公司注册资本由 1,018 万元增加至 3,188 万元，其中李伟荣以货币方式增资 1,736 万元、朱艳桃以货币方式增资 108.5 万元、李蓉以货币方式增资 108.5 万元、共青城元上利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货币方式增资 217 万元。

2016 年 12 月 26 日，九江市浔阳区市场和质量监督管理局核准了有限公司的此次变更。本次增资完成后，有限公司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数额(元)	实缴出资数额(元)	出资方式	出资比例(%)
1	李伟荣	25,504,000	25,504,000	货币	80.00
2	共青城元上利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3,188,000	3,188,000	货币	10.00
3	朱艳桃	1,594,000	1,594,000	货币	5.00
4	李蓉	1,594,000	1,594,000	货币	5.00
合计		31,880,000	31,880,000		100.00

#### 8、第三次增资

2016年12月26日，有限公司召开股东会，全体股东一致通过决议：同意将公司注册资本由3,188万元增加至6,000万元，其中增资部分2,812万元由李伟荣认缴出资2249.6万元，增资后累计认缴出资4,800万元、占注册资本的80%；李蓉认缴出资140.6万元，增资后累计认缴出资300万元、占注册资本的5%；朱艳桃认缴出资140.6万元，增资后累计认缴出资300万元、占注册资本的5%；共青城元上利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认缴出资281.2万元，增资后累计认缴出资600万元、占注册资本的10%。

2016年12月27日，江市浔阳区市场和质量监督管理局核准了有限公司的此次变更。

2016年12月30日，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上述两次增资事项进行了验资，并出具了编号为[2016]京会兴验字第53000008号《验资报告》。经审验，截至2016年12月29日，公司已收到股东共青城元上利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李伟荣、李蓉、朱艳桃缴纳的新增注册资本（实收资本）合计4,982万元，上述股东均以货币方式出资。本次增资完成后，有限公司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数额(元)	实缴出资数额(元)	出资方式	出资比例(%)
1	李伟荣	48,000,000	48,000,000	货币	80.00
2	共青城元上利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6,000,000	6,000,000	货币	5.00
3	李蓉	3,000,000	3,000,000	货币	5.00
4	朱艳桃	3,000,000	3,000,000	货币	10.00
合计		60,000,000	60,000,000		100.00

#### 9、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

2017年4月25日，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2017）京会兴审字第53000006号《审计报告》，确认截至2016年12月31日，有限公司净资产为人民币61,495,385.09元。

2017年4月26日，国众联资产评估土地房地产估价有限公司出具的国众联评报字（2017）第2-0338号《评估报告》，确认截至2016年12月31日，有限公司净资产评估值为72,423,600元。

2017年5月16日，有限公司召开临时股东会，全体股东一致同意公司按照截至2016年12月31日经审计的净资产整体变更为公司，以（2017）京会兴审字第53000006号《审计报告》确认的基准日净资产人民币61,495,385.09元折合为股本6000万股，每股人民币1.00元，整体变更为公司，溢价部分计入资本公积。公司名称变更为“江西龙开河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7年5月16日，公司全体发起人召开创立大会暨2017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全体发起人均出席了会议，一致同意有限公司全体股东作为发起人，以净资产折股的方式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并审议通过了《关于江西龙开河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筹办情况的报告》、《关于制定江西龙开河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议案》等议案，选举产生了公司第一届董事会和监事会非职工监事。

2017年5月19日，公司设立。公司整体变更后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出资方式	出资比例(%)
1	李伟荣	48,000,000	净资产	80.00
2	共青城元上利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6,000,000	净资产	5.00
3	李蓉	3,000,000	净资产	5.00
4	朱艳桃	3,000,000	净资产	10.00
合计		60,000,000		100.00

#### 10、股份公司第一次增资

2017年06月18日，股份公司召开2017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全体股东一致通过决议：同意公司新增注册资本4,000万元，注册资本由6,000万元增加至10,000万元，新增股份均由现股东同比例、以货币方式认购。增资价格为2.5元/股。

2017年07月13日，九江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就此次变更进行备案。

2017年08月03日，北京中会仁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九江分公司出具了编号为中会仁九专审字(2017)第044号《验资报告》。经审验，截至2017年08月02日，龙开河医药已收到股东李伟荣、朱艳桃、李蓉、共青城元上利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货币方式缴纳的认缴出资合计10,000万元，其中4,000万元计入公司实收资本、6,000万元计入资本公积。

本次增资完成后，股份公司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出资方式	出资比例(%)
1	李伟荣	80,000,000	净资产、货币	80.00
2	共青城元上利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0,000,000	净资产、货币	5.00
3	李蓉	5,000,000	净资产、货币	5.00
4	朱艳桃	5,000,000	净资产、货币	10.00
合计		100,000,000		100.00

综上，公司历次增资等股本变化情况均履行相应的内部和外部程序，增资的出资缴纳情况真实、充足并进行了验资，出资程序完备且合法合规，增资款项系股东自有资金，不存在股份代持情形。公司历次股权转让均履行了必要的内部和外部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不存在纠纷及潜在纠纷。公司股权明晰，不存在权属争议或纠纷的情形。

#### (二) 广灵药业的基本情况及其设立以来股本的形成及变化情况

##### (1) 广灵药业的基本情况

名称	江西广灵药业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604006859995493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法定代表人	李伟荣
注册资本	4,388万
住所	江西省九江市浔阳区城东工业基地3号园
登记机关	九江市工商行政管理局
经营范围	中药材、中药饮片、中成药、化学原料药及其制剂、抗生素原料药及其制剂、生化药品、生物制品、蛋白同化制剂、肽类激素、第二类精神药品、医疗用毒性药品(凭药品经营许可证经营至2020年01月22日止)汽车、化妆品、消毒设备及器具、日用百货、计生用品、机电设备产品销售，乳制品(含婴幼儿配方乳粉)、预包装食品、散装食品批发兼零售(凭食品经营许可证经营至2022年03月01日)，医疗

	器械(凭医疗器械经营许可证经营至 2021 年 4 月 3 日止)、保健食品
成立日期	2009 年 04 月 29 日
登记状态	存续(在营、开业、注册)
股权结构	龙开河医药持股 100%

(2) 广灵药业设立以来股本的形成及变化情况

1) 2009 年 04 月, 广灵药业设立

2009 年 04 月 24 日, 广灵药业召开股东会, 全体股东一致通过决议: 同意由李伟荣、李蓉、朱艳桃共同出资设立江西广灵药业有限公司; 同意公司注册资本为 518 万元, 其中李伟荣出资 466.2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90%, 朱艳桃出资 25.9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5%, 李蓉出资 25.9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5%。

同日, 广灵药业全体股东共同签署了《江西广灵药业有限公司章程》, 约定公司的注册资本为 518 万元。其中李伟荣以货币出资 466.2 万元, 占注册资本的 90%; 李蓉以货币出资 25.9 万元, 占注册资本的 5%; 朱艳桃以货币出资 25.9 万元, 占注册资本的 5%。

2009 年 04 月 28 日, 江西中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九江分所出具了编号为赣中审浔分内验字(2009)第 086 号《验资报告》。经审验, 截至 2009 年 04 月 28 日止, 公司(筹)已收到全体股东李伟荣、李蓉、朱艳桃缴纳的注册资本(实收资本)合计人民币 518 万元, 各股东均以货币出资。其中收到李伟荣货币出资 466.2 万元、李蓉货币出资 25.9 万元、朱艳桃货币出资 25.9 万元。截至 2009 年 04 月 28 日止, 公司(筹)累计实收资本为 518 万元。

2009 年 04 月 29 日, 九江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准了广灵药业的设立登记。

2) 2012 年 03 月, 广灵药业第一次增资

2012 年 03 月 01 日, 广灵药业召开股东会, 全体股东一致通过决议: 同意将公司注册资本由 518 万元增加至 1,183 万元, 新增的注册资本 665 万元由李伟荣、朱艳桃、李蓉出资。其中李伟荣以货币增资 598.5 万元、朱艳桃以货币增资 33.25 万元、李蓉以货币增资 33.25 万元。

2012 年 03 月 06 日, 九江华熠联合会计师事务所出具了编号为华熠变验字[2012]18 号《验资报告》。经审验, 截至 2012 年 03 月 05 日止, 广灵药业已收到股东李伟荣、李蓉、朱艳桃缴纳的新增注册资本合计 665 万元, 上述增资均以货币方式缴纳。截至 2013 年 03 月 05 日止, 广灵药业的注册资本、实收资本均为 1,183 万元。

公司增资后的注册资本、实收资本均为 1,183 万元, 股权结构为李伟荣出资 1,064.7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90%, 朱艳桃出资 59.15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5%, 李蓉出资 59.15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5%。

2012 年 03 月 07 日, 九江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准了广灵药业的此次变更。

3) 2013 年 08 月, 广灵药业第二次增资

2013 年 07 月 31 日, 广灵药业召开股东会, 全体股东一致通过决议: 同意将公司注册资本由 1,183 万元增加至 1,388 万元, 其中增资部分由李伟荣出资 184.5 万元、朱艳桃出资 10.25 万元、李蓉出资 10.25 万元。

同日, 广灵药业的全体股东共同签署了最新的章程修正案。

2013 年 08 月 01 日, 九江同盛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了编号为赣同盛会验字[2013]381 号《验资报告》。经审验, 截至 2013 年 07 月 31 日止, 广灵药业已收到股东李伟荣、朱艳桃、李蓉缴纳的新增注册资本(实收资本)合计 205 万元, 上述新增注册资本均以货币方式缴纳。

增资后公司注册资本 1,388 万元, 实收资本 1,388 万元, 股权结构为李伟荣出资 1249.2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90%, 朱艳桃出资 69.4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5%, 李蓉出资 69.4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5%。

2013 年 08 月 01 日, 九江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准了广灵药业的此次变更。

4) 2013 年 08 月, 广灵药业第一次股权转让

2013 年 08 月 01 日, 广灵药业召开股东会, 全体股东一致通过决议: 同意李伟荣将持有的广灵药业的 60% 的股权(对应实缴出资 832.8 万元) 转让给九江广吉医药科技有限公司。

2013 年 08 月 02 日, 李伟荣与九江广吉医药科技有限公司签订了《股权转让协议》。

股权转让后, 公司的股权结构为李伟荣出资 416.4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30%, 李蓉出资 69.4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5%, 朱艳桃出资 69.4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5%, 九江广吉医药科技有限公司

出资 832.8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60%。

2013 年 08 月 02 日，九江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准了广灵药业的此次变更。

5) 2016 年 12 月，广灵药业第二次股权转让

2016 年 12 月 05 日，广灵药业召开股东会，全体股东一致通过决议：同意江西龙开河医药科技集团有限公司受让李伟荣持有的广灵药业 30% 的股权、同意江西龙开河医药科技集团有限公司受让李蓉持有的广灵药业 5% 的股权、同意江西龙开河医药科技集团有限公司受让朱艳桃持有的广灵药业 5% 的股权，其他股东放弃优先购买权。

2016 年 12 月 05 日，各方签订了《股权转让协议》。

股权转让后，公司的股权结构为江西龙开河医药科技集团有限公司出资 1,388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100%。

2016 年 12 月 13 日，九江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准了广灵药业的此次变更。

6) 2016 年 12 月，广灵药业第三次增资

2016 年 12 月 26 日，股东江西龙开河医药科技集团有限公司作出股东决定：公司注册资本增加至 4,388 万元，新增注册资本 3,000 万元由江西龙开河医药科技集团有限公司认缴。

2016 年 12 月 27 日，九江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准了广灵药业的此次变更。本次变更后，广灵药业的注册资本变更为 4,388 万元。

2017 年 01 月 10 日，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编号为[2017]京会兴验字第 53000001 号《验资报告》。经审验，截至 2016 年 12 月 30 日止，广灵药业已收到股东江西龙开河医药科技集团有限公司以货币方式缴纳的新增注册资本（实收资本）合计人民币 3,000 万元；截至 2016 年 12 月 30 日止，广灵药业的注册资本为 4,388 万元，实收资本为 4,388 万元。

增资后公司的股权结构为江西龙开河医药科技集团有限公司出资 4,388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100%。

(三) 广灵中药饮片的基本情况及其设立以来股本的形成及变化情况

(1) 广灵中药饮片的基本情况

截至本说明书签署之日，广灵中药饮片的基本情况如下：

名称	江西广灵中药饮片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60403589242159T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法定代表人	李伟荣
注册资本	558 万元
住所	江西省九江市浔阳区城东工业基地 3 号园
登记机关	九江市浔阳区市场和质量监督管理局
经营范围	中药饮片（包括净制、切制、炒制、炙制、煅制、蒸制、煮制、燀制、制炭；含直接服用中药饮片；毒性饮片；净制、切制、煮制）（凭药品生产许可证经营至 2019 年 10 月 9 日）；中药技术研究；电子产品、机电产品销售（以上项目国家有专项规定的除外，凡涉及行政许可的凭许可证经营）
成立日期	2012 年 02 月 24 日
营业期限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
登记状态	存续（在营、开业、在册）
股权结构	龙开河医药持股 100%

(2) 广灵中药饮片设立以来股本的形成及变化情况

1) 2012 年 02 月，广灵中药饮片设立

2012 年 02 月 10 日，广灵中药饮片召开股东会，全体股东一致通过决议：同意由江西广灵药业有限公司、黄宏鑫、林少伟、周钦林、李伟荣共同出资设立江西广灵中药饮片有限公司；同意公司注册资本为 558 万元，一次性缴足。其中江西广灵药业有限公司以货币出资 446.4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80%；黄宏鑫以货币出资 27.9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5%；林少伟以货币出资

27.9万元，占注册资本的5%；周钦林以货币出资27.9万元，占注册资本的5%；林少伟李伟荣以货币出资27.9万元，占注册资本的5%。

同日，广灵中药饮片全体股东李伟荣、周钦林、林少伟、黄宏鑫、江西广灵药业有限公司共同签署了《江西广灵中药饮片有限公司章程》。

2012年02月24日，九江华熠联合会计师事务所出具了编号为华熠验字[2012]49号《验资报告》。经审验，截至2012年02月24日，公司已收到股东江西广灵药业有限公司、李伟荣、黄宏鑫、林少伟、周钦林缴纳的出资合计人民币558万元，各股东均以货币方式出资。

2012年02月24日，九江市浔阳区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准了广灵中药饮片的设立登记。

2) 2013年08月，广灵中药饮片第一次股权转让

2013年08月13日，广灵中药饮片召开股东会，全体股东一致通过决议：同意江西广灵药业有限公司将持有的公司80%的股权（人民币446.4万元）转让给九江广吉医药科技有限公司。2013年08月14日，广灵药业与九江广吉医药科技有限公司签订了《股权转让协议》。

本次股权转让后，公司的股权结构如下：九江广吉医药科技有限公司出资446.4万元，占出资总额的80%；黄宏鑫出资27.9万元，占出资总额的5%；林少伟出资27.9万元，占出资总额的5%；周钦林出资27.9万元，占出资总额的5%；李伟荣出资27.9万元，占出资总额的5%。

2013年08月14日，九江市浔阳区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准了广灵中药饮片的本次变更。

3) 2016年12月，广灵中药饮片第二次股权转让

2016年12月05日，广灵中药饮片召开股东会，全体股东一致通过决议：同意江西龙开河医药科技集团有限公司受让李伟荣持有公司5%的股权、江西龙开河医药科技集团有限公司受让周钦林持有公司5%的股权、江西龙开河医药科技集团有限公司受让黄宏鑫持有公司5%的股权、江西龙开河医药科技集团有限公司受让林少伟持有公司5%的股权，其他股东放弃优先购买权。股权转让后，广灵中药饮片成为江西龙开河医药科技集团有限公司全资子公司。

同日，各方签订了《股权转让协议》。

2016年12月26日，九江市浔阳区市场和质量监督管理局核准了此次变更。

#### (四) 龙开河健康的基本情况及其设立以来股本的形成及变化情况

##### (1) 龙开河健康的基本情况

截至本说明书签署之日，龙开河健康的基本情况如下：

名称	江西龙开河健康产业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60403352126029L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法定代表人	周钦林
注册资本	1,018万元
住所	江西省九江市浔阳区城东工业园基地3号园办公楼4楼
登记机关	九江市浔阳区市场和质量监督管理局
经营范围	食品生产加工与销售，健康咨询；茶叶、蜜饯生产；乳制品（含婴幼儿配方乳粉）、预包装食品、散装食品、汽车、化妆品、消毒设备及器具、日用百货、计生用品、机电设备产品、发电机组、电气配电柜、电力电缆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成立日期	2015年08月18日
营业期限至	2035年08月18日
登记状态	存续（在营、开业、在册）
股权结构	龙开河医药持股100%

##### (2) 龙开河健康设立以来股本的形成及变化情况

1) 2015年08月，龙开河健康设立

2015年07月27日，龙开河健康召开股东会，全体股东一致通过决议：同意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1,018万元，由李伟荣出资254.5万元、周钦林出资50.9万元、黄宏鑫出资50.9万元、林少伟出资50.9万元、江西龙开河医药科技集团有限公司出资610.8万元。

同日，龙开河健康全体股东李伟荣、周钦林、林少伟、黄宏鑫、江西龙开河医药科技集团有限公司共同签署了《江西龙开河健康产业有限公司章程》，约定公司注册资本为1,018万元，其中江西龙开河医药科技集团有限公司以货币认缴出资610.8万元，占注册资本的60%；李伟荣以货币认缴出资254.5万元，占注册资本的25%；周钦林以货币认缴出资50.9万元，占注册资本的5%；林少伟以货币认缴出资50.9万元，占注册资本的5%；黄宏鑫以货币认缴出资50.9万元，占注册资本的5%。

2015年08月18日，九江市浔阳区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准了龙开河健康的设立登记。

### 3) 2016年08月，龙开河健康实收资本变更

2016年08月04日，庐山以德会计师事务所出具了编号为赣以德验字[2016]0013号《验资报告》。经审验，截至2016年08月04日，龙开河健康已收到全体股东实际缴纳注册资本合计1,018万元，各股东均以货币方式出资，实收资本合计1,018万元。其中，周钦林以货币出资50.9万元、占注册资本的5%；江西龙开河医药科技集团有限公司以货币出资610.8万元，占注册资本的60%；李伟荣以货币出资254.5万元，占注册资本的25%；林少伟以货币出资50.9万元，占注册资本的5%；黄宏鑫以货币认缴出资50.9万元，占注册资本的5%。

### 3) 2016年12月，龙开河健康第一次股权转让

2016年12月05日，龙开河健康召开股东会，全体股东一致通过决议：同意江西龙开河医药科技集团有限公司受让李伟荣持有公司25%的股权、江西龙开河医药科技集团有限公司受让周钦林持有公司5%的股权、江西龙开河医药科技集团有限公司受让黄宏鑫持有公司5%的股权、江西龙开河医药科技集团有限公司受让林少伟持有公司5%的股权，其他股东放弃优先购买权。

2016年12月05日，李伟荣、林少伟、黄宏鑫、周钦林分别与江西龙开河医药科技集团有限公司签订了《股权转让协议》，约定李伟荣将所持有的公司25%股权以254.5万元的价格转让给江西龙开河医药科技集团有限公司；林少伟将所持有的公司5%股权以50.9万元的价格转让给江西龙开河医药科技集团有限公司；黄宏鑫将所持有的公司5%股权以50.9万元的价格转让给江西龙开河医药科技集团有限公司；周钦林将所持有的公司5%股权以50.9万元的价格转让给江西龙开河医药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股权转让后，龙开河健康成为江西龙开河医药科技集团有限公司全资子公司。

2016年12月26日，九江市浔阳区市场和质量监督管理局核准了龙开河健康的本次变更。

## (五) 亨给利的基本情况及其设立以来股本的形成及变化情况

### (1) 亨给利的基本情况

截至本说明书签署之日，亨给利的基本情况如下：

名称	九江亨给利科技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60403571193993H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法定代表人	林少伟
注册资本	118万元
住所	江西省九江市浔阳区城东工业基地3号园园4路广灵药业行政辅楼201-204
登记机关	九江市浔阳区市场和质量监督管理局
经营范围	II类：神经外科手术器械；胸腔心血管外科手术器械；泌尿肛肠外科手术器械；矫形外科(骨科)手术器械；普通诊察器械；中医器械；医用X射线附属设备及部件；医用化验和基础设备器具；口腔科设备及器具；病房护理设备及器具；消毒和灭菌设备及器具；II、III类：注射穿刺器械；医用电子仪器设备；医用光学器具、仪器及内窥镜设备；医用超声仪器及有关

	设备；医用激光仪器设备；医用高频仪器设备；物理治疗及康复设备；医用 X 射线设备；医用核素设备；临床检验分析仪器；体外循环及血液处理设备；植入材料和人工器官；手术室、急救室、诊疗室设备及器具；医用冷疗、低温、冷藏设备及器具；口腔科材料；医用卫生材料及敷料；医用缝合材料及粘合剂；医用高分子材料及制品；软件；III类：介入器材（凭医疗器械经营企业许可证经营）；机电产品、发电机组、电器配电柜、电力电缆销售；汽车销售（以上项目国家有专项规定的除外，凡涉及行政许可的凭许可证经营）
成立日期	2011 年 04 月 15 日
营业期限至	2021 年 03 月 27 日
登记状态	存续（在营、开业、在册）
股权结构	龙开河医药持股 100%

## （2）亨给利设立以来股本的形成及变化情况

### 1) 2011 年 04 月，亨给利设立

2011 年 04 月 07 日，亨给利召开股东会，全体股东一致通过决议：同意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118 万元，由江西广灵药业有限公司以货币出资 59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50%；由林少伟以货币出资 29.5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25%；由黄宏鑫以货币出资 29.5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25%。

同日，亨给利全体股东林少伟、黄宏鑫、江西广灵药业有限公司共同签署了《九江亨给利科技有限公司章程》。

2011 年 04 月 14 日，九江浔诚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出具编号为浔诚会审设字[2011]145 号《验资报告》。经审验，截至 2011 年 04 月 13 日，亨给利（筹）已收到全体股东缴纳的注册资本（实收资本）合计人民币 118 万元，各股东均以货币方式进行出资。

2011 年 04 月 15 日，九江市浔阳区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准了亨给利的设立登记。

### 2) 2013 年 08 月，亨给利第一次股权转让

2013 年 08 月 13 日，亨给利召开股东会，全体股东一致通过决议：同意江西广灵药业将持有公司 50% 的股权转让给九江广吉医药科技有限公司。

2013 年 08 月 13 日，江西广灵药业有限公司与九江广吉医药科技有限公司签订了《股权转让协议》，约定江西广灵药业有限公司将持有的亨给利 50% 的股权（对应实缴出资 59 万元）以 59 万元的价格转让给九江广吉医药科技有限公司。

股权转让后，九江广吉医药科技有限公司出资 59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50%；黄宏鑫出资 29.5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25%；林少伟出资 29.5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25%。

2013 年 08 月 14 日，九江市浔阳区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准了亨给利的本次变更。

### 3) 2013 年 08 月，亨给利第二次股权转让

2013 年 08 月 20 日，亨给利召开股东会，全体股东一致通过决议：同意黄宏鑫将持有的公司 1% 的股权转让给九江广吉医药科技有限公司。

2013 年 08 月 22 日，黄宏鑫与九江广吉医药科技有限公司签订了《股权转让协议》，约定黄宏鑫将持有的亨给利的 1% 的股权（对应实缴出资 1.18 万元）以 1.18 万元的价格转让给九江广吉医药科技有限公司。

股权转让后，九江广吉医药科技有限公司出资 60.18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51%；黄宏鑫出资 28.32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24%；林少伟出资 29.5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25%。

2013 年 08 月 22 日，九江市浔阳区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准了亨给利的本次变更。

### 4) 2016 年 12 月，亨给利第三次股权转让

2016 年 12 月 05 日，亨给利召开股东会，全体股东一致通过决议：同意江西龙开河医药科技集团有限公司受让林少伟持有的公司 25% 的股权、江西龙开河医药科技集团有限公司受让黄宏鑫持有的公司 24% 的股权。

2016年12月05日，黄宏鑫、林少伟分别与江西龙开河医药科技集团有限公司签订了《股权转让协议》，约定黄宏鑫将持有的亨给利24%的股权以28.32万元的价格转让给江西龙开河医药科技集团有限公司；林少伟将持有的亨给利25%的股权以29.5万元的价格转让给江西龙开河医药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股权转让后，亨给利成为江西龙开河医药科技集团有限公司全资子公司。

2016年12月26日，九江市浔阳区市场和质量监督管理局核准了亨给利本次变更。

#### (六) 广灵大药房的基本情况及其设立以来股本的形成及变化情况

##### (1) 广灵大药房的基本情况

名称	江西广灵大药房连锁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604033432268614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法定代表人	李伟荣
注册资本	1388万元
住所	江西省九江市浔阳区城东工业基地3号园
登记机关	九江市浔阳区市场和质量监督管理局
经营范围	非处方药、处方药（禁止类药品除外）、中成药、中药饮片零售、化学药制剂、抗生素制剂、生化药品、生物制品零售；保健食品、化妆品、日用百货、计生用品、医疗器械销售，乳制品（含婴幼儿配方奶粉）、预包装食品、散装食品批发及零售；市场调查、信息咨询、市场营销策划、医药咨询、会务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成立日期	2015年05月11日
营业期限至	2035年05月11日
登记状态	存续（在营、开业、在册）
股权结构	广灵药业持股100%

##### 1) 2015年05月，广灵大药房设立

2015年05月11日，江西广灵药业有限公司、李伟荣、李蓉、朱艳桃签署《公司章程》，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1388万元，由江西广灵药业有限公司以货币出资832.8万元，占注册资本的60%；由李伟荣以货币出资416.4万元，占注册资本的30%；由李蓉以货币出资69.4万元，占注册资本的5%；由朱艳桃以货币出资69.4万元，占注册资本的5%。

同日，九江市浔阳区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准了亨给利的设立登记。

##### 2) 2016年12月，广灵大药房第一次股权转让

2016年12月5日，广灵大药房召开股东会，全体股东一致通过决议：同意李伟荣将持有的广灵大药房的416.4万元出资转让给江西广灵药业；李蓉将持有的广灵大药房的69.4万元出资转让给江西广灵药业；朱艳桃将持有的广灵大药房的69.4万元出资转让给江西广灵药业。

同日，各方签订《股权转让协议》。

股权转让后，广灵大药房成为江西广灵药业全资子公司。

2016年12月13日，九江市浔阳区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准了本次变更。

## (二) 批复文件

适用 不适用

## (三) 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区域股权市场挂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 非货币资产出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 其他情况**

事项	是或否
公司历史沿革中是否存在出资瑕疵	否
公司历史沿革中是否存在代持	否
公司是否存在最近 36 个月内未经法定机关核准，擅自公开或者变相公开发行过证券	否
公司是否存在分立、合并事项	否

具体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五、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序号	姓名	职务及任期	国籍及境外居留权	性别	出生年月	学历	职称
1	李伟荣	董事长、总经理，任期见下表职业经历	中国，无境外居留权	男	1980年01月	硕士	无
2	黄宏鑫	董事、副总经理，任期见下表职业经历	中国，无境外居留权	男	1979年12月	本科	无
3	林少伟	董事、副总经理，任期见下表职业经历	中国，无境外居留权	男	1977年12月	大专	无
4	李蓉	董事，任期见下表职业经历	中国，无境外居留权	女	1981年04月	初中	无
5	朱艳桃	董事，任期见下表职业经历	中国，无境外居留权	女	1988年03月	本科	无
6	周润发	监事会主席，任期见下表职业经历	中国，无境外居留权	男	1993年08月	大专	无
7	林新泉	监事，任期见下表职业经历	中国，无境外居留权	男	1978年06月	本科	无
8	林浩滨	监事，任期见下表职业经历	中国，无境外居留权	男	1991年01月	高中	无
9	周燕玲	财务总监，任期见下表职业经历	中国，无境外居留权	女	1973年03月	本科	无
10	周钦林	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任期见下表职业经历	中国，无境外居留权	男	1983年03月	本科	无
11	桂良勇	副总经理，任期见下表职业经历	中国，无境外居留权	男	1988年10月	专科	执业药师

续：

序号	姓名	职业经历
----	----	------

1	李伟荣	1998年10月至2001年12月，任广东揭西县医药公司业务员；2002年01月至2005年05月，任广东普宁里湖药品公司业务员；2005年06月至2009年01月，任海南省医药总公司三亚医药公司业务经理；2009年04月至今，任广灵药业总经理、执行董事；2011年4月至今，任亨给利执行董事；2012年02月至今，任广灵中药饮片总经理，执行董事；2012年12月至今，任九江浔粤置业有限公司监事；2013年4月至今，任武宁县千磁小额贷款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董事；2015年5月至今，任广灵大药房执行董事；2015年8月至今，任龙开河健康监事；2018年11月至今，任江西一价通电子商务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总经理；2011年07月至2017年05月，任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总经理；2016年11月至今，任元上利投资（有限合伙）执行事务合伙人；2017年05月至今，任公司董事长、总经理，任期三年。
2	黄宏鑫	2004年09月至2004年12月，任广东普宁市药材医药公司城关批发部销售员；2005年01月至2009年04月，任广东普宁市里湖药品公司销售员；2009年04月至今，任广灵药业业务副总经理；2011年4月至今，任亨给利监事；2015年8月至今，任龙开河健康总经理；2011年07月至2017年05月，任有限公司副总经理；2017年05月至今，任公司副总经理、董事，任期三年。
3	林少伟	2003年07月至2009年07月，任广东普宁市里湖药品公司业务员；2011年03月至今，任亨给利总经理；2012年02月至今，任广灵中药饮片监事；2017年05月至今，任公司副总经理、董事，任期三年。
4	李蓉	2002年01月至2005年05月，任广东普宁里湖药品公司业务员；2005年08月至2009年03月，任海南省医药总公司三亚医药公司业务员；2009年04月至今，任广灵药业监事；2015年5月至今，任广灵大药房监事；2017年05月至今，任公司董事，任期三年。
5	朱艳桃	2005年08月至2009年01月，任海南省医药总公司三亚医药公司业务经理；2009年04月至2015年4月，任广灵药业职员；2015年5月至今，任广灵大药房总经理；2018年11月至今，任江西一价通电子商务有限公司监事；2011年07月至2017年05月，任有限公司副总经理；2017年05月至今，任公司董事，任期三年。
6	周润发	2012年02月至2013年05月，任广灵药业仓库保管员；2013年06月至2015年08月，任广灵药业业务经理；2015年08月至2017年05月，任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2016年05月至今，任广灵大药房副总经理；2017年05月至今，任董事长助理，同时任公司监事，任期三年。
7	林新泉	1995年04月至2005年06月，从事手机通讯相关的自由职业；2005年07月至2014年08月，任广州市德利食品有限公司经理；2014年09月至今，任广灵药业业务副总经理；2017年5月至今，任公司监事，任期三年。
8	林浩滨	2012年02月至今，任广灵药业销售部部长；2017年05月至今，任公司监事，任期三年。
9	周燕玲	1996年07月至1998年05月，任江西修水粮食局油脂厂助理会计；1998年06月至2002年03月，任江西修水粮食局直属粮库主办会计；2002年04月至2009年07月，任江西修水粮食局粮油购销公司财务经理；2009年08月至2011年03月，任广灵药业财务主管；2011年04月至2014年12月，任广灵药业财务副总；2015年01月至2017年05月，任有限公司财务总监；2017年05月至今，任公司财务总监，任期三年。
10	周钦林	2009年04月至今，任广灵药业副总经理，2015年8月至今，龙开河健康执行董事；2017年05月至今，任公司董事会秘书、副总经理，任期三年。

11	桂良勇	2009年04月至2012年6月，任杭州怡康贸易有限公司质管员；2012年7月至2013年10月，任杭州特伦斯保健食品有限公司质管部长；2013年11月至2014年7月，任九江信华房地产开发集团有限公司置业顾问；2014年8月至2015年9月，任九江昌盛大药房有限公司质管员；2015年10月至2018年12月，任公司（有限公司）质量管理部门部长；2019年1月至今任公司副总经理（分管质量管理部），任期三年。
----	-----	---

注：上述任职经历未覆盖的日期为待业状态。

## 六、重大资产重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七、最近两年及一期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简表

项目	2018年12月31日	2017年12月31日
资产总计(万元)	35,379.29	40,570.39
股东权益合计(万元)	16,457.21	16,445.02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的股东权益合计(万元)	16,457.21	16,445.02
每股净资产(元)	1.65	1.64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	1.65	1.64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12.56	7.61
流动比率(倍)	1.57	1.46
速动比率(倍)	1.26	1.22
项目	2018年度	2017年度
营业收入(万元)	29,550.31	44,222.40
净利润(万元)	12.19	179.25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万元)	12.19	179.25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万元)	-34.66	151.74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万元)	-34.66	151.74
毛利率(%)	12.55	11.73
加权净资产收益率(%)	0.07	1.85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扣除非经常性损益)(%)	-0.21	1.57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0	0.02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0	0.02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	1.32	1.70
存货周转率(次)	4.47	6.7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万元)	-1,353.63	1,219.14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股)	-0.14	0.17

### 注：计算公式

- 1、毛利率=(营业收入-营业成本)/营业收入
- 2、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P_0/(E_0+NP\div 2+E_i\times M_i\div M_0-E_j\times M_j\div M_0\pm E_k\times M_k\div M_0)$  其中： $P_0$  分别对应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NP$  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E_0$  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期初净资产； $E_i$  为报告期发行新股或债转股等新增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 $E_j$  为报告期内回购或现金分红等减少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 $M_0$  为报告期月份数； $M_i$  为新增净资产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 $M_j$  为减少净资产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 $E_k$  为因其他交易或事项引起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增减变动； $M_k$  为发生其他净资产增减变动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
- 3、每股收益=净利润÷加权平均股本(实收资本)
- 4、每股净资产=期末股东净资产÷期末股本(实收资本)
- 5、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加权平均股本(实收资本)
- 6、资产负债率(母公司)=总负债/总资产
- 7、流动比率=流动资产/流动负债
- 8、速动比率=(流动资产-存货) /流动负债

9、应收账款周转率=营业收入/应收账款平均余额
-------------------------

## 八、公司债券发行及偿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九、与本次挂牌有关的机构

### (一) 主办券商

机构名称	开源证券
法定代表人	李刚
住所	陕西省西安市高新区锦业路 1 号都市之门 B 座 5 层
联系电话	010-88333866
传真	010-88333866
项目负责人	王昊
项目组成员	方旺、王昊、冯博

### (二) 律师事务所

机构名称	江西康润律师事务所
律师事务所负责人	杨西
住所	江西省九江市长虹大道 280 号信华国际商务中心
联系电话	0792-8118527
传真	0792-8118527
经办律师	杨西、张文姬

### (三) 会计师事务所

机构名称	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	陈胜华
住所	北京市西城区裕民路 18 号北环中心 22 层
联系电话	010-82250666
传真	010-82250851
经办注册会计师	李金海、杨洪胜

### (四) 资产评估机构

适用 不适用

机构名称	国众联资产评估土地房地产估价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黄西勤
住所	深圳市罗湖区深南东路 2019 号东乐大厦 1008 室
联系电话	0755-88832456
传真	0755-88832456
经办注册评估师	张明阳、岳修恒

### (五) 证券登记结算机构

机构名称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北京分公司
法定代表人	戴文桂

住所	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 26 号金阳大厦 5 层
联系电话	010-58598980
传真	010-58598977

#### (六) 证券交易场所

机构名称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	谢庚
住所	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丁 26 号金阳大厦
联系电话	010-63889512
传真	010-63889514

#### (七) 做市商

适用 不适用

## 第二节 公司业务

### 一、 主要业务及产品

#### (一) 主营业务

主营业务-药品、医疗器械	药品、医疗器械的批发及零售连锁
--------------	-----------------

公司是一家集医药批发、零售以及中药饮片研发、生产为一体的综合性医药企业，主要从事中药、西药以及医疗器械等商品的批发贸易和连锁零售业务，致力于为广大消费者提供安全、优质的用药服务。为整合上下游资源、打造综合性医药平台，除医药贸易业务外，公司正逐步向中药材及药膳生产加工领域进行延伸，目前已成功开展中药饮片加工业务。

公司医药批发业务经过多年的开拓发展，已建立了一条产品种类丰富的供应链体系，经营品种涵盖了中成药、化学药品、生物制剂、抗生素、医疗器械等类别。公司批发业务下游客户主要为江西省、广东省等区域的医院、连锁药店、基层医疗机构以及其他医药流通企业。

公司医药自营连锁零售业务主要集中在九江市区域内，目前拥有 55 家自营门店。依托批发业务的药品采购以及物流配送优势，公司医药自营连锁零售业务，已在九江市区域内形成了一定的品牌优势，享有良好的市场信誉。

作为公司上下游资源整合战略的重要环节，公司中药饮片加工业务已初具规模，形成了种类齐全、覆盖范围广泛的中药饮片深加工体系，产品品种包含普通中药饮片、花茶以及盒装或袋装粉剂等。目前，公司中药饮片销售主要借助医药批发零售渠道对外销售。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明确，且未发生较大变化。

#### 1、集团内重要经营主体—龙开河医药

作为集团内母公司，龙开河医药拥有 4 家全资子公司以及 1 家孙公司，行使对下属经营主体的管理职能。除管理职能外，母公司还主营医药批发业务，所处行业为医药及医疗器械批发行业。2017 年和 2018 年，母公司龙开河主营业务收入分别为 55,960,575.30 元和 43,124,579.10 元，主营业务并未发生变化，业务明确。

#### 2、集团内重要经营主体—广灵药业

广灵药业系龙开河全资子公司，隶属于医药及医疗器械批发行业。与母公司业务类型相同，广灵药业亦主要从事医药批发业务。2017 年和 2018 年，广灵药业主营业务收入分别为 390,859,514.15 元和 242,967,676.18 元，主营业务并未发生变化，业务明确。

广灵药业拥有 1 家全资子公司江西广灵大药房连锁有限公司，广灵大药房是一家以经营连锁药店为主的医药零售企业。历经多年发展，目前已设有 55 家直营门店。

作为集团母公司，龙开河医药不仅负责下属子公司及孙公司的职能管理，同时还从事药品批发业务，报告期内客户群体主要为医药贸易企业及大药房；作为集团内主要对外销售企业，广灵药业与龙开河医药均为药品批发企业，产品类似。不同于龙开河医药，广灵药业主要针对医院、

药房以及诊所等客户群体。

公司持有广灵药业 100% 股权，因此从股权状况来看，公司能够实现对子公司的控制。

从决策机制方面，根据子公司章程的规定，由股东按照《公司法》及章程的规定行使股东会或股东决策职权；公司作为全资子公司的唯一股东，能够通过权力机构股东决定对子公司形成实际控制。

从公司制度方面，公司制定了各项规章制度，其中涉及到对子公司的控制规定包括《对外投资管理制度》、《对外担保管理制度》、《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等，在制度层面上保证公司对子公司的控制。

从利润分配方面，公司作为全资子公司的唯一股东，按照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子公司相关管理制度的规定，决定子公司利润分配政策及分配方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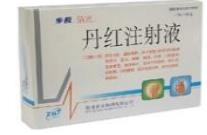
### 3、集团内重要经营主体—广灵中药饮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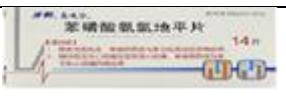
广灵中药饮片系龙开河全资子公司，所处行业为中药饮片加工业，主营业务为中药饮片研发、加工及销售，报告期内，主营业务及主要产品未发生变化。2017 年和 2018 年，广灵中药饮片主营业务收入分别为 132,996,873.80 元和 58,298,972.45 元，占比均为 100%，主营业务明确。

## （二）主要产品或服务

### 1、龙开河医药

作为集团母公司，龙开河医药不仅负责下属子公司及孙公司的职能管理，同时还从事药品批发业务，报告期内客户群体主要为医药贸易企业及大药房。目前公司销售的主要产品及特征如下：

类别	产品名称	主要功能与适应症	参考图示
中 药	川贝枇杷胶囊	清热宣肺，化痰止咳。用于风热犯肺，内郁化火所致的咳嗽痰黄或吐痰不爽，咽喉肿痛，胸闷胀痛，感冒咳嗽。	
	丹红注射液	活血化瘀，通脉舒络。用于瘀血闭阻所致的胸痹及中风，症见：胸痛，胸闷，心悸，口眼歪斜，言语蹇涩，肢体麻木，活动不利等症；冠心病、心绞痛、心肌梗塞，瘀血型肺心病，缺血性脑病、脑血栓。	
	利肺片	驱痨补肺，镇咳化痰。用于肺痨咳嗽，咯痰，咯血，气虚哮喘，慢性气管炎等。	

	血塞通软胶囊	活血祛瘀，通脉活络用于瘀血闭脉络证的中风中经络恢复期，症见偏瘫，半身不遂，口舌歪斜，舌强言蹇或不语或用于心血淤阻型冠心病绞痛，证见胸闷，胸痛，心慌，舌紫暗或有瘀斑。		
中药饮片	艾叶	散寒止痛，温经止血。用于少腹冷痛，经寒不调，宫冷不孕，吐血，衄血，崩漏经多，妊娠下血；外治皮肤瘙痒；醋艾炭温经止血；用于虚寒性出血。		
	白芍	平肝止痛，养血调经，敛阴止汗。用于头痛眩晕，胁痛，腹痛，四肢挛痛，血虚萎黄，月经不调，自汗，盗汗。		
	山药	滋阴壮阳，助消化，敛虚汗，止泻之功效。主治脾虚腹泻、肺虚咳嗽、糖尿病消渴、小便短频、遗精、妇女带下及消化不良的慢性肠炎。		
西药	生物制品	适用于失血创伤、烧伤引起的休克；脑水肿及损伤引起的颅压升高；肝硬化及肾病引起的水肿或腹水；低蛋白血症的防治；新生儿高胆红素血症；用于心肺分流术、烧伤的辅助治疗、血液透析的辅助治疗和成人呼吸窘迫综合征。		
抗生素	头孢克肟干混悬剂	适用于慢性支气管炎急性发作、急性支气管炎并发细菌感染、支气管扩张合并感染、肺炎；肾盂肾炎、膀胱炎、淋球菌性尿道炎；急性胆道系统细菌性感染（胆囊炎、胆管炎）；猩红热；中耳炎、鼻窦炎。		
	注射用头孢噻肟钠	适用于敏感细菌所致的肺炎及其他下呼吸道感染、尿路感染、脑膜炎、败血症、腹腔感染、盆腔感染、皮肤软组织感染、生殖道感染、骨和关节感染等。头孢噻肟可以作为小儿脑膜炎的选用药物。		
	阿奇霉素干混悬剂	适用于化脓性链球菌引起的急性咽炎、急性扁桃体炎；敏感细菌引起的鼻窦炎、中耳炎、急性支气管炎、慢性支气管炎急性发作；肺炎链球菌、流感嗜血杆菌以及肺炎支原体所致的肺炎；沙眼衣原体及非多种耐药淋病奈瑟菌所致的尿道炎和宫颈炎；敏感细菌引起的皮肤软组织感染。		
化学	苯磺酸氨氯地平片	用于高血压(单独或与其他药物合并使用)；心绞痛：尤其自发性心绞痛(单独或与其他药物合并使用)。		

	药	赖氨 葡锌 颗粒	用于防治小儿及青少年因缺乏赖氨酸和锌而引起的疾病。	
		甲钴 胺胶 囊	适用于巨幼红细胞贫血，维生素B12缺乏症，各种外周（末梢）性神经代谢机能障碍症等。	

## 2、广灵药业

作为集团内主要对外销售企业，广灵药业与龙开河医药均为药品批发企业，产品类似。不同于龙开河医药，广灵药业主要针对医院、药房以及诊所等客户群体。

## 3、广灵中药饮片

广灵中药饮片主要产品按包装分类，可分为粉剂系列、普通饮片系列、花茶系列产品、自立袋系列。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系列 产品	产品 名称	图示	产品功能
1	粉剂 系列	三七 粉		散瘀止血，消肿定痛。用于咯血，吐血，衄血，便血，崩漏，外伤出血，胸腹刺痛，跌扑肿痛。
		川贝 母		清热润肺，化痰止咳，散结消痈。用于肺热燥咳，干咳少痰，阴虚劳嗽，痰中带血，瘰疬，乳痈，肺痈。
		珍 珠 粉		安神定惊，明目消翳，解毒生肌，润肤祛斑。用于惊悸失眠，惊风癫痫，目赤翳障，疮疡不敛，皮肤色斑。
2	自立 袋系 列	当 归		补血活血，调经止痛，润肠通便。用于血虚萎黄，眩晕心悸，月经不调，经闭痛经，虚寒腹痛，风湿痹痛，跌扑损伤，痈疽疮疡，肠燥便秘。

		枸 杞 子		滋补肝肾，益精明目。用于虚劳精亏，腰膝酸痛，眩晕耳鸣，阳萎遗精，内热消渴，血虚萎黄，目昏不明。
		党 参		健脾益肺，养血生津。用于脾肺气虚，食少倦怠，咳嗽虚喘，气血不足，面色萎黄，心悸气短，津伤口渴，内热消渴。
3	普通 饮片 系列	艾 叶		温经止血，散寒止痛；外用祛湿止痒。用于吐血，衄血，崩漏，月经过多，胎漏下血，少腹冷痛，经寒不调，宫冷不孕；外治皮肤瘙痒。
		红 景 天		益气活血，通脉平喘。用于气虚血瘀，胸痹心痛，中风偏瘫，倦怠气喘。
		平 贝 母		清热润肺，化痰止咳。用于肺热燥咳，干咳少痰，阴虚劳嗽，咳痰带血。
		西 洋 参		补气养阴，清热生津。用于气虚阴亏，虚热烦倦，咳喘痰血，内热消渴，口燥咽干。
		鹿 茸 片		壮肾阳，益精血，强筋骨，调冲任，托疮毒。用于肾阳不足，精血亏虚，阳痿滑精，宫冷不孕，羸瘦，神疲，畏寒，眩晕，耳鸣，耳聋，腰脊冷痛，筋骨痿软，崩漏带下，阴疽不敛。
4	花茶 系列	玫瑰 花		行气解郁，和血，止痛。用于肝胃气痛，食少呕恶，月经不调，跌扑伤痛

	胖大海		清热润肺，利咽开音，润肠通便。用于肺热声哑，干咳无痰，咽喉干痛，热结便闭，头痛目赤。
	山楂		消食健胃，行气散瘀，化浊降脂。用于肉食积滞，胃脘胀满，泻痢腹痛，瘀血经闭，产后瘀阻，心腹刺痛，胸痹心痛，疝气疼痛，高脂血症。
	金银花		清热解毒，疏散风热。用于痈肿疔疮，喉痹，丹毒，热毒血痢，风热感冒，温病发热。
	枸杞子		滋补肝肾，益精明目。用于虚劳精亏，腰膝酸痛，眩晕耳鸣，阳萎遗精，内热消渴，血虚萎黄，目昏不明。
	甘草		补脾益气，清热解毒，祛痰止咳，缓急止痛，调和诸药。用于脾胃虚弱，倦怠乏力，心悸气短，咳嗽痰多，脘腹，四肢挛急疼痛，痈肿疮毒，缓解药物毒性、烈性。
	黄芪		补气升阳，固表止汗，利水消肿，生津养血，行滞通痹，托毒排脓，敛疮生肌。用于气虚乏力，食少便溏，中气下陷，久泻脱肛，便血崩漏，表虚自汗，气虚水肿，内热消渴，血虚萎黄，半身不遂，痹痛麻木，痈疽难溃，久溃不敛。

广灵中药饮片产品涉及的中药材，不属于中药保护品种，不属于处方药，其产品涉及的主要中药材的功能与主治情况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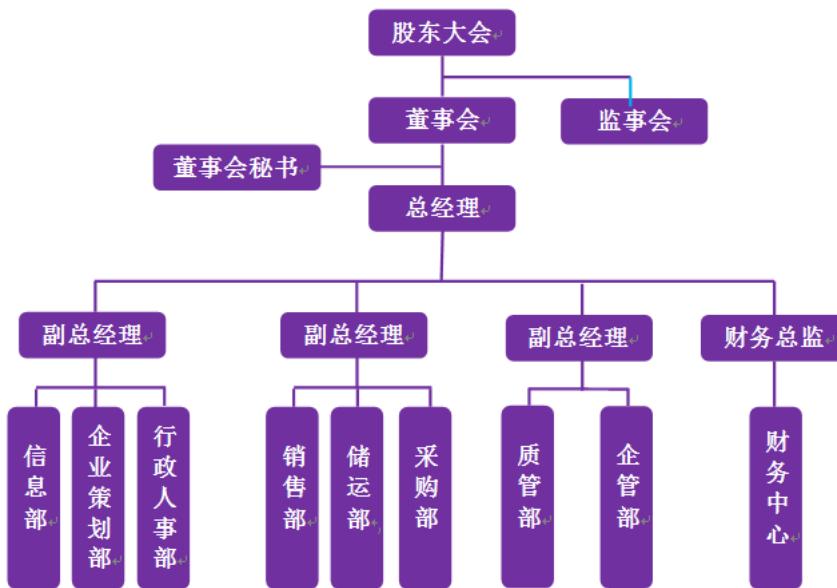
序号	名称	功能和主治
1	当归	血虚萎黄，眩晕心悸，月经不调，经闭痛经，虚寒腹痛，风湿痹痛，跌扑损伤，痈疽疮疡，肠燥便秘。
2	黄芪	气虚乏力，食少便溏，中气下陷，久泻脱肛，便血崩漏，表虚自汗，气虚水肿，内热消渴，血虚萎黄，半身不遂，痹痛麻木，痈疽难溃，久溃不敛。
3	党参	脾肺气虚，食少倦怠，咳嗽虚喘，气血不足，面色萎黄，心悸气短，津伤口渴，内热消渴。
4	甘草	脾胃虚弱，倦怠乏力，心悸气短，咳嗽痰多，脘腹、四肢挛急疼痛，痈肿疮毒，缓解药物毒性、烈性。

5	麦芽	食积不消，脘腹胀痛，脾虚食少，乳汁郁积，乳房胀痛，妇女断乳，肝郁胁痛，肝胃气痛。生麦芽健脾和胃，疏肝行气。用于脾虚食少，乳汁郁积。炒麦芽行气消食回乳。用于食积不消，妇女断乳。
6	车前草	热淋涩痛，水肿尿少，暑湿泄泻，痰热咳嗽，吐血衄血，痈肿疮毒。
7	蒲公英	疗疮肿毒，乳痈，瘰疬，目赤，咽痛，肺痈，肠痈，湿热黄疸，热淋涩痛。
8	川芎	胸痹心痛，胸胁刺痛，跌扑肿痛，月经不调，经闭痛经，癥瘕腹痛，头痛，风湿痹痛。
9	白术	脾虚食少，腹胀泄泻，痰饮眩悸，水肿，自汗，胎动不安。
10	桑叶	风热感冒，肺热燥咳，头晕头痛，目赤昏花。
11	陈皮	脘腹胀满，食少吐泻，咳嗽痰多。
12	鸡内金	食积不消，呕吐泻痢，小儿疳积，遗尿，遗精，石淋涩痛，胆胀胁痛。
13	大黄	实热积滞便秘，血热吐衄，目赤咽肿，痈肿疔疮，肠痈腹痛，瘀血经闭，产后瘀阻，跌打损伤，湿热痢疾，黄疸尿赤，淋证，水肿；外治烧烫伤。
14	薏苡仁	水肿，脚气，小便不利，脾虚泄泻，湿痹拘挛，肺痈，肠痈，赘疣，癌肿。
15	三七	咯血，吐血，衄血，便血，崩漏，外伤出血，胸腹刺痛，跌扑肿痛。
16	丹参	热病津伤，口干烦渴，胃阴不足，食少干呕，病后虚热不退，阴虚火旺，骨蒸劳热，目暗不明，筋骨痿软。
17	西洋参	胸痹心痛，脘腹胁痛，癥瘕积聚，热痹疼痛，心烦不眠，月经不调，痛经经闭，疮疡肿痛。
18	熟地黄	补血滋阴，益精填髓。用于血虚萎黄，心悸怔忡，月经不调，崩漏下血，肝肾阴虚，腰膝酸软，骨蒸潮热，盗汗遗精，内热消渴，眩晕，耳鸣，须发早白。
19	瓜蒌皮	清热化痰，利气宽胸。用于痰热咳嗽，胸闷胁痛。
20	肉桂	行气温中，消食，止痛。用于胸膈胀满，脘腹冷痛，饮食不消。
21	杜仲	补肝肾，强筋骨，安胎。用于肝肾不足，腰膝酸痛，筋骨无力，头晕目眩，妊娠漏血，胎动不安。
22	独活	祛风除湿，通痹止痛。用于风寒湿痹，腰膝疼痛，少阴伏风头痛，风寒挟湿头痛。
23	粉葛	解肌退热，生津止渴，透疹，升阳止泻，通经活络，解酒毒。用于外感发热头痛，项背强痛，口渴，消渴，麻疹不透，热痢，泄泻，眩晕头痛，中风偏瘫，胸痹心痛，酒毒伤中。
24	前胡	降气化痰，散风清热。用于痰热喘满，略痰黄稠，风热咳嗽痰多。
25	紫菀	润肺下气，消痰止咳。用于痰多喘咳，新久咳嗽，劳嗽咳血。
26	夏枯草	清肝泻火，明目，散结消肿。用于目赤肿痛，目珠夜痛，头痛眩晕，瘰疬，瘿瘤，乳痈，乳癖，乳房胀痛。
27	延胡索	活血，行气，止痛。用于胸胁、脘腹疼痛，胸痹心痛，经闭痛经，产后瘀阻，跌扑肿痛。

28	海螵蛸	收敛止血，涩精止带，制酸止痛，收湿敛疮。用于吐血衄血，崩漏便血，遗精滑精，赤白带下，胃痛吞酸；外治损伤出血，湿疹湿疮，溃疡不敛。
29	熟地黄	补血滋阴，益精填髓。用于血虚萎黄，心悸怔忡，月经不调，崩漏下血，肝肾阴虚，腰膝酸软，骨蒸潮热，盗汗遗精，内热消渴，眩晕，耳鸣，须发早白。
30	瓜蒌皮	清热化痰，利气宽胸。用于痰热咳嗽，胸闷胁痛。
31	川贝母	肺热燥咳，干咳少痰，阴虚劳嗽，痰中带血，瘰疬，乳痈，肺痈。
32	鹿茸片	肾阳不足，精血亏虚，阳痿滑精，宫冷不孕，羸瘦，神疲，畏寒，眩晕，耳鸣，耳聋，腰脊冷痛，筋骨痿软，崩漏带下，阴疽不敛。
33	胖大海	肺热声哑，干咳无痰，咽喉干痛，热结便闭，头痛目赤。
34	金银花	痈肿疔疮，喉痹，丹毒，热毒血痢，风热感冒，温病发热。
35	玫瑰花	肝胃气痛，食少呕恶，月经不调，跌扑伤痛。
36	山楂	肉食积滞，胃脘胀满，泻痢腹痛，瘀血经闭，产后瘀阻，心腹刺痛，疝气作痛；高血脂症。

## 二、 内部组织结构及业务流程

### (一) 内部组织结构



部门	职责范围
信息部	负责网络维护、信息化平台建设、网站建设等工作
企业策划部	负责广告、宣传、促销；员工户外拓展等工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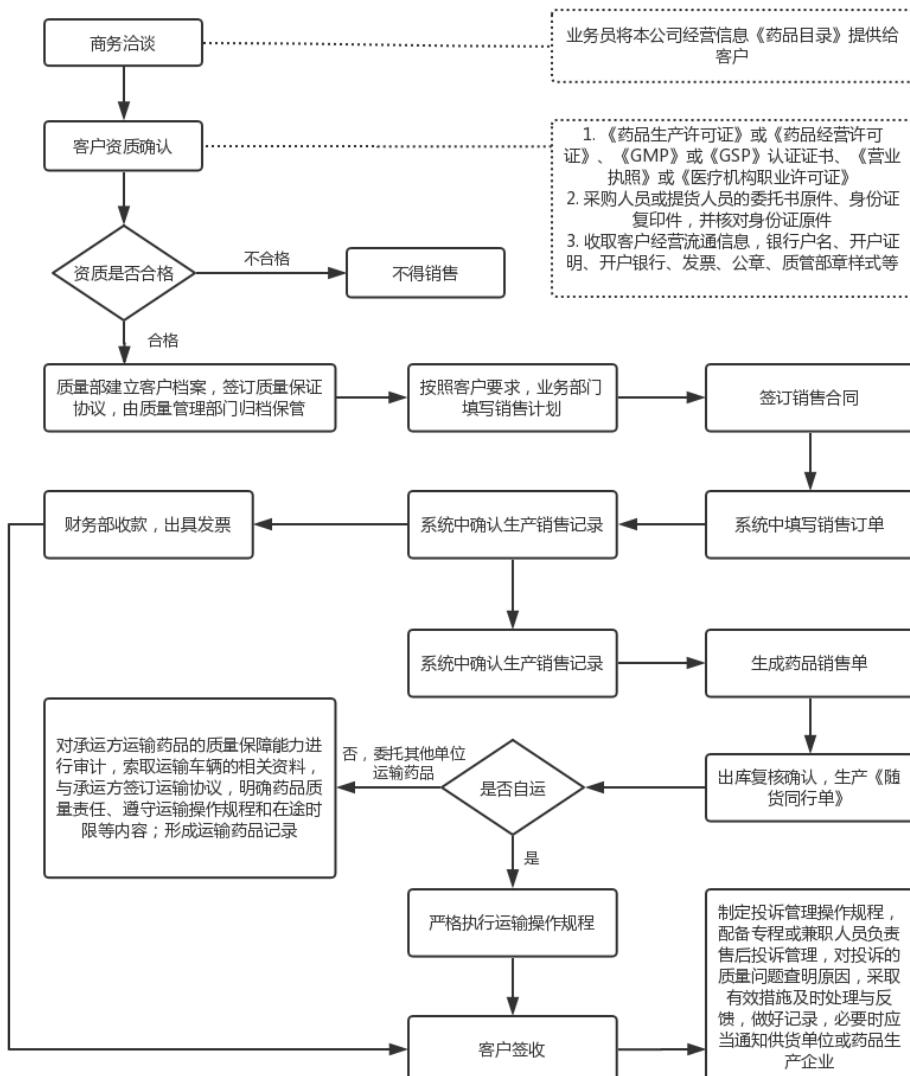
行政人事部	负责文件起草、材料申报；保安、食堂、后勤；人员招聘、培训、劳动合同签订、员工考勤等工作
销售部	负责销售合同签订、市场开发维护、客户服务等工作
储运部	负责仓库管理、收发货、货物配送等工作
采购部	负责药品、原材料采购；办公用品采购；生产设备、建筑材料采购等工作
质管部	负责原材料检验、产成品检验；质量制度的制订与实施；相关的质量认证等工作
企管办	负责制订各项考核指标、各部门工作纪律检查、各项制度落实情况检查等工作
财务中心	负责开票、结算、对账、报税、财务报表编制、财务分析；参与投资项目分析、论证和决策

## (二) 主要业务流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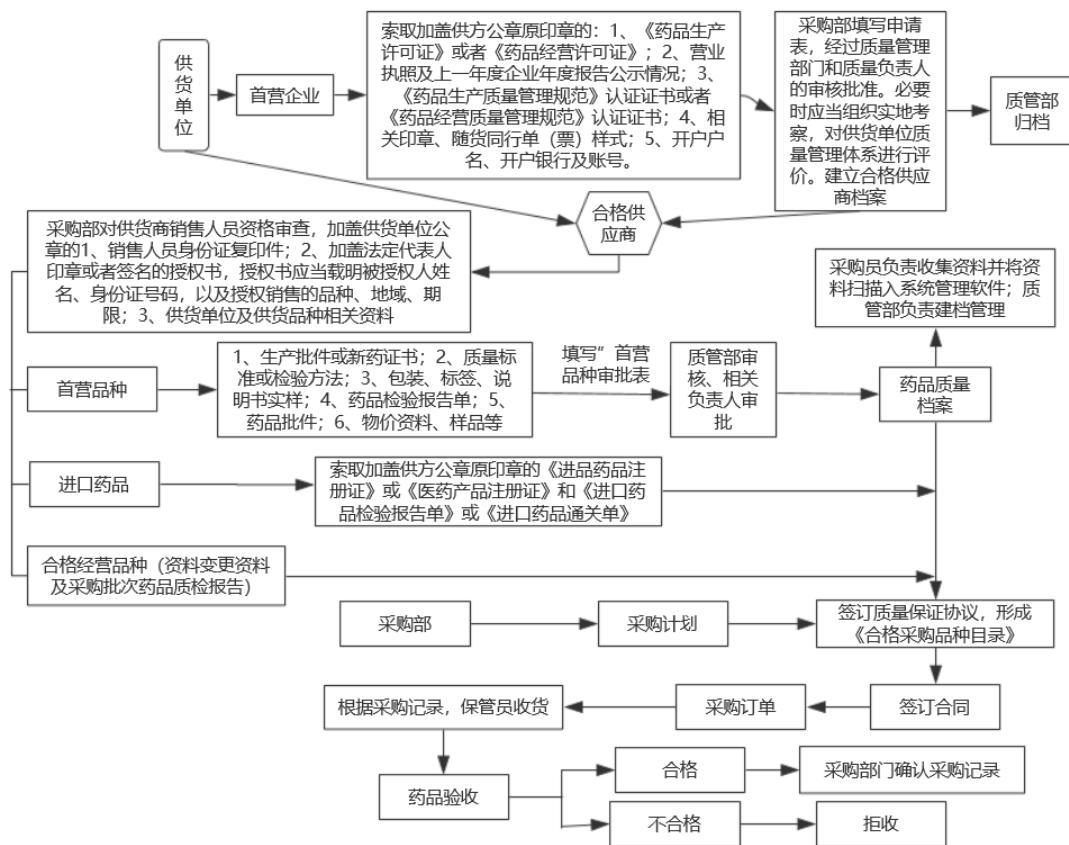
### 1、流程图

#### (1) 广灵药业、龙开河医药经营业务流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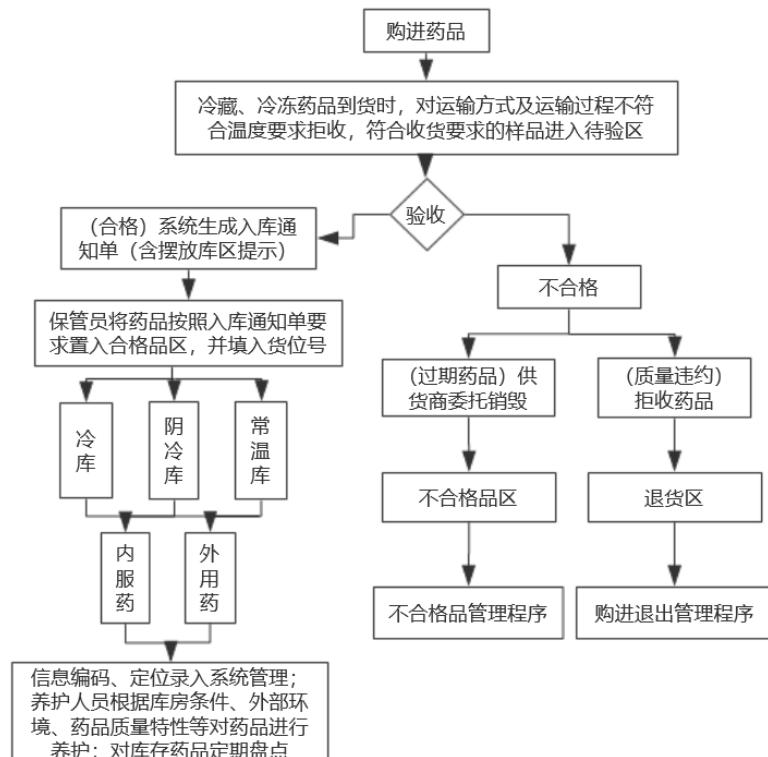
##### ①销售管理流程



## ②采购管理流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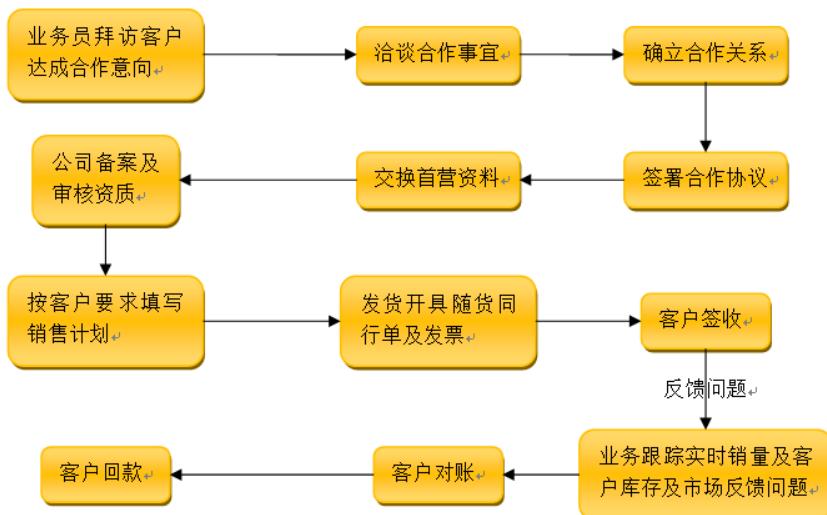
## ③药品入库储存管理流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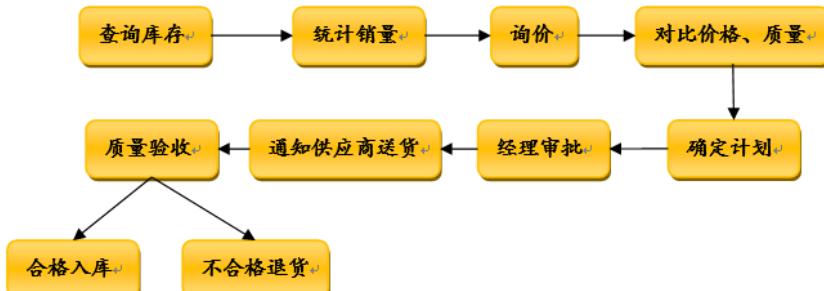
## (2) 广灵中药饮片主要业务流程图

报告期内，广灵中药饮片的主要收入、利润来自于中药饮片的销售。广灵中药饮片从中药材产地及药商采购中药材，经加工后销售给下游的医院、医药流通公司等，该类业务主要涉及采购流程、销售流程、生产加工流程、质量控制流程、研发流程等。广灵中药饮片主要业务流程的具体情况如下：

### ①销售流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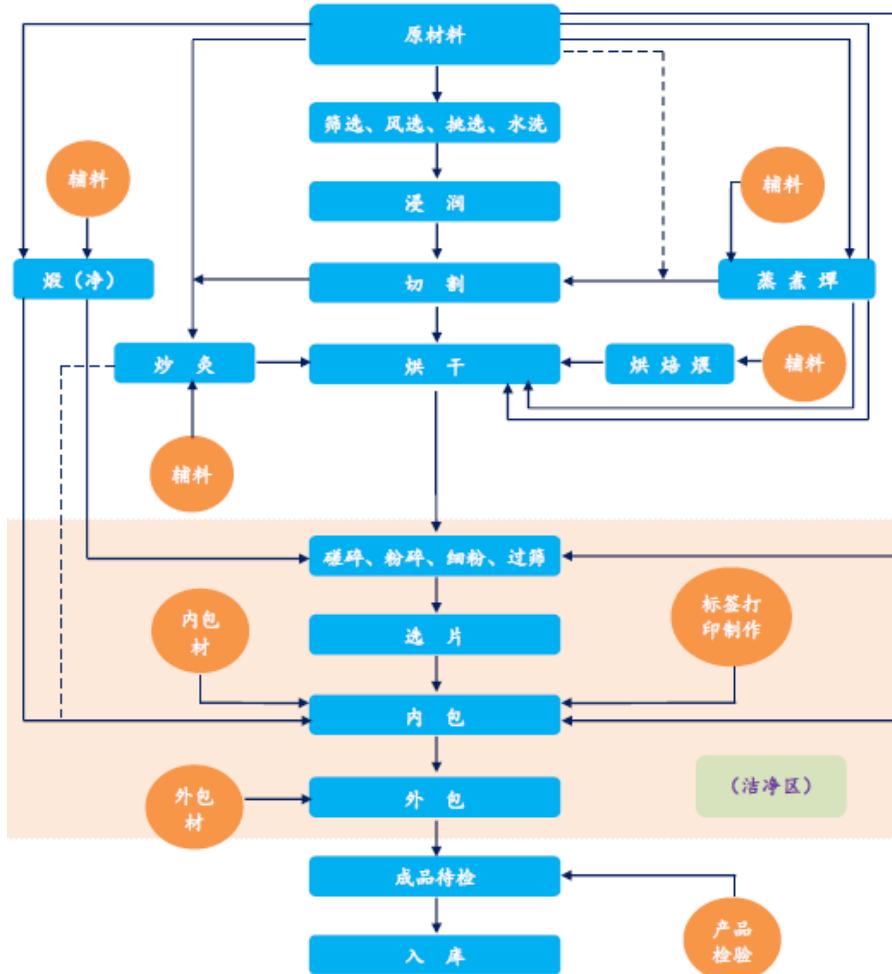


### ②采购流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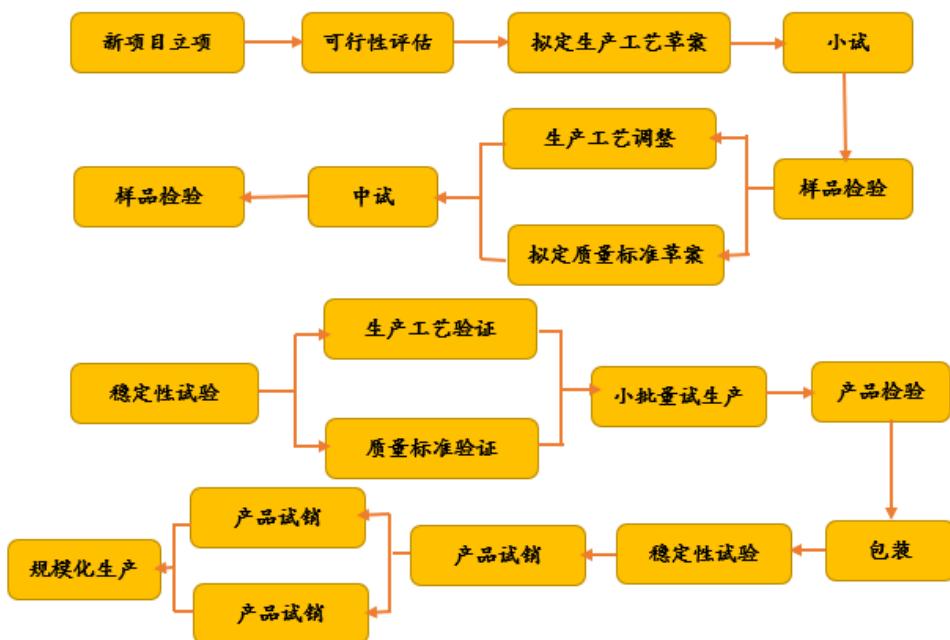
### ③中药饮片生产工艺流程

公司子公司广灵中药饮片主营中药饮片研发、生产加工及销售，其生产工艺流程如下：



#### ④研发流程

广灵中药饮片成立了研发中心，负责研究中药饮片生产工艺和检验检测工艺优化和改进，其研发流程如下：



### ⑤质量控制流程

公司已取得《药品经营质量管理规范认证证书》，在药品的采购、验收、养护、储运、销售等环节严格遵照《药品经营质量管理规范》（GSP）执行，确保药品质量安全。公司设立了质管部，并制定质量管理制度及相关操作规程，对药品经营过程的质量控制进行指引和管理，对药品经营的各个环节进行严格监督，确保药品质量安全。药品质量控制流程：（1）采购环节：制定药品采购操作规程和采购审核控制流程，对供货方进行综合评定，建立合格供货方名录；（2）收货验收环节：制定药品收货操作规程、药品验收入库操作规程、药品收货控制流程和药品验收入库控制流程，检查运输工具及状况，收货员核对采购记录、数量，验收员审验来货，入库；（3）养护环节：制定药品在库养护操作规程和药品在库养护操作流程，在药品日常养护中，对药品储存条件进行检查和调控，根据药品的分类进行一般和重点养护，并对养护设备进行维护；（4）销售环节：制定药品销售操作规程，对销售员进行药品有关专业知识培训及销售知识培训，审核购货单位的合法资格，保证药品销售给具有合法资格的单位；（5）储运环节：制定药品运输操作规程、药品冷链管理及运输操作规程，规定药品在运输过程中履行的相关程序及相关注意事项；（6）中药饮片生产环节：制定生产过程管理规程，要求车间管理人员按批生产指令开具“批生产物流核对表”，经质保部复核，物料确经质保部批准合格后，交仓库备货。质保部对生产现场卫生、设备清洁、计量器具等进行检查，符合标准后，由质保部检查员核发“生产证”准许生产。同时，在生产过程中，生产人员会对原辅料的色泽、称量、外观等进行全过程监控，确保符合生产标准要求。（7）中药材/中药饮片养护环节：制定中药材/中药饮片养护操作规程，储存按中药材（饮片）的特性分类储存，选择合适的储存场所，针对性养护，养护员一般按季检查养护，加强库房和环境的管理，有效控制和调节库内温度。

## 2、外协或外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3、其他披露事项

适用 不适用

## 三、与业务相关的关键资源要素

### （一）主要技术

适用 不适用

序号	技术名称	技术特色	技术来源	技术应用情况	是否实现规模化生产
1	中药极细粉制备技术	利用现代医药工业制造技术，对中药植物细胞壁进行揉破，有效保持和释放中药药效成分，粉末细度达到800—1000目，与传统粉末细度300目相比，具有易吸收、高药效、环保节能，节约中药资源，节省医疗费用等优点	自主研发	大规模应用于中药饮品生产	是
2	恒温恒湿气流	将粉碎环境温度控制在-40℃至0℃，气流控制在8.5kg/M <sup>3</sup> 至15.5kg/M <sup>3</sup> ，且对气流空气进行超净化处理，使气流空气完全无杂质，保证了产品的安全性和有效性	自主研发	大规模应用于中药饮	是

	粉碎技术		发	品生产	
3	产品装瓶处理技术	通过推瓶内壁进行特殊处理，使得产品装瓶后，粉末与瓶内壁不会产生粘贴、着附，保障了产品装瓶后视角清晰和消费完全，具有方法简单、操作方便、无污染、无有利物残留的特点	自主研发	大规模应用于中药饮品生产	是

## 其他事项披露

适用 不适用

## (二) 主要无形资产

## 1、专利

公司正在申请的专利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已取得的专利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序号	专利号	专利名称	类型	授权日	申请人	所有权人	取得方式	备注
1	ZL201721813056.4	一种新型药品质量检验取样装置	实用新型	2018年8月3日	龙开河医药	龙开河医药	原始取得	
2	ZL201721813547.9	一种新型药瓶筛选装置	实用新型	2018年8月28日	龙开河医药	龙开河医药	原始取得	
3	ZL201721813673.4	一种新型药品质量检验试管放置架	实用新型	2018年10月12日	龙开河医药	龙开河医药	原始取得	
4	ZL201721815721.3	一种用于药品自动配药的药品配送篮	实用新型	2018年10月9日	龙开河医药	龙开河医药	原始取得	
5	ZL201721874428.4	一种药品配送工作站	实用新型	2018年9月7日	广灵药业	广灵药业	原始取得	
6	ZL201721810066.2	一种安全型药物配送车	实用新型	2018年10月19日	广灵药业	广灵药业	原始取得	
7	ZL201721810883.8	一种多功能药品存放柜	实用新型	2018年10月19日	广灵药业	广灵药业	原始取得	
8	ZL201721810930.9	一种玻璃瓶装药品运输箱	实用新型	2018年8月3日	广灵药业	广灵药业	原始取得	
9	ZL201721812097.1	一种中药房药品管理装置	实用新型	2018年10月19日	广灵药业	广灵药业	原始取得	
10	ZL201620325350.X	一种恒温恒湿气流粉碎装置	实用新型	2016年11月23日	广灵中药饮片	广灵中药饮片	原始取得	
11	ZL201410416072.4	一种四制香附饮片的质量控制方法	发明专利	2016年3月9日	江西中医药大学	广灵中药饮片	受让取得	

注：2016年7月15日，广灵中药饮片与江西中医药大学签署的《专利权转让合同》约定，江西中医药大学同意将发明专利—“一种四制香附饮片的质量控制方法”（专利号：ZL201410416072.4）专利权转让给广灵中药饮片，转让价格为5.00万元整；同年10月，广灵中药饮片将5.00万元转让款项转入江西中医药大学；并于2017年3月6日完成办理专利转让变更手续。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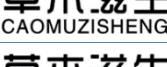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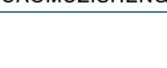
## 2、著作权

适用 不适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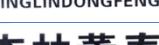
序号	名称	登记号	取得日期	取得方式	著作权人	备注
1	药品储存管理系统 V1.0	2018SR098215	2017年12月8日	原始取得	龙开河医药	
2	密封的药物配送系统 V1.0	2018SR098225	2017年12月7日	原始取得	龙开河医药	
3	以包裹形式进行药品配送的物流系统 V1.0	2018SR098034	2017年12月11日	原始取得	龙开河医药	
4	药品配送派车单管理平台 V1.0	2018SR093863	2017年12月7日	原始取得	龙开河医药	
5	药品配送自动化分拣系统 V1.0	2018SR093855	2017年12月6日	原始取得	龙开河医药	
6	医药仓库温湿度监控系统 V1.0	2018SR093849	2017年12月4日	原始取得	龙开河医药	
7	医药物流仓储软件 V1.0	2018SR097441	2017年12月8日	原始取得	广灵药业	
8	兼备贮存和配送功能的药品电动配送系统 V1.0	2018SR096779	2017年12月12日	原始取得	广灵药业	
9	药品连锁配送管理软件 V1.0	2018SR097433	2017年12月8日	原始取得	广灵药业	
10	药品出入库应变系统 V1.0	2018SR093511	2017年12月7日	原始取得	广灵药业	
11	医药仓库报警系统 V1.0	2018SR093364	2017年12月7日	原始取得	广灵药业	
12	药品质量管理 GSP 系统 V1.0	2018SR093370	2017年12月6日	原始取得	广灵药业	

### 3、商标权

适用 不适用

序号	商标图形	商标名称	注册号	核定使用类别	有效期	取得方式	使用情况	备注
1		亨给利	9194605	3	2012年03月14日至2022年03月13日	原始取得	正在使用	
2		亨给利	9194558	29	2012年03月14日至2022年03月13日	原始取得	正在使用	
3		草木滋生	12545750	32	2015年09月07日至2025年09月06日	原始取得	正在使用	
4		草木滋生	12545758	35	2014年10月07日至2024年10月06日	原始取得	正在使用	
5		草木滋生	12545751	33	2014年10月07日至2024年10月06日	原始取得	正在使用	
6		草木滋生	12545744	29	2014年10月07日至2024年10月06日	原始取得	正在使用	
7		草木滋生	12545741	5	2016年07月07日至2026年07月06日	原始取得	正在使用	

序号	商标图形	商标名称	注册号	核定使用类别	有效期	取得方式	使用情况	备注
8		龙开河	12252410	30	2014年08月14日至2024年08月13日	原始取得	正在使用	
9		龙开河	12252377	29	2014年08月14日至2024年08月13日	原始取得	正在使用	
10		龙开河	12252365	35	2014年08月14日至2024年08月13日	原始取得	正在使用	
11		龙开河	12252327	5	2014年08月14日至2024年08月13日	原始取得	正在使用	
12		龙开河	12252316	33	2014年08月14日至2024年08月13日	原始取得	正在使用	
13		广昊	12252292	5	2014年08月14日至2024年08月13日	原始取得	正在使用	
14		广昊	12059066	35	2014年07月07日至2024年07月06日	原始取得	正在使用	
15		冰皇茶	10765378	5	2014年05月28日至2024年05月27日	原始取得	正在使用	
16		广昊	10765377	5	2013年07月21日至2023年07月20日	原始取得	正在使用	
17		潮道	10765376	5	2013年07月21日至2023年07月20日	原始取得	正在使用	
18		冰皇茶	10765375	30	2013年06月21日至2023年06月20日	原始取得	正在使用	
19		广昊	10765374	30	2014年02月21日至2024年02月20日	原始取得	正在使用	
20		潮道	10765373	30	2013年06月21日至2023年06月20日	原始取得	正在使用	
21		冰皇茶	10765372	35	2014年03月07日至	原始	正在	

序号	商标图形	商标名称	注册号	核定使用类别	有效期	取得方式	使用情况	备注
					2024年03月06日	取得	使用	
22		广灵	10765371	35	2013年07月21日至2023年07月20日	原始取得	正在使用	
23		广灵	10716796	35	2014年06月07日至2024年06月06日	原始取得	正在使用	
24		广灵	10716795	30	2014年06月07日至2024年06月06日	原始取得	正在使用	
25		广灵	10716794	5	2015年04月07日至2025年04月06日	原始取得	正在使用	
26		岁岁果	25083733	29	2018年06月28日至2028年06月27日	原始取得	正在使用	
27		杏林圣手	23075891	3	2018年03月07日至2028年03月06日	原始取得	正在使用	
28		杏林圣手	23075890	5	2018年03月07日至2028年03月06日	原始取得	正在使用	
29		杏林圣手	23075889	30	2018年03月07日至2028年03月06日	原始取得	正在使用	
30		杏林董奉	23075887	3	2018年03月07日至2028年03月06日	原始取得	正在使用	
31		杏林董奉	23075886	5	2018年03月07日至2028年03月06日	原始取得	正在使用	
32		杏林董奉	23075885	30	2018年03月07日至2028年03月06日	原始取得	正在使用	
33		杏林董奉	23075884	35	2018年03月07日至2028年03月06日	原始取得	正在使用	
34		嘉莱纳	19297100	25	2017年04月21日至2027年04月20日	原始取得	正在使用	
35		龙开河	14493421	36	2015年06月14日至2025年06月13日	原始取得	正在使用	
36		龙开河	14493387	19	2015年08月14日至2025年08月13日	原始取得	正在使用	
37		龙开河	14493370	10	2016年02月21日至2026年02月20日	原始取得	正在使用	

序号	商标图形	商标名称	注册号	核定使用类别	有效期	取得方式	使用情况	备注
38		龙开河	14493364	9	2015年06月14日至2025年06月13日	原始取得	正在使用	
39	龙开河吉祥果 LONGKAIHEJIXIANGGUO	龙开河吉祥果	27285233	30	2018年10月28日至2028年10月27日	原始取得	正在使用	
40	龙开河吉祥果 LONGKAIHEJIXIANGGUO	龙开河吉祥果	27285232	35	2019年01月21日至2029年01月20日	原始取得	正在使用	
41	龙开河吉祥果 LONGKAIHEJIXIANGGUO	龙开河吉祥果	27285231	29	2018年10月28日至2028年10月27日	原始取得	正在使用	
42	杏林圣手 XINGLINSHENGSHOU	杏林圣手	23075888	35	2019年01月21日至2029年01月20日	原始取得	正在使用	
43		龙开河	25083642	1	2018年07月14日至2028年07月13日	原始取得	正在使用	
44		龙开河	25083641	2	2018年07月14日至2028年07月13日	原始取得	正在使用	
45		龙开河	25083640	3	2018年07月14日至2028年07月13日	原始取得	正在使用	
46		龙开河	25083639	4	2018年07月14日至2028年07月13日	原始取得	正在使用	
47		龙开河	25083638	6	2018年07月14日至2028年07月13日	原始取得	正在使用	
48		龙开河	25083637	7	2018年07月14日至2028年07月13日	原始取得	正在使用	
49		龙开河	25083636	8	2018年07月14日至2028年07月13日	原始取得	正在使用	
50		龙开河	25083635	11	2018年07月14日至2028年07月13日	原始取得	正在使用	
51		龙开河	25083634	12	2018年10月21日至2028年10月20日	原始取得	正在使用	
52		龙开河	25083633	13	2018年07月14日至2028年07月13日	原始取得	正在使用	
53		龙开河	25083632	14	2018年07月07日至2028年07月06日	原始取得	正在使用	
54		龙开河	25083631	15	2018年07月07日至2028年07月06日	原始取得	正在使用	
55		龙开河	25083630	16	2018年07月07日至2028年07月06日	原始取得	正在使用	

序号	商标图形	商标名称	注册号	核定使用类别	有效期	取得方式	使用情况	备注
56		龙开河	25083629	17	2018年07月14日至2028年07月13日	原始取得	正在使用	
57		龙开河	25083628	18	2018年07月14日至2028年07月13日	原始取得	正在使用	
58		龙开河	25083627	20	2018年07月14日至2028年07月13日	原始取得	正在使用	
59		龙开河	25083626	21	2018年07月07日至2028年07月06日	原始取得	正在使用	
60		龙开河	25083625	22	2018年07月14日至2028年07月13日	原始取得	正在使用	
61		龙开河	25083624	23	2018年07月07日至2028年07月06日	原始取得	正在使用	
62		龙开河	25083623	24	2018年07月07日至2028年07月06日	原始取得	正在使用	
63		龙开河	25083622	25	2018年07月07日至2028年07月06日	原始取得	正在使用	
64		龙开河	25083621	26	2018年07月14日至2028年07月13日	原始取得	正在使用	
65		龙开河	25083620	27	2018年07月07日至2028年07月06日	原始取得	正在使用	
66		龙开河	25083619	28	2018年07月07日至2028年07月06日	原始取得	正在使用	
67		龙开河	25083618	34	2018年07月14日至2028年07月13日	原始取得	正在使用	
68		龙开河	25083617	37	2018年07月07日至2028年07月06日	原始取得	正在使用	
69		龙开河	25083616	38	2018年07月07日至2028年07月06日	原始取得	正在使用	
70		龙开河	25083615	40	2018年07月07日至2028年07月06日	原始取得	正在使用	
71		龙开河	25083614	41	2018年07月07日至2028年07月06日	原始取得	正在使用	
72		龙开河	25083613	42	2018年07月07日至2028年07月06日	原始取得	正在使用	
73		龙开河	25083612	43	2018年07月14日至2028年07月13日	原始取得	正在使用	

序号	商标图形	商标名称	注册号	核定使用类别	有效期	取得方式	使用情况	备注
74		龙开河	25083611	44	2018年07月14日至2028年07月13日	原始取得	正在使用	
75		龙开河	25083610	45	2018年07月07日至2028年07月06日	原始取得	正在使用	
76		东林东晋	27340440	30	2018年10月21日至2028年10月20日	原始取得	正在使用	
77		东林东晋	27338384	9	2018年10月21日至2028年10月20日	原始取得	正在使用	
78		东林东晋	27326959	35	2018年10月21日至2028年10月20日	原始取得	正在使用	

序号 1-42 商标权利人为广灵药业，序号 43-75 商标权利人为龙开河医药，序号 76-78 权利人为龙开河健康。

#### 4、 域名

适用 不适用

序号	域名	首页网址	网站备案/许可证号	审核通过时间	备注
1	lkhjt.com	http://lkhjt.com	赣 ICP 备 15000861 号-1	2015.02.02	

上述域名的备案人为龙开河医药。

#### 5、 土地使用权

适用 不适用

序号	土地权证	性质	使用权人	面积(平米)	位置	取得时间-终止日期	取得方式	是否抵押	用途	备注
1	九城国用(2009)第279号	工业用地	广灵药业	16,528.54	浔阳区城东工业基地	2009.08.27-2059.08.20	出让	是	工业用地	

#### 6、 软件产品

适用 不适用

#### 7、 账面无形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序号	无形资产类别	原始金额(元)	账面价值(元)	使用情况	取得方式
1	土地使用权	5,188,913.20	4,211,667.82	正常使用	出让
2	软件	397,959.45	258,285.42	正常使用	外购
3	专利技术	60,000.00	50,000.04	正常使用	外购
合计				-	-

#### 8、 报告期内研发投入情况

## (1) 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研发项目	研发模式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一种熟三七极细粉的优化工艺	自主研发	662,008.20	
一种铁皮石斛极细粉的优化工艺	自主研发	1,007,012.20	
一种珍珠极细饮片的优化工艺	自主研发	568,679.10	
一种白芍中药饮片的优化工艺	自主研发		1,342,080.30
一种川芎中药饮片的优化工艺	自主研发		1,459,121.30
一种熟地黄中药饮片的优化工艺	自主研发		912,007.40
一种当归中药饮片的优化工艺	自主研发		2,381,183.8
其中：资本化金额	-		
当期研发投入占收入的比重（%）	-		
合计	-	2,237,699.50	6,094,392.80

## (2) 合作研发及外包研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9、其他事项披露

适用 不适用

## (三) 公司及其子公司取得的业务许可资格或资质

适用 不适用

序号	资质名称	注册号	持有人	发证机关	内容	发证日期	有效期
1	药品生产许可证	赣 20140010	广灵中药饮片	江西省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	中药饮片	2014 年 10 月 10 日	2019.10.09
2	药品 GMP 证书	JX20150036	广灵中药饮片	江西省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	中药饮片	2015 年 9 月 11 日	2020.09.10
3	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18Q40091R0S	广灵中药饮片	北京东方纵横认证中心有限公司	中药饮片的生产	2018 年 2 月 27 日	2021.02.26

4	高技术企业证书	GR201736000100	广灵中药饮片	江西省科学技术厅、江西省财政厅、江西省国家税务局、江西省地方税务局	-	2017年8月23日	三年
5	互联网药品信息服务资格证书	赣-非经营性-2019-0002	广灵中药饮片	江西省药品监督管理局	-	2019年1月18日	2024.01.17
6	药品经营许可证	赣 AA7920062	广灵药业	江西省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	批发经营中药材、中药饮片、中成药等	2015年1月23日	2020.01.22
7	药品经营质量管理规范认证证书	A-JX14-91N	广灵药业	江西省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	中药材、中药饮片、中成药等符合《药品经营质量管理规范》要求	2015年1月23日	2020.01.22
8	医疗器械经营许可证	赣九食药监械经营许20160005号	广灵药业	九江市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	批发经营第三类医疗器械	2016年4月4日	2021.04.03
9	食品经营许可证	JY13604030012278(1-1)	广灵药业	九江市浔阳区市场和质量监督管理局	经营预包装食品销售、保健食品等	2017年3月2日	2022.03.01
10	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11417Q31582R0S	广灵药业	北京东方纵横认证中心有限公司	中药饮片、中成药等批发	2017年5月26日	2020.05.25
11	药品经营许可证	赣 AA7920280	龙开河医药	江西省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	批发经营生物制品、中药材、中药饮片等	2014年9月2日	2019.09.01

12	药品经营质量管理规范认证证书	A-JX14-1N	龙开河医药	江西省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	中药材、中药饮片、中成药等符合《药品经营质量管理规范》要求	2017年6月9日	2020.03.02
13	食品经营许可证	JY13604030032556	龙开河医药	浔阳区市场和质量监督管理局	经营预包装食品销售、保健食品等	2017年11月20日	2022.11.19
14	第二类医疗器械经营备案凭证	赣九食药监械经营备20170622号(变更)	龙开河医药	九江市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	批发经营第二类医疗器械	2017年7月27日	—
15	医疗器械经营许可证	赣160183(更)	龙开河医药	九江市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	批发经营第三类医疗器械	2017年7月31日	2020.05.31
16	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11417Q31573R0S	龙开河医药	北京东方纵横认证中心有限公司	中药饮片、中成药等批发	2017年5月26日	2020.05.25
17	医疗器械经营许可证	赣九食药监械经营许20160004号	亨给利	九江市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	批发经营第三类医疗器械	2016年4月4日	2021.04.03
18	第二类医疗器械经营备案凭证	赣九食药监械经营备20160006号	亨给利	九江市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	批发经营第二类医疗器械	2016年3月16日	—
19	食品生产许可证	SC11736040310299	健康产业	江西省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	糖果制品、水果制品、蜂产品、其他食品等生产	2017年8月7日	2021.06.01
20	药品经营许可证	赣BA7920186	广灵大药房	江西省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	零售经营生物制品、中药材、中药饮片等	2015年5月6日	2020.05.05

21	药 品 经 营 质 量 管 理 规 范 认 证 书 证	B-JX15-35N	广灵大药房	江西省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	中药材、中药饮片、中成药等符合《药品经营质量管理规范》要求	2015 年 11 月 25 日	2020.11.24	
22	食 品 经 营 许 可 证	JY13604030032548	广灵大药房	浔阳区市场和质量监督管理局	经营预包装食品销售、保健食品等	2017 年 11 月 20 日	2022.11.19	
23	第 二 类 医 疗 器 械 经 营 备 案 凭 证	赣九食药监械经营备 20160965 号	广灵大药房	九江市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	批发经营第二类医疗器械	2016 年 12 月 27 日	-	
24	互 联 网 药 品 信 息 服 务 格 格 书	赣-非经营性-2019-0003	广灵大药房	江 西 省 药 品 监 督 管 理 局	-	2019 年 1 月 31 日	2024.01.30	
是否具备经营业务所需的全部资质		是						
是否存在超越资质、经营范围的情况		否						

其他情况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共有 55 家直营门店，其资质情况如下：

序号	药店名称	药品经营许可证	食品经营许可证	药品经营质量管理规范(GSP)证书
1	湖口县盐业大厦分店	√		
2	湖口县钟山小区分店	√		
3	湖口县海正明城分店	√		
4	湖口县金沙湾分店	√		
5	湖口县流泗集镇分店	√		
6	九江新一菜场分店	√		
7	湖口县土管小区分店	√		
8	九江万达分店	√		
9	湖口县教育南路分店	√		
10	九江湖口县开源分店	√		√
11	庐山市山水阳光分店	√		√
12	九江九悦庭分店	√		√

13	瑞昌状元村分店	√		√
14	九江龙开河路分店	√		
15	九江庐峰东路分店	√		√
16	瑞昌杨林湖大道分店	√		√
17	九江浔城湖锦分店	√		√
18	九江阳光锦城分店	√		
19	瑞昌瑞景苑分店	√		√
20	瑞昌名门世家分店	√		√
21	九江学院分店	√		√
22	九江贺家陇分店	√		√
23	九江裕华市场店	√		√
24	九江柴桑区柴玺欣园分店	√		√
25	九江市柴桑区港口街镇分店	√		√
26	九江甘泉路分店	√		√
27	瑞昌五里桥分店	√	√	√
28	九江甘棠北路分店	√		√
29	九江御江一品分店	√		√
30	瑞昌市码头镇分店	√		√
31	九江南山分店	√		√
32	九江尚海湾分店	√		√
33	瑞昌赤乌东路分店	√		√
34	九江庐山国际分店			
35	九江县庐山春天分店	√	√	√
36	九江柴桑区沙河路分店	√		
37	九江县瑞景新城分店	√		√
38	九江县柴桑南路分店	√	√	√
39	九江烟水亭分店	√		√
40	瑞昌青龙市场分店	√	√	√
41	九江诚盛御庭分店	√	√	√
42	瑞昌财富分店	√		√
43	九江三里街分店	√	√	√
44	董奉堂分店	√	√	√
45	九江桂花园分店	√		√
46	国华大药房	√		√
47	合康大药房	√	√	√
48	柴桑大药房	√		√
49	明湖大药房	√		√
50	九江三马路分店	√		√
51	九江利江市场分店	√		√
52	中铁五桥大药房	√	√	√
53	九江国华龙山店	√	√	√
54	城市花园大药房	√	√	√
55	大树下大药房	√	√	√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共有 54 家门店实际开业（九江庐山国际分店未实际开业），其中有 12 家门店未通过 GSP 认证，其中 2 家已通过公示，10 家正在申请中，因具体认证流程繁杂，耗时较长，公司承诺将加快办理进度。

### 1、2018年收入前十大门店的相关情况

序号	门店名称	开业时间	所在区域	2018年营业收入(元)	经营面积(m <sup>2</sup> )	物业权属	租赁期限	是否存在纠纷
1	国华龙山店	2015.8.4	九江市浔阳区	4,073,320.04	220.00	租赁	5年	否
2	国华店	2016.4.29	九江市浔阳区	3,036,272.85	300.00	租赁	5年	否
3	合康店	2015.8.20	九江市濂溪区	2,642,712.18	130.00	租赁	3年	否
4	柴桑店	2015.8.17	九江市濂溪区	426,987.37	195.97	租赁	2年	否
5	柴桑区瑞景新城分店	2017.7.28	九江市柴桑区	360,621.23	100.00	租赁	5年	否
6	九江利江市场分店	2017.3.16	九江市濂溪区	339,092.15	62.50	租赁	5年	否
7	九江桂花园分店	2017.1.12	九江市濂溪区	338,887.62	100.00	租赁	5年	否
8	城市花园店	2015.8.4	九江市浔阳区	338,871.05	76.87	租赁	5年	否
9	董奉堂分店	2017.7.20	九江市濂溪区	338,855.91	200.00	租赁	10年	否
10	九江御江一品分店	2017.9.25	九江市浔阳区	338,428.00	160.00	租赁	10年	否

注：序号4中门店原租赁合同已到期，后双方续签了租赁合同，期限两年，目前合同正在履行中。

### 2、报告期内门店变化情况

#### (1) 2017年门店变化情况

##### ①新增

序号	门店名称	开业时间	所在区域	取得方式	经营面积(m <sup>2</sup> )	物业权属	管理模式
1	九江浔阳东路分店	2017.8.25	九江市浔阳区	新设	100.00	租赁	直营
2	瑞昌赤乌东路分店	2017.9.7	九江市瑞昌市	新设	100.00	租赁	直营
3	九江甘棠北路分店	2017.12.11	九江市浔阳区	新设	140.00	租赁	直营
4	九江柴桑区甘泉路分店	2017.11.17	九江市柴桑区	新设	82.30	租赁	直营
5	九江御江一品分店	2017.10.30	九江市浔阳区	新设	160.00	租赁	直营
6	九江尚海湾分店	2017.11.10	九江市濂溪区	新设	80.00	租赁	直营
7	九江南山分店	2017.9.28	九江市濂溪区	新设	115.00	租赁	直营
8	九江柴桑区庐山春天店	2017.8.29	九江市柴桑区	新设	92.52	租赁	直营
9	柴桑区柴桑南路	2017.8.29	九江市柴	新设	175.18	租赁	直营

	分店		桑区				
10	柴桑区瑞景新城分店	2017.7.28	九江市柴桑区	新设	100.00	租赁	直营
11	柴桑区沙河路分店	2017.12.25	九江市柴桑区	新设	65.00	租赁	直营
12	九江市柴桑区港口街镇分店	2017.12.22	九江市柴桑区	新设	155.00	租赁	直营
13	董奉堂分店	2017.7.20	九江市濂溪区	新设	200.00	租赁	直营
14	九江利江市场分店	2017.3.16	九江市濂溪区	新设	62.50	租赁	直营
15	九江桂花园分店	2017.1.12	九江市濂溪区	新设	100.00	租赁	直营
16	九江三里街分店	2017.3.24	九江市浔阳区	新设	115.06	租赁	直营
17	九江三马路分店	2017.5.23	九江市濂溪区	新设	136.00	租赁	直营
18	瑞昌青龙市场分店	2017.5.31	九江市瑞昌市	新设	178.49	租赁	直营
19	瑞昌财富分店	2017.12.4	九江市瑞昌市	新设	80.00	租赁	直营
20	瑞昌码头镇分店	2017.12.22	九江市瑞昌市	新设	85.00	租赁	直营
21	九江烟水亭分店	2017.6.19	九江市浔阳区	新设	289.93	租赁	直营
22	九江诚盛御庭分店	2017.5.16	九江市濂溪区	新设	180.90	租赁	直营
23	瑞昌五里桥店	2017.12.14	九江市瑞昌市	新设	89.00	租赁	直营

②减少（不适用）

## (2) 2018 年门店变化情况

### ①新增

序号	门店名称	开业时间	所在区域	取得方式	经营面积 (m <sup>2</sup> )	物业权属	管理模式
1	九江学院分店	2018.3.27	九江市濂溪区	新设	90.00	租赁	直营
2	九江贺家陇分店	2018.9.27	九江市濂溪区	新设	99.23	租赁	直营
3	瑞昌瑞景苑分店	2018.2.27	九江市瑞昌市	新设	104.50	租赁	直营
4	瑞昌名门世家分店	2018.2.26	九江市瑞昌市	新设	85.00	租赁	直营
5	九江柴桑区柴玺欣园分店	2018.2.9	九江市柴桑区	新设	74.00	租赁	直营
6	九江裕华市场分店	2018.4.20	九江市浔阳区	新设	74.33	租赁	直营
7	庐山市山水阳关分店	2018.5.28	九江市庐山市	新设	95.00	租赁	直营
8	九江龙开河路分	2018.6.27	九江市浔阳区	新设	39.30	租赁	直营

	店		阳区				
9	九江九悦庭分店	2018.7.19	九江市濂溪区	新设	180.00	租赁	直营
10	九江得城湖锦分店	2018.5.2	九江市濂溪区	新设	84.43	租赁	直营
11	九江阳光锦城分店	2018.4.10	九江市濂溪区	新设	76.00	租赁	直营
12	湖口县开源分店	2018.9.18	九江市湖口县	新设	88.00	租赁	直营
13	九江新一菜场分店	2018.11.15	九江市浔阳区	新设	200.00	租赁	直营
14	九江庐峰东路分店	2018.5.14	九江市浔阳区	新设	118.11	租赁	直营
15	瑞昌杨林湖大道分店	2018.5.10	九江市瑞昌市	新设	64.00	租赁	直营
16	瑞昌状元村分店	2018.7.16	九江市瑞昌市	新设	84.56	租赁	直营

## ②减少

序号	门店名称	所在区域	减少原因	停业时间	经营面积
1	九江三泰分店	-	药监部门未批准	-	-
2	浔阳大药房	九江市浔阳区	经营场所所在区域被集体拆迁	2018.9.17	89.00 m <sup>2</sup>

注：九江三泰分店因经营资质未被审批通过，从未实际经营。

公司租赁期届满的店面拟继续承租经营，公司根据市场情况动态调整门店数量并适时向周边区域扩张，下一年度未制定明确的开关店计划。

## 3、门店医师和药剂师的人数及执业资格情况

公司各门店未配备医师或药剂师，除湖口县盐业大厦分店、九江新一菜场分店和九江庐山国际分店（未实际开业）外，各门店均配备执业药师1名。

注：甘泉路分店和庐山春天分店执业药师注册证有效期满，目前正在重新办理注册。

连锁门店未销售麻醉药品、精神药品、戒毒药品、医疗用毒性药品或放射性药品。

广灵大药房根据《药品经营质量管理规范》、《处方管理办法》制定了《处方药销售管理制度》，规定了处方药销售环节的管控制度及流程，进一步规范门店处方药销售服务要求及标准，安全用药，规避质量事故风险。

广灵大药房根据《药品管理法》、《药品经营质量管理规范》及其附录等法律法规，制定了《药品有效期管理制度》，规定了及时处理过期失效品种，严格杜绝过期失效药品售出。

## 4、GSP 认证及执业药师注册后续办理情况及采取的应对措施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尚未完成 GSP 认证的门店认证进度如下：

序号	门店名称	GSP 认证进度
1	湖口县钟山小区分店	现场检查结束
2	湖口县土管小区分店	现场检查结束

3	湖口县教育南路分店	现场检查结束
4	湖口县金沙湾分店	现场检查结束
5	湖口县流泗集镇分店	受理, 等主管机关安排现场核查
6	湖口县海正名城分店	受理, 等主管机关安排现场核查
7	湖口县盐业大厦分店	申请中
8	九江万达分店	已通过公示
9	九江阳光锦城分店	已通过公示
10	九江新一菜场分店	申请中
11	九江龙开河路分店	申请中
12	九江尚海湾分店	现场检查结束, 反馈整改中, 待提交整改报告

注: GSP 认证的主要流程可分为申请、受理、现场检查(若有反馈, 限期整改后提交整改报告)、公示、审批与发证。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 尚有 2 家门店未及时完成执业药师注册, 系该 2 位执业药师未及时完成后续教育学习, 致目前无法注册, 预计 7 月底前完成注册事项。

公司将通过积极配合主管机关要求、相关公司负责人员定期汇报认证进度等方式督促相关门店办理 GSP 认证及执业药师注册事项, 未完成执业药师注册的 2 家门店在注册完成前不出售处方药。

#### (四) 特许经营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五) 主要固定资产

##### 1、 固定资产总体情况

固定资产类别	账面原值(元)	累计折旧(元)	账面净值(元)	成新率(%)
房屋及建筑物	25,852,428.70	2,586,092.56	23,266,336.14	90.00
机器设备	7,310,682.58	2,885,642.98	4,425,039.60	60.53
运输设备	4,472,396.15	3,541,395.33	931,000.82	20.82
电子设备及其他	2,739,790.99	1,589,403.41	1,150,387.58	41.99
合计	40,375,298.42	10,602,534.28	29,772,764.14	73.74

##### 2、 主要生产设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设备名称	数量	资产原值(元)	累计折旧(元)	资产净值(元)	成新率(%)	是否闲置
恒温湿气流粉碎机	1	375,213.70	166,207.14	209,006.56	55.70	否
KAT-630 给袋式自动包装机	1	215,384.62	6,820.52	208,564.10	96.83	否
易拉罐自动生产线	1	208,547.00	6,603.98	201,943.02	96.83	否
研磨、粉碎机	1	414,700.00	39,396.48	375,303.52	90.50	否
高效液相色谱仪	1	252,136.76	47,905.92	204,230.84	81.00	否
恒温湿气流粉碎机	2	278,632.48	101,468.64	177,163.84	63.58	否
KAT-3020Y 中药饮片全自动 0.01 一体机	1	137,606.84	4,357.54	133,249.30	96.83	否
气相色谱仪	1	290,598.30	55,213.68	235,384.62	81.00	否
合计	-	2,172,819.70	427,973.90	1,744,845.80	80.30	-

##### 3、 房屋建筑物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序号	产权编号	地理位置	建筑面积(平方米)	产权证取得日期	用途
1	九房权证浔字第1000173360号	浔阳区城东工业基地3号地B5地块车间二	4,091.88	2014年7月29日	仓库
2	九房权证浔字第1000173361号	浔阳区城东工业基地3号地B5地块车间一	3,627.6	2014年7月29日	生产
3	九房权证浔字第1000173362号	浔阳区城东工业基地3号地B5地块倒班楼	2,209.09	2014年7月29日	办公
4	九房权证浔字第1000173363号	浔阳区城东工业基地3号地B5地块仓库	2,721.6	2014年7月29日	仓库
5	九房权证浔字第1000173364号	浔阳区城东工业基地3号地B5地块办公楼	1,900.32	2014年7月29日	办公
6	九房权证浔字第1000173365号	浔阳区城东工业基地3号地B5地块药检楼	362.49	2014年7月29日	办公

以上房屋建筑物权利人为广灵药业。

#### 4、租赁

适用 不适用

#### 5、其他情况披露

适用 不适用

#### (六) 公司员工及核心技术人员情况

##### 1、员工情况

###### (1) 按照年龄划分

年龄	人数	占比
50岁及以上	53	14.05%
41-50岁	97	25.73%
31-40岁	86	22.81%
21-30岁	121	32.10%
21岁以下	20	5.31%
合计	377	100.00%

###### (2) 按照学历划分

学历	人数	占比 (%)
博士	0	0
硕士	1	0.27
本科	45	11.93
专科及以下	331	87.80
合计	377	100.00

###### (3) 按照工作岗位划分

工作岗位	人数	占比 (%)
管理人员	26	6.90
财务人员	21	5.57
行政人员	25	6.63
生产技术人员	72	19.10
采购人员	24	6.37

销售人员	174	46.15
仓储人员	35	9.28
合计	377	100.00

公司已为 99 名员工缴纳了社会保险,另有 19 名员工为退休返聘人员,公司无须为其缴纳社保。公司未为员工缴纳住房公积金。公司实际控制人已出具承诺:“如公司因报告期内未按国家法律、法规规定为员工缴纳养老保险、医疗保险、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及住房公积金而遭受任何经济处罚、经济损失,愿承担该等处罚、损失及相应的责任。”

## 2、核心技术人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1) 核心技术人员基本情况

序号	姓名	职务及任期	国籍及境外居留权	性别	年龄	学历	职称	研究成果(与公司业务相关)
1	黄宏鑫	董事、副总经理, 2017/5/1 6- 2020/5/1 5	中国, 无境外居留权	男	39	本科	无	
2	白茹刚	-	中国, 无境外居留权	男	38	大专	无	
3	董祝华	-	中国, 无境外居留权	男	49	本科	无	
4	胡凌云	-	中国, 无境外居留权	男	33	本科	无	

续:

序号	姓名	职业经历
1	黄宏鑫	2004 年 09 月至 2004 年 12 月,任广东普宁市药材医药公司城关批发部销售员; 2005 年 01 月至 2009 年 04 月,任广东普宁市里湖药品公司销售员; 2009 年 04 月至今,任江西广灵药业有限公司业务副总经理; 2012 年 02 月至今,任江西广灵中药饮片有限公司总经理; 2011 年 07 月至 2017 年 05 月,任江西龙开河医药科技集团有限公司副总经理; 2017 年 05 月至今,任股份公司副总经理、董事。
2	白茹刚	2000 年 8 月至 2003 年 3 月,自由职业; 2003 年 4 月至 2008 年 5 月,在江苏省常州市供电局任电气试验技术测试管理员; 2008 年 6 月至 2010 年 8 月,在亳州医药公司担任销售策划管理总监; 2010 年 9 月至 2015 年 10 月在安徽芍花堂药业担任销售策划及技术管理总监; 2015 年 11 月至今,在江西广灵中药饮片有限公司担任销售总经理及研发中心总工程师。
3	董祝华	1989 年 6 月至 1999 年 3 月,在南京军区后勤部血液制品研究所任技术员; 1999 年 4 月至 2004 年 4 月在安徽亳州千草中药饮片有限公司任质量部长; 2004 年 4 月 2010 年 3 月在九江成龙医药有限公司任质管科长; 2006 年 2 月至 2009 年 1 月在江西中医药大学学习; 2009 年 2 月至 2011 年 2 月自由职业; 2011 年 2 月至 2012 年 9 月在江西广灵药业有限公司任质管员; 2012 年 9 月至今,在江西广灵中药饮片有限公司任质量部长及研发中心质量总监。

4	胡凌云	2009年9月至2011年7月，在南京海源中药饮片有限公司任技术员；2011年8月至2012年2月在南京海源中药饮片有限公司任工段长；2012年3月至2012年8月在南京海源中药饮片有限公司任车间主任；2012年9月至2012年12月在南京海源中药饮片有限公司任生产部经理；2013年1月至今，在江西广灵中药饮片有限公司任生产厂长及研发中心运营总监。
---	-----	---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子公司广灵中药饮片共有研发人员7人，占子公司员工比例为10.29%，其中本科3人，大专3人，中专1人；30岁及以下4人，31-40岁2人，41岁以上1人。

#### (2) 核心技术人员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3) 核心技术人员持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4) 其他情况披露：

适用 不适用

### (七) 劳务分包、劳务外包、劳务派遣情况劳动用工

事项	是或否	是否合法合规/不适用
是否存在劳务分包	否	
是否存在劳务外包	否	
是否存在劳务派遣	否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劳务分包、劳务外包、劳务派遣情形。

其他情况披露：

适用 不适用

#### (八) 其他体现所属行业或业态特征的资源要素

适用 不适用

### 四、公司主营业务相关的情况

#### (一) 收入构成情况

##### 1、按业务类型或产品种类划分

单位：元

产品或业务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金额	占比 (%)	金额	占比 (%)
西药	213,687,226.28	72.31	280,776,727.65	63.49
中药	60,037,643.97	20.32	136,293,098.57	30.82
医疗器械及用品	21,490,548.59	7.27	25,154,195.12	5.69
健康饮品	287,638.03	0.10		
合计	295,503,056.87	100.00	442,224,021.34	100.00

#### 2、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二) 产品或服务的主要消费群体

公司从事医药批发、零售以及中药饮片研发生产等业务，为消费者提供安全放心的医药产品。

报告期内公司的主要客户为医院、药房以及医药流通企业。目前，客户主要分布在江西与广东等

区域内。
------

### 1、 报告期内前五名客户情况

#### 2018 年度前五名销售客户情况

单位：元

业务类别		是否关联方	销售内容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例 (%)
序号	客户名称				
1	中国人民解放军南京军区联勤部卫生部南昌药品器材供应站	否	药品、医疗器械	33,255,227.55	11.35
2	中国人民解放军南京军区庐山疗养院	否	药品、医疗器械	21,481,121.56	7.33
3	江西省九江市第一人民医院	否	药品、医疗器械	21,196,291.14	7.23
4	中国人民解放军第九四医院	否	药品、医疗器械	10,626,100.33	3.63
5	江西省抚州市临川区第一人民医院	否	药品、医疗器械	9,725,606.17	3.32
合计		-	-	96,284,346.75	32.86

#### 2017 年度前五名销售客户情况

单位：元

业务类别		是否关联方	销售内容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例 (%)
序号	客户名称				
1	中国人民解放军南京军区联勤部卫生部南昌药品器材供应站	否	药品、医疗器械	41,855,829.98	9.46
2	江西省九江市第一人民医院	否	药品、医疗器械	23,625,121.97	5.34
3	国药控股江西有限公司	否	药品、医疗器械	16,318,434.05	3.69
4	九江市妇幼保健院	否	药品、医疗器械	15,666,449.16	3.54
5	中国人民解放军南京军区庐山疗养院	否	药品、医疗器械	15,339,356.15	3.47
合计		-	-	112,805,191.31	25.50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主要关联方或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在主要客户中占有权益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2、 客户集中度较高

适用 不适用

#### 3、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三) 供应商情况

### 1、 报告期内前五名供应商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供应商为医药流通企业、医药生产企业及中药材供应商。

#### 2018 年度前五名供应商情况

单位：元

业务类别		是否关联方	采购内容	金额	占采购总额的比例 (%)
序号	供应商名称				
1	福州金海药业有限公司	否	人血白蛋白、静注人免疫球蛋白	40,672,000.00	14.39
2	骆丽敏	否	中药材	19,915,503.28	7.05
3	黃思思	否	中药材	9,882,704.60	3.50
4	河北三奇医药有限公司	否	人血白蛋白、静注人免疫球蛋白	7,131,600.00	2.52
5	广州白云山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白云山制药总厂	否	感冒灵颗粒、阿莫西林胶囊等药品	6,168,493.95	2.18
合计		-	-	83,770,301.83	29.64

#### 2017 年度前五名供应商情况

单位：元

业务类别		是否关联方	采购内容	金额	占采购总额的比例 (%)
序号	供应商名称				
1	广东兴泰药业有限公司	否	血液透析装置、血液透析滤过机等	89,891,696.42	21.37
2	罗姗姗	否	中药材	23,033,828.72	5.48
3	曹琴	否	中药材	19,537,019.95	4.64
4	蔡晓平	否	中药材	15,422,026.56	3.67
5	福州金海药业有限公司	否	人血白蛋白、静注人免疫球蛋白	12,882,540.00	3.06
合计		-	-	160,767,111.65	38.22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主要关联方或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在主要供应商中占有权益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2、 供应商集中度较高

适用 不适用

#### 3、 其他情况披露

适用 不适用

#### (四) 主要供应商与主要客户重合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五) 收付款方式

##### 1. 现金或个人卡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金额	占比 (%)	金额	占比 (%)
现金收款	4,944,743.91	1.27	4,074,218.70	0.76
个人卡收款				
银行收款	385,311,931.14	98.73	529,019,990.68	99.24
合计	390,256,675.05	100.00	533,094,209.38	100.00
原因分析	现金收款主要为药店零售门面向个人消费者，个人消费者通常选择医保卡或现金付款方式，因此报告期内公司会存在现金收款方式。			

公司制定了《现金管理制度》，规定：

- 1、收银人员必须正确收取顾客货款，不得出现多收、漏收等现象；每笔交易完成后，收银人员应立即关闭现金收款柜，并打印小票后才能进行下一笔收款；
- 2、收银人员必须办好交接班现金清点，确保款项清晰。如出现短款，必须如实补齐；
- 3、门店必须按规定每天将前一天营业款存入指定银行账户，直营店每日存放在收银台柜桶金额总数不得超过开户行设定的额度；
- 4、收银人员必须严格依照收银系统操作及公司各项相关制度规范收银，凡出现不符合操作要求的收银行为，除对当事人进行处罚外，还应当对店经理一并连带处罚。

5、公司出纳负责办理现金收付业务，必须做到按日清理、按日结账。当日发生的经济业务出纳应该全部登记现金日记账，结转库存现金账面余额，并与库存现金实地盘点数核对相符。

公司现金不存在坐支，不存在个人卡收款的情况。

公司向个人客户和个人供应商的销售及采购金额及占比如下：

项目	2018 年	2017 年
零售收入（元）	21,181,156.34	17,849,114.31
收入总额（元）	295,503,056.87	442,224,021.34
零售收入占比	7.17%	4.04%
个人供应商采购（元）	47,087,675.39	114,373,373.37
采购总额（元）	282,625,849.63	420,636,084.90
个人采购占比	16.66%	27.19%

由于公司个人客户均为零售药面向的个人消费者，因此公司未与个人客户签订合同，针对个人消费者未开具发票，零售款项当面结清不存在赊销，结算方式多为医保卡或现金进行结算。

公司向个人供应商采购中药原材料，通常与个人供应商建立长期合作关系，并签订框架协议，由个人供应商自行开具发票，或者是向农户种植户采购，公司按农产品收购向税局代开发票，公司向个人供应商采购均实行银行转账的款项结算方式。

公司向个人供应商采购的全部为中药材。由于中药材的种类繁多，并具有较强的地域、自然属性，多为农户分散种植。多年来，中药饮片上游行业形成了一批个人供应商，这些供应商掌握了中药材的种植资源和货源渠道，因此中药饮片的加工商需向个人供应商采购中药材。

公司向个人采购的内容主要包括白及、沉香、铁皮石斛、川贝母、海马、西洋参、全蝎、水蛭、金银花、梅花、酸枣仁、秦艽、重楼、黄芪、五味子、海金沙、蜂房、红参、当归、三七等数百种中药材。由于中药材市场是一个完全竞争的市场，各类药材的市场价格较透明，因此公司的采购价格依据市场行情的波动与供应商协商确定，公司与个人药材供应商签订采购框架协议，实际结算金

额以供应商实际供货金额为准，公司向供应商索取发票，如果属于农产品收购，公司可自行向税局申请代开农产品收购发票，公司向个人供应商实行银行转账的款项结算方式，公司与个人供应商的款项结算周期通常为 6-10 个月，如果出现与客户结算时间延长，公司可根据与客户的结算情况适当延长与供应商的款项结算时间。2018 年期初公司应付个人供应商款项为 89,927,629.06 元，2018 年公司向个人供应商采购总额为 47,087,675.39 元，2018 年共支付个人供应商款项为 92,279,317.48 元，截止 2018 年 12 月 31 日应付个人供应商的款项为 44,735,986.97 元。

报告期内主要供应商及其采购变化情况如下：

单位：元

供应商	2017 年		2018 年	
	金额	种类	金额	种类
罗姗姗	23,033,828.72	白及、沉香、重楼、全蝎等		
曹琴	19,537,019.95	铁皮石斛、川贝母、海马、西洋参等	2,237,699.50	铁皮石斛、西洋参、红参、三七等
蔡晓平	15,422,026.56	全蝎、水蛭、五味子、海金沙等	1,233,992.98	三七、桑螵蛸、梅花等
骆丽敏			19,915,503.28	金银花、梅花、西洋参、白及等
黄思思	6,364,875.65	酸枣仁、秦艽、重楼、紫河车等	9,882,704.60	黄芪、人参、三七、铁皮石斛等
合计	64,357,750.88		33,269,900.36	

公司与主要供应商的合作存在一定的波动性，主要原因因为不同的个人供应商掌握的中药供应品种有限，2017 年公司销售的中药材前十大品种为沉香、川贝母、桑螵蛸、海马、檀香、水蛭、白及、秦艽、全蝎、重楼，2018 年销售中药前十大品种为莲子、白及、当归、锁阳、三七、金银花、紫河车、酸枣仁、梅花、西洋参，2018 年公司销售的中药材品种与上年的销售种类相比发生了较大变化，公司在中药种类的销售上主要考虑中药材的采购价格波动以及不同种中药材的销售毛利率情况，公司根据市场变化情况适时调整当年的中药材采购计划。由于 2018 年中药材销售品种发生较大变化，因此中药材的供应商选择上也会发生变化。2017 年的第一大个人供应商罗姗姗由于其个人资金出现问题因此在 2018 年未向公司供货。尽管公司的个人供应商发生了一些波动，但由于中药材市场供应充足，有专门的药材供应与批发市场，交易价格透明，很容易可以在市场找到合格的药材供应商，因此个人供应商的波动不会对公司中药材的销售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公司针对采购循环的内部控制制度如下：

采购部经理根据经过审批的采购计划组织采购员进行采购，采购员根据采购计划进行比价、比质，对首次采购单位，采购员需收集资料，审查其经营资格、质量信誉和履行合同能力，建立合格供应商档案；采购员拟定供应商名单后，经采购部经理审核并批准后确定供应商名单。采购部拟定采购合同，生成采购订单。货物到货后，质量部和仓储部根据公司有关验收规定和采购订单对采购的商品进行验收，验收人员对验收过程中发现的异常情况，应当立即向采购部报告，查明原因，及时处理异常情况。

公司针对生产循环的内部控制制度如下：

生产管理部根据订单情况编制生产计划，制定《月度生产任务表》，并交生产部经理审批；车间统计员根据生产任务向各车间分配生产任务，填写《领料单》，并经车间主任审批；仓库根据《领料单》办理原材料领料出库，各生产车间按照相应工艺要求进行生产，填写《生产记录》，完工入库前，由质量管理部门对产品质量进行监控和检测，检测合格后方可入库。

公司针对销售循环的内部控制制度如下：

销售部门负责与客户进行商业洽谈，业务员将公司经营信息《药品目录》提供给客户，业务员负责对客户资质进行审查，审查合格客户由质管部建立客户档案，业务员与合格客户达成协议后，按照客户需求，业务部门填写销售计划，拟定销售合同，并经销售经理审批后与客户签订销售合同，系统中填写销售订单，系统中确认生产销售记录，生成《药品销售单》，仓库按照现有库存量安排发货，货物送达客户后，客户填写签收单，财务部月末根据签收情况与客户进行对账，开具发票，并记录应收账款。

## 2. 现金付款或个人卡付款

适用 不适用

### (六) 报告期内对持续经营有重大影响的业务合同及履行情况

#### 1、销售合同

序号	合同名称	客户名称	关联关系	合同内容	合同金额(万元)	履行情况
1	销售合同	中国人民解放军南京军区庐山疗养院	无	药品供应协议	框架协议	履行完毕
2	销售合同	九江市第一人民医院	无	药品供应协议	框架协议	履行完毕
3	销售合同	中国人民解放军第九四医院	无	药品供应协议	框架协议	履行完毕
4	销售合同	中国人民解放军南京军区联勤部卫生部南昌药品器材供应站	无	药品供应协议	框架协议	履行完毕
5	销售合同	中国人民解放军南京军区庐山疗养院	无	药品供应协议	框架协议	履行完毕
6	销售合同	九江市第一人民医院	无	药品供应协议	框架协议	履行完毕

单笔销售合同或年度框架协议总额在 1,000 万元及以上的，作为重大销售合同。

#### 2、采购合同

序	合同	供应商名称	关联	合同内容	合同金额	履行
---	----	-------	----	------	------	----

号	名称		关系		(万元)	情况
1	采购合同	福州金海药业有限公司	无	人血白蛋白、静注人免疫球蛋白	590.26	履行完毕
2	采购合同	福州金海药业有限公司	无	人血白蛋白、静注人免疫球蛋白	387.95	履行完毕
3	采购合同	福州金海药业有限公司	无	人血白蛋白、静注人免疫球蛋白	349.80	履行完毕
4	采购合同	福州金海药业有限公司	无	人血白蛋白、静注人免疫球蛋白	190.88	履行完毕
5	采购合同	福州金海药业有限公司	无	人血白蛋白、静注人免疫球蛋白	399.89	履行完毕
6	采购合同	福州金海药业有限公司	无	人血白蛋白、静注人免疫球蛋白	320.55	履行完毕
7	采购合同	福州金海药业有限公司	无	静注人免疫球蛋白	130.45	履行完毕
8	采购合同	福州金海药业有限公司	无	静注人免疫球蛋白	161.20	履行完毕
9	采购合同	福州金海药业有限公司	无	人血白蛋白、静注人免疫球蛋白	644.00	履行完毕
10	采购合同	吉林四环制药有限公司	无	曲克芦丁脑蛋白水解物注射液	154.01	履行完毕
11	采购合同	湖北长联杜勒制药有限公司	无	复方氨基酸注射液	155.07	履行完毕
12	采购合同	深圳市泛谷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无	奥氮平片	118.62	履行完毕
13	采购合同	广州白云山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白云山制药总厂	无	头孢硫脒	104.65	履行完毕
14	采购合同	江西晨牌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无	伏格列波糖分散片	137.44	履行完毕
15	采购合同	湖北三奇医药有限公司	无	人血白蛋白、静注人免疫球蛋白	173.24	履行完毕
16	采购合同	湖北三奇医药有限公司	无	人血白蛋白、静注人免疫球蛋白	100.56	履行完毕
17	采购合同	湖北三奇医药有限公司	无	人血白蛋白、静注人免疫球蛋白	304.00	履行完毕
18	采购合同	湖北三奇医药有限公司	无	人血白蛋白、静注人免疫球蛋白	228.00	履行完毕
19	采购合同	广东肇庆星湖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星湖生化制药厂	无	肌苷	148.00	履行完毕
20	采购合同	锦州奥鸿药业有限责任公司	无	小牛血清去蛋白注射液	235.44	履行完毕
21	采购合同	锦州奥鸿药业有限责任公司	无	注射用白眉蛇毒血凝酶	159.71	履行完毕
22	采购合同	华北制药河北华民药业有限责任公司	无	注射用头孢呋辛钠	322.14	履行完毕
23	采购合同	曹琴	无	党参、生地黄、山楂、莲子、白芍等中药材	框架合同	履行完毕
24	采购	黄思思	无	阿胶、艾叶、巴戟天、菝葜	框架合同	履行

	合同			葛、白扁豆等中药材		完毕
25	采购合同	骆丽敏	无	巴戟天、水半夏、骨碎补、桃仁、浙贝母等中药材	框架协议	履行完毕
26	采购合同	宣毅飞	无	巴戟天、柴胡、赤芍、苍术、北沙参等中药材	框架协议	履行完毕

单笔采购合同或年度框架协议总额在100万元及以上的，作为重大采购合同。

### 3、借款合同

适用 不适用

序号	合同名称	贷款人	关联关系	合同金额(万元)	借款期限	担保情况	履行情况
1	《流动资金借款合同》（编号：36010120180000127）	中国农业银行九江分行	无	500.00	2018.01.12-2019.01.12	龙开河医药、李伟荣、李蓉、朱艳桃保证担保	履行完毕
2	《流动资金借款合同》（编号：36010120180000604）	中国农业银行九江分行	无	500.00	2018.03.13-2019.03.13	李伟荣名下个人房产和广灵药业名下土地和房产设定抵押担保；同时由龙开河医药、李伟荣、李蓉、朱艳桃提供保证	履行完毕
3	《流动资金借款合同》（编号：36010120170002871）	中国农业银行九江分行	无	500.00	2017.11.14-2018.11.14	李伟荣名下个人房产和广灵药业名下土地和房产设定抵押担保；同时由龙开河医药、李伟荣、李蓉、朱艳桃提供保证	履行完毕
4	《流动资金借款合同》（编号：36010120170003196）	中国农业银行九江分行	无	500.00	2017.12.11-2018.12.11	李伟荣名下个人房产和广灵药业名下土地和房产设定抵押担保；同时由龙开河医药、李伟荣、李蓉、朱艳桃提供保证	履行完毕
5	《国内保理业务协议（有追索权）》（编号：7270720170830091904）	九江银行光华支行	无	484.00	2017.10.24-2018.09.27	以销售给九江市第三人民医院药品的应收账款作为保理质押	履行完毕
6	《流动资金借款合同》（编号：36010120170000113）	中国农业银行九江	无	500.00	2017.01.11-2018.01.11	李伟荣名下个人房产和广灵药业名下土地和房产设定抵押担保；	履行完毕

		分行				同时由龙开河医药、李伟荣、李蓉、朱艳桃提供保证	
7	《流动资金借款合同》（编号：36010120170000606）	中国农业银行九江分行	无	500.00	2017.03.17-2018.03.17	李伟荣名下个人房产和广灵药业名下土地和房产设定抵押担保；同时由龙开河医药、李伟荣、李蓉、朱艳桃提供保证	履行完毕
8	《国内保理业务协议（有追索权）》（编号：7270720181009015001）	九江银行光华支行	无	405.00	2018.10.09-2019.10.09	以销售给九江市第三人民医院药品的应收账款作为保理质押	正在履行
9	《流动资金借款合同》（编号：36010120180003327）	中国农业银行九江分行	无	500.00	2018.12.14-2019.12.13	李伟荣名下个人房产和广灵药业名下土地和房产设定抵押担保；同时由龙开河医药、李伟荣、李蓉、朱艳桃提供保证	正在履行
10	《流动资金借款合同》（编号：36010120180003582）	中国农业银行九江分行	无	500.00	2018.12.27-2019.12.26	李伟荣名下个人房产和广灵药业名下土地和房产设定抵押担保；同时由龙开河医药、李伟荣、李蓉、朱艳桃提供保证	正在履行

以上合同借款人均为广灵药业。

#### 4、担保合同

适用 不适用

#### 5、抵押/质押合同

适用 不适用

#### 6、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五、经营合规情况

##### (一) 环保情况

事项	是或否或无需取得
是否属于重污染行业	否
是否取得环评批复与验收	是
是否取得排污许可	无需取得
日常环保是否合法合规	是
是否存在环保违规事项	否

具体情况披露：

1、是否属于重污染行业

根据《关于印发<上市公司环保核查行业分类管理名录>的通知》（环办函[2008]373号）以及《环境保护部、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中国人民银行、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印发<企业环境信用评价办法（试行）>的通知》（环发[2013]150号），重污染行业包括火电、钢铁、水泥、电解铝、煤炭、冶金、化工、石化、建材、造纸、酿造、制药、发酵、纺织、制革和采矿16类行业以及国家确定的其他污染严重的行业。其中制药重污染行业包括化学制品制造（含中间体）、化学药品制剂制造、生物生化制品的制造、中成药制造。

公司的主营业务为药品批发、零售，中药饮片研发、加工及销售，其中龙开河医药、广灵药业、亨给利、龙开河健康属于药品及医疗器械的批发、零售，所处行业不属于重污染行业；同时，广灵中药饮片主要从事中药饮片的研发、生产及销售，所处中药饮片行业不属于《上市公司环保核查行业分类管理名录》的重污染行业。

综上，公司及子公司所属行业不属于重污染行业。

2、是否取得环评批复与验收

(1) 江西广灵药业有限公司中药饮片深加工项目

2009年05月14日，九江市浔阳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出具了编号为浔发改发[2009]05号《关于同意对中药饮片生产项目备案的申请报告》，同意广灵药业上述建设项目的备案。

2009年05月25日，江西广灵药业有限公司委托具有《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资质证书》（证书编号为国环评证乙字第2301号）的九江市环境科学研究所编制完成了《环境影响报告表》。

2009年06月01日，九江市浔阳区环境保护局出具了《审批意见》（浔环审[2009]04号），同意广灵药业上述中药饮片深加工项目按照《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确认的内容进行建设、生产。

2014年02月，江西广灵中药饮片有限公司委托九江环境科学研究所编制了《江西广灵中药饮片有限公司中药饮片生产项目变更环评说明》。九江市浔阳区环境保护局于2014年02月26日出具了编号为浔环审[2014]04号的《关于<江西广灵中药饮片有限公司中药饮片生产项目变更环评说明>审核意见的函》，同意建设项目的名称、内容等变更，认为上述建设项目“项目变更后废水、废气排放量减少，从环保角度出发本次变更可行。我局同意该项目按《变更说明》变更”。

2015年05月06日，九江市浔阳区环境保护局出具了编号为浔环验[2015]05号《关于江西广灵中药饮片有限公司中药饮片生产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的批复》，认为“该项目基本符合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条件，我局同意该项目通过竣工环境保护验收”。

上述建设项目主要系中药饮片的生产加工所用，而中药饮片的生产工艺主要为炮制工艺，包含净制、浸润、切制、蒸煮、煅制、粉碎等工序，生产加工过程不涉及化学品的使用，并经与《国家危险废物名录》比对，中药饮片的加工活动不涉及上述目录中的危险废物或危险化学品。

(2) 江西广灵药业有限公司医药流通仓配一体化建设项目

2017年02月15日，九江市浔阳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出具了编号为浔发改发[2017]6号《关于同意江西广灵药业有限公司医药流通仓配一体化项目备案的批复》，同意广灵药业上述建设项目的备案。

2017年09月07日，江西广灵药业有限公司已严格按照国务院环境保护行政主管部门的规定填报了《建设项目环境影响登记表》，并已办理完成备案程序，备案号为201736040300000037。

本项目主要系对药品等进行仓储配送，整个项目物流系统由装卸搬运、仓储、物流信息及运输四部分组成，该经营活动不涉及《国家危险废物名录》中的危险废物或危险化学品。

综上，公司各建设项目已经取得了环保局主管部门出具的建设项目环评批复、环评验收以及“三同时”验收等批复文件，公司建设项目环保审批手续齐全，落实了环评及批复提出的主要环保措施和要求，已通过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公司已依法履行环评相关程序，合法合规。

### (3) 龙开河健康食品项目

2019年3月30日，龙开河健康填报了备案号为201936040300000020的《建设项目环境影响登记表》，建设地点为九江市浔阳区城东工业园基地3号，主要环境影响物为废水，采取的环保措施为生活污水采取导流并流措施后通过城市污水管网排放至污水处理。根据《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分类管理名录》龙开河健康所属的行业属于第16类营养食品、保健食品、冷冻饮品、食用冰制造及其他食品制造项中手工制作或单纯分装的需填报环境影响登记表。公司已依法履行了备案程序，合法合规。

### 3、是否取得排污许可

根据《排污许可管理办法（试行）》（环境保护令第48号）第三条规定“环境保护部依法制定并公布固定污染源排污许可分类管理名录，明确纳入排污许可管理的范围和申领时限。纳入固定污染源排污许可分类管理名录的企业事业单位和其他生产经营者（以下简称排污单位）应当按照规定的时限申请并取得排污许可证；未纳入固定污染源排污许可分类管理名录的排污单位，暂不需申请排污许可证”。

同时，根据《固定污染源排污许可分类管理名录（2017年版）》（环境保护令部令第45号）的规定，目前纳入排污许可分类管理名录的医药制造业包括化学药品原料药制造、化学药品制剂制造、中成药生产、兽用药品制造、生物药品制造、卫生材料及医药用品制造。

因此，龙开河医药、广灵药业、亨给利、龙开河健康所属行业为批发与零售行业，不涉及申请排污许可证事项。同时，公司的全资子公司广灵中药饮片所属大行业为医药制造业，但其主营业务系中药饮片的生产、加工，并不属于上述分类管理名录中的类别，故暂不需申请排污许可证。

### 4、日常合规情况

九江市浔阳区环保局已出具证明，自2017年1月以来，广灵中药饮片和龙开河健康未受到环保主管部门的行政处罚。公司符合“合法规范经营”的挂牌条件。

## （二）安全生产情况

事项	是或否或无需取得
是否需要取得安全生产许可	无需取得
是否存在安全生产违规事项	否

#### 具体情况披露：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以及《安全生产许可证条例》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国家对矿山企业、建筑施工企业和危险化学品、烟花爆竹、民用爆破器材生产企业（以下统称企业）实行安全生产许可制度。企业未取得安全生产许可证的，不得从事生产活动。”

因此，公司及子公司的业务不属于上述法律法规的规定而需要办理安全生产许可的范围，无需办理安全生产许可。

公司及子公司在日常经营过程中，严格贯彻并执行国家各项安全生产相关的政策法规，对日常安全生产工作给予了高度的重视；将安全生产作为一项长期的重要工作来抓，严格依照安全生产相关法律法规进行生产，并通过入职培训、日常技能培训、技能考核等多方式对员工的安全生产意识进行加强，并对员工生产过程中生产机械设备的安全操作等进行培训；公司亦会根据日常生产的不同流程，针对不同岗位的员工配备相应的安全辅助用具，如安全服、手套、口罩等。同时，公司及子公司严格按照国家 GMP、GSP 等标准及要求对整个采购、生产、检验、销售及质量控制流程所涉及的人员、安全设施、环保设施、生产设备等方面进行严格把控

公司及子公司自开展生产经营以来，均严格遵守国家安全生产相关的法律法规，报告期内未发生重大安全事故或因违反安全管理法律法规而被立案调查的情形。

2019 年 3 月，九江市浔阳区应急管理局出具证明：“2017 年 1 月至今，江西龙开河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江西龙开河健康产业有限公司未受到我局安全行政处罚以及未发生生产安全事故。

#### （三）质量监督情况

事项	是或否或无需取得
是否通过质量体系认证	是
是否存在质量监督违规事项	否

#### 具体情况披露：

龙开河医药、广灵药业以及广灵中药饮片通过了北京东方纵横认证中心有限公司组织的 ISO9001 质量管理体系认证。

报告期内，公司质量监督情况合法合规，不存在质量监督违规事项。当地市场监督管理局已出具证明，报告期内公司及子公司不存在违法工商行政管理、质量监督管理及食品药品监督管理的重大违法违规行为。

#### （四）其他经营合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消防合规情况

广灵药业房产已进行消防备案，备案号为360000WYS130004662，备案时间为2013年7月16日。

九江市浔阳区公安消防大队2019年4月出具证明，确认公司及子公司自2017年1月1日至今，遵守消防相关法律法规，没有消防行政处罚记录。

## 2、其他经营合规情况

九江市浔阳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2019年4月出具证明，自2017年1月以来公司及子公司社会保险无欠费，未发生重大劳资纠纷问题，无行政处罚记录。

国家税务总局九江市浔阳区税务局2019年4月出具证明，确认2017年1月1日至今公司无欠税、无行政处罚信息。

## 六、商业模式

### 1、销售模式

公司主要从事药品批发、零售以及中药饮片生产销售业务。按业务类型，其销售情况如下：

#### (1) 药品批发、零售

公司与上游供应商签订购销协议，从药品生产企业或代理商采购医药产品，然后按照药品的省内公立医院采购统一中标价或者根据市场行情协商定价配送到医院、药店、卫生院以及下游医药贸易企业，实现购销利润；或者直接通过连锁门店向个人销售，获取差价。公司的药品批发、零售业务流程严格按照药品GSP认证要求，对各节点和过程执行了有效的制度管理，各经营主体均已取得药品经营质量管理规范认证证书。企业集团中拟挂牌主体-龙开河医药及其子公司-广灵药业等两家公司主要负责药品批发业务，其中广灵药业主要针对医院、药房以及诊所等客户群体，而龙开河医药则主要面向医药贸易企业或大药房销售。此外，广灵大药房负责对连锁门店进行统一管理，从事药品零售业务，但报告期内广灵大药房营业收入占比较低。

2016年12月国务院医改办、国家税务总局、国家卫生计生委等八部门联合发布了《在公立医疗机构药品采购中推行“两票制”的实施意见（试行）》，鼓励全国公立医疗机构中药品采购推行“两票制”；2017年4月江西省印发《江西省公立医疗机构药品采购“两票制”实施方案（试行）》，在全省范围内要求地方公立医院药品采购实施“两票制”。因此，报告期前期公司药品批发业务客户群体为医院、医药批发企业、药房以及乡镇卫生院等几类机构，其中又以医院及医药批发企业为主；“两票制”推行之后，公司客户结构发生了改变，其中以面向医药批发企业销售为主的龙开河医药逐渐转变为向医院、街道卫生服务中心以及具有医疗资质的私人诊所等医疗机构销售。对医院的销售具体过程如下：公司往往会和医疗机构类客户签订战略合作协议，其中地方公立医院通常会通过江西省医药采购服务平台按省内统一药物中标价格集中向公司采购所需医药产品；而军医院则根据公司所经营的产品目录参考当地药物中标价格对所需药品进行线下下单，其采购亦不受“两票制”的影响；公司在接到并确认订单后，一般会在一个工作日内向其配送采购清单所需药品，对于急救药品则在当日送达。

在结算方式方面，公司通常按照货到付款方式进行结算，对各类销售对象往往存在一定的信用周期，其中医疗机构类客户的信用周期较长，通常有半年至一年的时间。

### （2）自产中药饮片销售

除医药批发、零售业务外，公司还配备了一整套完备的中药饮片研发、生产设备，拥有自主生产能力；同时已经取得药品生产许可证，并通过药品 GMP 认证。公司中药饮片研发、生产环节由子公司广灵中药饮片负责。报告期内，公司主要通过以下方式获取客户：通过大型医药行业展会，在展会上挖掘潜在客户，然后邀请客户到企业进行实地考察并建立合作意向；二、通过业务员定点走访的方式对目标区域内的医院、连锁药房进行实地走访，推广公司中药饮片产品。

中药饮片价格形成机制均遵循市场供求关系，其定价因素主要受季节、外观、规格以及有效成分等因素影响。在结算方面，公司主要采用货到付款的方式进行结算，通常存在一定的结算周期。

## 2、采购模式

按业务类型划分，公司采购主要由贸易采购以及生产采购两个部分组成。具体业务模式如下：

### （1）贸易采购

贸易采购由母公司-龙开河医药以及子公司-广灵药业等两家医药贸易公司负责，主要采用“以销定购+安全库存”的采购模式。而在两票制实施之前，公司贸易采购对象以上游医药生产企业或其他医药批发企业为主。自江西省推行两票制政策之后，公司则直接从生产厂商处进行采购。公司会通过江西省医药采购服务平台发布的医联体中标药品目录清单，与相关的中标药品生产企业取得联系，获取该中标药品在区域内的经销配送资格。公司采购过程严格按照 GSP 流程管理。对于首营企业，公司首先会建立供应商首营企业与首营药品品种档案，首营企业需提供包含生产（经营）资质、企业工商执照、代理人委托书及其身份证件等材料，首营药品品种则需提供生产批件、质量标准、说明书实样以及样品等材料。对于确立了供货关系的企业，公司会根据下游客户的采购计划以及自身的安全库存情况，向供应商下达采购清单，以确保能够及时为下游客户配送所需药品。而公司与供应商之间的药品采购价格是在双方互利互惠的前提下双方协商确定的。

### （2）生产采购

公司生产采购由广灵中药饮片负责。由于公司尚未建立中药材种植基地，生产所需各类中药材主要从药农或中药材收购商处采购。公司往往通过以下三种方式获取供应商：直接到中药材产地实地考察；通过中药材展会活动；业务员主动联系筛选。为确保原材料的品质稳定，公司对外购原材料供应商的选择采用了严格筛选制度，只有符合标准的供应商才能进入公司供应商名单，并签订框架协议。为了有效控制库存、减少资金占用，公司通常会根据客户订单来制定采购计划；同时为了兼顾发货的及时性，公司往往会根据中药材的日常使用情况，提前储备一定量安全库存。中药材采购价格主要参考药通网、中药材天地网等平台提供的价格信息，根据实时实地的市场行情决定。在货款结算方面，公司主要采用货到付款的方式进行结算，并存在两至三个月的信用周期。

### 3、生产模式

公司子公司广灵中药饮片生产严格按照《药品生产质量管理规范》执行，并取得江西省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颁发的GMP证书。报告期内，广灵中药饮片已制定一套规范的生产管理制度，规范中药饮片生产。

广灵中药饮片销售模式为“以销定产+安全库存”。“以销定产”是根据销售订单安排生产。广灵中药饮片为防止供货紧张现象发生，设置适当的安全库存，对大宗品种安全库存保持在300-500公斤，对于冷备品种保持在10-30公斤，对于其他类品种保持在50-100公斤，当库存产品低于安全库存时，安排采购部采购中药材，生产部制定排产计划，安排生产。

### 4、研发模式

公司子公司广灵中药饮片是一家高新技术企业，采取自主研发的模式。经过多年探索与积累，广灵中药饮片成立研发中心，依据生产部门和质检部门要求，对中药饮片生产加工工艺和检验检测工艺优化，提高生产效率，提升产品品质。

## 七、 所处行业、市场规模及基本风险特征

### (一) 公司所处行业的基本情况

#### 1、 行业主管单位和监管体制

序号	行业主管单位	监管内容
1	国家卫生健康委员会	拟订国民健康政策，协调推进深化医药卫生体制改革，组织制定国家基本药物制度，监督管理公共卫生、医疗服务、卫生应急，负责计划生育管理和服务工作，拟订应对人口老龄化、医养结合政策措施等
2	国家药品监督管理局	负责药品、化妆品、医疗器械的注册并实施监督管理。
3	国家中医药管理局	拟订中医药和民族医药事业发展的战略、规划、政策和相关标准，起草有关法律法规和部门规章草案，参与国家重大中医药项目的规划和组织实施；承担中医医疗、预防、保健、康复及临床用药等的监督管理责任；组织开展中药资源普查，促进中药资源的保护、开发和合理利用，参与制定中药产业发展规划、产业政策和中医药的扶持政策，参与国家基本药物制度建设等。
4	中国医药商业协会	开展医药流通行业、地区医药经济发展调查研究，向政府部门提出医药流通行业发展规划和重大经济政策、立法方面的意见和建议；研究市场发展趋势，组织和指导商品交流，促进各种形式的经济合作，引导企业用科学发展观进行科学决策、增强抵御风险能力；参与制定、修定行业准入、行业管理、市场竞争规则、GSP认证等行业标准，组织企业贯彻实施；参与药品经营企业市场准入方面的有关工作及资格审查等。

#### 2、 主要法规和政策

序号	文件名	文号	颁布单位	颁布时间	主要涉及内容
1	《关于印发推进药品价格改革意见的通知》	发改价格〔2015〕904号	国家发展改革委、国家卫生计生委、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等	2015年5月	除麻醉药品和第一类精神药品外，取消原政府制定的药品价格。其中：（一）医保基金支付的药品，由医保部门会同有关部门拟定医保药品支付标准制定的程序、依据、方法等规则，探索建立引导药品价格合理形成的机制；（二）专利药品、独家生产药品，建立公开透明、多方参与的谈判机制形成价格；（三）医保目录外的血液制品、国家统一采购的预防免疫药品、国家免费艾滋病抗病毒治疗药品和避孕药具，通过招标采购或谈判形成价格。（四）麻醉药品和第一类精神药品，仍暂时实行最高出厂价格和最高零售价格管理；（五）其他药品，由生产经营者依据生产经营成本和市场供求情况，自主制定价格。
2	《关于完善公立医院药品集中采购工作的指导意见》	国办发〔2015〕7号	国务院办公厅	2015年02月	文件提出：一、实行药品分类采购；二、改进药款结算方式；三、加强药品配送管理；四、规范采购平台建设；五、强化综合监督管理等内容。
3	《关于落实完善公立医院药品集中采购工作指导意见的通知》	国卫药政发〔2015〕70号	国家卫生计生委	2015年6月	主要内容有：一、全面构建药品集中采购新机制，由省级药品集中采购工作领导小组结合地方实际制订具体实施办法；二、由医院按照不低于上年度药品实际使用量的80%制定采购计划，药品采购预算一般不高于医院业务支出的25%-30%，报省级药品采购机构统一汇总；三、坚持双信封招标制度，药品招标采购由生产企业直接投标，按照商务标书报价由低到高选择中标企业和候选中标企业；四、提高省级平台在药品招标采购、配送管理、在线支付结算、评价、统计分析、动态监管等方面的能力，为生产经营企业和医疗卫生机构提供全方位的服务等。
4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三个五年规划纲要》	-	全国人大	2016年3月	该纲要提出全面深化医药卫生体制改革：实行医疗、医保、医药联动，推进医药分开，建立健全覆盖城乡居民的基本医疗卫生制度。
5	《关于促进医药产业健康发展的指导意见》	国办发〔2016〕11号	国务院办公厅	2016年3月	建立现代营销模式。完善企业物流信息系统，充分利用省级药品集中采购平台信息资源，构建全国药品信息平台，向社会公开药品价格、用量、质量、流通等信息，接受群众监督，建立信息共享和反馈追溯机制。建立现代医药流通体系，推动大型企业建设遍及城乡的药品流通配送网络，充分发挥邮政企业、快

					递企业的寄递网络优势，提高基层和边远地区药品供应保障能力。推动中小流通企业专业化、特色化发展，做精做专，满足多层次市场需求。按照新版药品经营质量管理规范（GSP）要求，推动优势零售企业开展连锁经营，统一采购配送、质量管理、服务规范、信息管理和品牌标识，提高连锁药店规范化、规模化经营水平。
6	《“十三五”深化医药卫生体制改革规划》	国发[2016]78号	国务院	2016年12月	推动流通企业向智慧型医药服务商转型，建设和完善供应链集成系统，支持流通企业向供应链上下游延伸开展服务。落实公立医院药品分类采购，坚持集中带量采购原则，公立医院改革试点城市可采取以市为单位在省级药品集中采购平台上自行采购，鼓励跨区域联合采购和专科医院联合采购。实施药品采购“两票制”改革（生产企业到流通企业开一次发票，流通企业到医疗机构开一次发票），鼓励医院与药品生产企业直接结算药品货款、药品生产企业与配送企业结算配送费用，严格按合同回款。
7	《关于在公立医疗机构药品采购中推行“两票制”的实施意见（试行）的通知》	国医改办发〔2016〕4号	国务院医改办等8部门	2016年12月	在公立医疗机构药品采购中推行“两票制”，即药品从生产企业到流通企业开一次发票，流通企业到医疗机构开一次发票。此举目的是压缩药品流通环节。公立医疗机构在药品验收入库时，必须验明票、货、账三者一致方可入库、使用，不仅要向配送药品的流通企业索要、验证发票，还应当要求流通企业出具由生产企业提供的进货发票证据，以便相互印证。
8	《全国药品流通行业发展规划（2016-2020年）》	商秩发〔2016〕486号	商务部	2016年12月	培育形成一批网络覆盖全国、集约化和信息化程度较高的大型药品流通企业。药品批发百强企业年销售额占药品批发市场总额90%以上；药品零售百强企业年销售额占药品零售市场总额40%以上；药品零售连锁率达50%以上。
9	《国务院办公厅关于进一步改革完善药品生产流通使用政策的若干意见》	国办发〔2017〕13号	国务院办公厅	2017年01月	打破医药产品市场分割、地方保护，推动药品流通企业跨地区、跨所有制兼并重组，培育大型现代药品流通骨干企业。整合药品仓储和运输资源，实现多仓协同，支持药品流通企业跨区域配送，加快形成以大型骨干企业为主体、中小型企业为补充的城乡药品流通网络。综合医改试点省（区、市）和公立医院改革试点城市要率先推行“两票制”，鼓励其他地区实行“两票制”，争取到2018年在全国推开。

10	《江西省公立医疗机构药品采购“两票制”实施方案（试行）》	赣卫药政字[2017]8号	江西省卫生计生委等7部门	2017年4月	在公立医疗机构药品采购中推行“两票制”，即药品从生产企业到流通企业开一次发票，流通企业到医疗机构开一次发票。此举目的是压缩药品流通环节。公立医疗机构在药品验收入库时，必须验明票、货、账三者一致方可入库、使用，不仅要向配送药品的流通企业索要、验证发票，还应当要求流通企业出具由生产企业提供的进货发票证据，以便相互印证。
11	《中医药发展战略规划纲要（2016—2030年）》	国发〔2016〕15号	国务院	2016年2月22日	充分发挥中医药在深化医药卫生体制改革中的作用，造福人类健康；到2020年，实现人人基本享有中医药服务，中医医疗、保健、科研、教育、产业、文化各领域得到全面协调发展，中医药标准化、信息化、产业化、现代化水平不断提高；中医药产业现代化水平显著提高，中药工业总产值占医药工业总产值30%以上，中医药产业成为国民经济重要支柱之一。
12	《药品经营质量管理规范》	国家食品药品监督管理总局令第28号	国家食品药品监督管理总局	2016年7月13日	该规范规定药品经营企业在药品的购进、储运和销售等环节实行质量管理，建立包括组织组织结构、职责制度、过程管理和设施设备等方面的质量体系，并使之有效运行。药品经营企业必须依法通过GSP认证，取得《药品经营质量管理规范》认证证书。
13	《中华人民共和国药品管理法》	主席令第27号	全国人大常委会	2015年4月24日	加强药品监督管理，保证药品质量，保障人体用药安全，维护人民身体健康和用药的合法权益。
14	《医疗器械经营监督管理办法》（2017修订）	国家食品药品监督管理总局令第37号	国家食品药品监督管理总局	2017年11月17日	提高医疗器械经营企业监督管理科学化水平，明确各级食品药品监督管理部门的监管责任，提升监管效能，保证公众用械安全。
15	《医疗器械监督管理条例》	国务院令第680号	国务院	2017年5月4日	该管理条例规范了医疗器械产品注册与备案、医疗器械生产、医疗器械经营与使用、不良事件的处理与医疗器械的召回、监督检查、法律责任等。
16	《药品流通监督管理办法》	国家食品药品监督管理总局令第26号	国家食品药品监督管理总局	2007年1月31日	主要对药品生产、经营企业购销药品、医疗机构购进、储存药品等药品流通环节提出了具体的要求。
17	《药品经营许可证管理办法》	国家食品药品监督管理总局令第37号	国家食品药品监督管理总局	2017年11月17日	设区的市级（食品）药品监督管理机构或省、自治区、直辖市（食品）药品监督管理部门直接设置的县级（食品）药品监督管理机构负责本辖区内药品零售企业《药品经营许可证》发证、换证、变更和日常监督管理等工作。

18	《药品经营质量管理规范认证管理办法》	国食药监市[2003]25号	国家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	2003年4月24日	GSP 认证是药品监督管理部门依法对药品经营企业药品经营质量管理进行监督检查的一种手段，是对药品经营企业实施《药品经营质量管理规范》的检查、评价并决定是否发给认证证书的监督管理过程。
19	《中华人民共和国药品管理法实施条例》(2019修订)	国务院第709号令	国务院	2019年3月18日	对药品生产、经营企业管理进行规范。对于行业内企业开办设立要求、药品采购管理、检验和销售等主要环节均作出了明确的规定。
20	《处方药与非处方药分类管理办法》(试行)	国家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令第10号	国家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	1999年6月18日	根据药品品种、规格、适应症、剂量及给药途径不同对药品分别按处方药与非处方药进行管理。处方药必须凭执业医师或执业助理医师处方才可调配、购买和使用；非处方药不需要凭执业医师或执业助理医师处方即可自行判断、购买和使用。

#### 医药行业当前正推行的重大改革措施或新政策法规对公司的影响分析

##### (1) 中医药发展战略规划纲要（2016—2030 年）的影响分析

《纲要》支持中医药健康快速发展，对于公司业务发展具有积极影响。

##### (2) “两票制”及影响分析

“两票制”是指药品从生产企业到流通企业开一次发票，由流通企业到医疗机构再开一次发票。

2016 年 12 月，国务院医改办等 8 部门联合发布《在公立医疗机构药品采购中推行“两票制”的实施意见（试行）》的规定，要求公立医疗机构药品采购中应逐步推行“两票制”，鼓励其他医疗机构药品采购中推行“两票制”；综合医改试点地区、公立医院改革试点城市率先推行“两票制”，鼓励其他地区执行“两票制”，争取到 2018 年在全国全面推开。

报告期内，同行业医药流通企业为公司及子公司广灵药业的重要采购渠道，受两票制影响，该部分药品无法销售给公立医院，因此报告期内公司逐步转向医药生产企业直接采购，此替代过程较长，对公司销售业绩产生了较大影响。

但从长期来看，“两票制”的实施不会对公司的经营业绩产生重大不利影响，主要分析如下：

①目前军医院不适用“两票制”，公司客户群体中军医院占比较高，此部分销售业绩未受到明显冲击；同时公司拥有较多自营门店药房，原销售至其他药房亦不受影响，另外公司未来打算扩大连锁门店规模，多元的销售渠道部分缓解了“两票制”的冲击。

②“两票制”实施以来，公司增加了向医药生产企业或其全资或控股商业公司（视为生产企业）直接采购规模，部分替代了原采购渠道，此种情况下，公司可直接销售给公立医院，下游渠道畅通。

③“两票制”的推行将有助于医药商业企业实现优胜劣汰，提升医药流通行业的规范程度，截至 2017 年 11 月 30 日，全国共有医药批发企业 13,146 家，相较于 2013 年的 16,300 家下降了 3000 多家，行业集中度不断提高，公司作为市优秀企业，团队及公司行业经验丰富，产业链较为完整，在区域市场影响力较大，行业整合为公司扩大市场占有率提供了有利机遇。

因此，长远来看，推行两票制对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和经营业绩不会构成重大不利影响。

### 3、行业发展概况和趋势

#### 1、行业发展概况

1998年以来中国医药行业增长率相当于同期GDP增长率的2倍。随着改革开放的推进，医药产业进入高速增长期。全国医药工业总产值增长了约113倍，远高于美国同期的12.7倍和日本同期的6倍。中国近年来是世界上增长最快的地区市场之一，中国药品市场在未来将继续快速增长，2020年市场容量接近2,200亿美元。目前，中国医药流通行业整体规模保持增长趋势，虽然近几年受宏观经济下行影响，增速有所下滑，但仍维持高于当期GDP的增速，表现出了良好的发展态势和广阔的发展空间。近几年来，全国已经形成了四家全国性医药流通龙头企业及多家区域性医药流通龙头企业的基本竞争格局。

就市场需求而言，国内医药市场的需求呈持续增长状态，主要受以下几方面因素的影响：

##### ①国内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持续提升

我国经济处于快速增长的态势。尽管近年来国内经济发展速度有所缓和，进入新常态，但经济总量已经位居全球第二。而与此同时我国居民消费水平也得以大幅提升，2017年全国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25,974元，相较于2013年的18,311元增长了41.85%。根据《十三五规划纲要》，在提高发展平衡性、包容性、可持续性的基础上，到2020年国内生产总值和城乡居民人均收入比2010年翻一番。人均可支配收入的良好增长趋势为医药流通市场的繁荣发展提供了必要的前提条件。

##### ②国内人口老龄化

受人口出生率的持续低迷和预期寿命的增长，我国已经步入了老龄化社会，且老龄化人口数量呈逐年上升趋势。2017年末中国大陆总人口139,008万人，从年龄构成看，16至59周岁的劳动年龄人口为90,199万人，占总人口的比重为64.9%；60周岁及以上人口24,090万人，占总人口的17.3%，其中65周岁及以上人口15,831万人，占总人口的11.4%。预计到2020年，老年人口达到2.48亿，老龄化水平达到17.17%，其中80岁以上老年人口将达到3,067万人；2025年，60岁以上人口将达到3亿，成为超老年型国家。

老龄人口由于健康因素，医药产品消费规模和频率远高于其他年龄段的人口，我国老年人口的药品消费量已占总体消费量的一半以上。人口老龄化趋势的深入，将进一步推动用药需求的增长。

##### ③二胎政策的全面放开

在人口老龄化的影响下，为解决人口结构失衡问题，我国全面放开二胎政策，提高生育率，预计未来每年将可能新增新生儿100-200万人，2018年新生人数有望超2,000万人。全面放开二胎政策将对儿童用药的需求有明显拉动作用。

##### ④我国医疗体制改革的内在驱动

2009年，我国相继发布《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深化医药卫生体制改革的意见》和《国务院关

于印发医药卫生体制改革近期重点实施方案（2009-2011 年）的通知》，医疗改革开始启动，旨在提高居民医保参保率，扩大基本医疗保障的覆盖面。随着一系列医疗体制改革政策的推进，我国城镇居民医保和新农合人均政府补助由 2008 年的 80 元标准提高到 2017 年的 450 元；截至 2015 年年底，中国基本医疗保险参保人数达 13.36 亿人，参保率保持在 95% 以上，基本实现了全民覆盖。在医改的持续深化中，我国医疗体系不断完善，医疗保障覆盖面持续扩大，在解决了我国居民“看病贵、看病难”的问题后，必将带来我国医药需求的快速增长。

## 2、行业发展趋势

自建国以来，我国医药流通行业经历了“完全的计划经济”、“计划市场经济兼有”、“市场经济”三种经济体制下的变革，市场格局由垄断向开放竞争转变，市场活力得以释放，市场供应的产品和服务也日益丰富。同时伴随着我国人口基数、人均可支配收入的不断提升以及社会人口老龄化趋势，人们对医疗服务方面的要求也越来越高。而政府加大对医疗卫生领域的投入、医保体系的不断完善、二胎政策的全面放开也极大的刺激了医药流通市场的持续发展。2018 年是实施“十三五”规划承上启下的关键一年。在中国经济发展进入新常态的形式下，围绕医疗体制改革，行业内企业创新商业模式、拓展经营业态，跨界融合互联网技术，对供应链进行整合与优化，探索区域联合、实现平台共赢。

### ①行业将逐步走向集中

截至 2017 年全国有 13,146 家医药批发企业，医药零售连锁企业有 5,409 家。根据流通区域分布，这些企业大体可分为全国性医药流通企业和区域性医药流通企业。其中全国性的流通企业包括国药集团、华润医药、上海医药、九州通等，区域性的分销企业包括广州医药、创美药业、柳州医药、瑞康医药、鹭燕医药等。目前全国性流通企业数量较少、集中度较高，其中国药集团、华润医药、上海医药、九州通分别位列行业前四，其 2017 年度的市场占有率 16.06%、6.32%、6.08% 以及 3.68%，合计 32.14%。而区域性流通企业存在数量巨大但规模普遍偏小的特性，前 15 家区域性流通企业规模合计占比 18.4%，市场集中度远低于美国、日本以及欧盟等成熟市场。在此背景下，商务部发布的《全国药品流通行业发展规划（2016-2020 年）》提出，培育形成一批网络覆盖全国、集约化和信息化程度较高的大型药品流通企业；药品批发百强企业年销售额占药品批发市场总额 90% 以上；药品零售百强企业年销售额占药品零售市场总额 40% 以上；药品零售连锁率达 50% 以上。而 2017 年国务院下发的《关于进一步改革完善药品生产流通使用政策的若干意见》提出，打破医药产品市场分割、地方保护，推动药品流通企业跨地区、跨所有制兼并重组，培育大型现代药品流通骨干企业。未来在各项政策的实施下行业集中度将步入快速提升的时期。而已在医药流通行业推行的“两票制”政策，也将促使当前药品流通格局发生重大调整，加快这一转变的到来。

### ②智慧供应链服务水平不断提升

近年来，全国性医药集团和区域性药品流通龙头企业以云计算、大数据和物联网技术为支撑，积极整合供应链上下游各环节资源，促进“物流、信息流、资金流”三流融合，建立多元协同的医

药供应链体系。大中型药品流通企业在医药物流拆零技术、冷链箱周转体系、物流全程可视化信息系统、客户查询和服务系统等方面持续优化升级，打造信息化智慧供应链。同时，“两票制”政策实施加速医药供应链扁平化进程，渠道重心下移已成为必然趋势。随着医药供应链智慧化和物流标准化的持续推进，预计医药供应链市场将呈现有序竞争、稳步发展态势。

### ③创新模式的不断涌现

医药流通企业的主要商业模式可以分为传统的批发、零售模式与各类新型流通模式。首先，批发模式又称分销模式，是指批量将药品销售给直接接触消费者的最后销售环节，包括医疗机构和零售药店等。其次是零售模式，指零售药店从医药制造企业或其他医药流通企业购进医药产品后，将其销售给个人消费者以赚取进销差价的模式。相对而言，批发、零售模式较为传统。随着社会生产方式的转变以及互联网的普及，医药流通领域创新机制层出不穷。目前医药流通领域出现的几类创新流通模式主要有：DTP 药房、药房托管、院外处方流转平台以及“互联网+医药”等。其中，DTP 药房是指零售药店获得医药制造企业产品经销权，患者在医院获得处方后从药店直接购买药品并获得专业指导与服务。这是目前最受关注的流通模式；药房托管是指基于公立医院取消药品加成后，门诊药房成为“成本中心”，一些医院为了减轻压力，通过契约形式，将药房的药品销售工作交给有实力的医药上市公司承接；院外处方流转平台是指通过与当地资源（政府部门、医疗机构等）共享合作，建立处方共享的平台，实现处方流出；“互联网+医药”是指通过互联网医药平台，使上游医药生产厂商与流通分销商甚至最终的消费者，进行信息的无缝对接，将线下的药品环节搬到线上，利用先进的物流设备、信息技术，对医药渠道、物流系统进行必要的整合，实现医药信息的共享和对接，从而更好地降低医药运输的成本，提高物流效率，满足产业链各方面需要。

### ④资本成为改变药品流通行业格局的重要力量

近年来，在资本的推动下，药品流通企业正在由传统的增加产品、拓展客户以及开拓新店等内生式成长方式向并购重组的外延式成长方式转变，行业竞争格局也随之发生变化。一些大型医药产业集团分拆流通业务板块单独发展，或通过并购进入药品流通行业，并逐渐作为主营业务进行开发；一些区域性批发企业为了渗透市场终端，不断向下游零售企业拓展；还有一些药品流通企业借助资本力量收购上游的中药饮片、制剂等生产企业，不断强化自身供应链优势。2017 年医药流通行业上市公司新增大参林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 家。目前，全国医药流通行业的 24 家上市公司主营业务收入总和为 9,397 亿元，其披露的对外投资活动共有 183 起，涉及金额达 126.5 亿元。

## 4、行业竞争格局

目前我国流通领域普遍存在企业数量巨大但规模较小的行业现状。根据商务部的数据，截至 2017 年，全国共有医药分销企业 13,146 家。根据流通区域分布，这些企业大体可分为全国性医药流通企业和区域性医药流通企业。其中全国性医药流通企业数量较少、集中度较高，这样的企

业主要有国药集团、华润医药、上海医药以及九州通等，2017 年度其市场占有率为 16.06%、6.32%、6.08% 以及 3.68%；而区域性医药流通企业由于专耕于某一块区域市场，因此在当地具有配送以及仓储体系，具有一定的比较优势，但由于仅限于一块市场而较为分散，其市场份额占比不高。目前，市场上主要以区域性流通企业为主，市场遵从供求规律，属于充分竞争市场。

## 5、行业壁垒

### 1、渠道壁垒

医药流通行业处于行业中游，对上游的医药制造企业而言，流通企业在当地必须具有稳定的分销网络，同时还需拥有自身的仓储及物流配送系统以满足医药配送及时性的要求。同时对于以医疗机构为主的下游终端而言，流通企业在以前提下，还必须拥有充足的资金实力以满足其回款账期要求。因此，一般区域性医药流通企业通常在当地已经经营多年，已掌握大量的上下游资源。因此，行业新进入者要在短时间内进入该行业必然会遇到较高的渠道壁垒。

### 2、经营资质壁垒

医药流通行业是关系到人民群众用药安全的特殊行业，国家药监部门为了加强对医药企业的经营监管，保证人民的用药安全。药品经营企业，需要根据《药品注册管理办法》的规定，按照《药品经营质量管理规范》的规定经营药品。设立药品流通企业必须取得相关部门批准颁发的《药品经营许可证》，以及通过 GSP（药品经营质量管理规范）认证。根据《医疗器械监督管理条例》，从事第二类医疗器械经营的，由经营企业向所在地设区的市级人民政府食品药品监督管理部门备案；从事第三类医疗器械经营的，经营企业应当向所在地设区的市级人民政府食品药品监督管理部门申请经营许可。严格的行业资质管理制度提高了行业进入门槛。

### 3、资金壁垒

随着“两票制”的实施，医药流通企业必须下沉销售终端，直接与医疗机构进行交易。医疗机构在医药流通行业中往往处于强势地位，货款的回款周期通常都比较长，这将导致流通企业的应收账款较大，影响整个医药流通行业的现金流状况。而医药流通行业本身亦属于资金密集型产业，企业必须建设仓储、物流设施和购置运输设备；同时为满足商品及时配送的要求，企业自身也需要储备一定量的存活，这些都需要大量资金的投入。因此新进入者必须拥有雄厚的资金实力，才能在行业中立足。

### 4、品牌壁垒

品牌的树立依靠的是长期持续的优质服务和良好的市场口碑。在互联网行业发展相对成熟的今天，以品牌为核心价值的竞争日益凸显，优秀品牌通常具有高附加值、市场号召力强等优势。医药流通行业是充分竞争市场，市场竞争日趋激烈。由于医药消费关系到生命健康和用药安全，医药消费具有较强的惯性。消费者会青睐于熟悉的、有品牌信誉的医药终端消费、购药。在没有受到外来因素干扰或者负面因素影响的情况下，不会随意改变其原有的惯性行为。新进入者需要一段长时间的经营积累才能够在消费者中建立起良好的口碑。

## (二) 市场规模

### 1、整体规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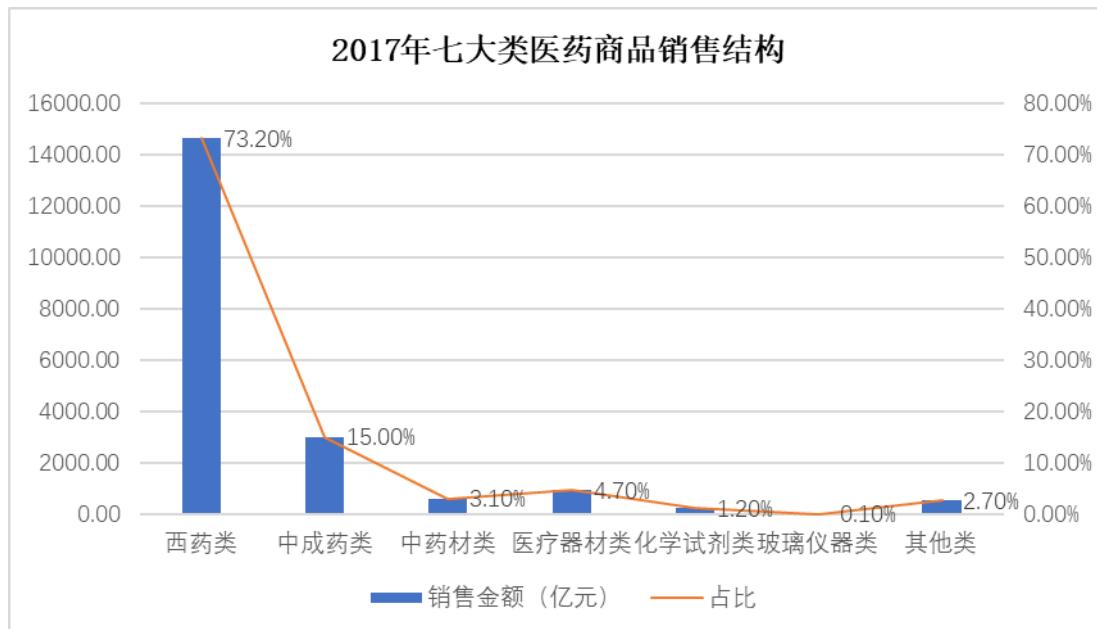
2018年5月商务部发布《药品流通行业运行统计分析报告2017》，报告显示全国七大类医药商品销售总额（含税）为20,016亿元，扣除不可比因素同比增长8.4%；相比2016年的10.4%，增长率下降了2.0个百分点。其中，药品零售市场4,003亿元，扣除不可比因素同比增长9.0%，增长率同比下降0.5%。同时，截至2017年11月30日，全国共有医药批发企业13,146家；药品零售连锁企业5,409家，下辖门店229,224家，零售单体药店224,514家，零售药店合计453,738家。近年来医药流通市场销售情况如下表所示：

项目	2013年度	2014年度	2015年度	2016年度	2017年度
销售金额（亿元）	13,036	15,021	16,613	18,393	20,016
增速	16.7%	15.2%	10.2%	10.4%	8.4%

数据来源：商务部

### 2、销售品类与渠道结构

按销售品类分类，西药类销售居主导地位，销售额占七大类医药商品销售总额的73.2%，其次为中成药类占15.0%，中药材类占3.1%，医疗器材类占4.7%，化学试剂类占1.2%，玻璃仪器类占0.1%，其他类占2.7%。



数据来源：商务部

同时按照不同的销售渠道，2017年随着两票制的实施医药流通行业中对终端销售额为12,682亿元，占国内销售额的63.4%，同比增长4.6%；对批发企业销售额为7,227亿元，占比36.1%，同比下降4.8%；对生产企业销售额为107亿元，占比0.5%，同比上升0.2%。而在终端消费中，

对医疗机构销售额为 8,766 亿元,占终端消费的 69.1%;对零售终端和个人居民零售合计销售 3,916 亿元, 占终端销售的 30.9%。

### (三) 行业基本风险特征

#### 1、政策变动风险

由于医药行业关乎社会大众生命健康,国家对行业的管理较为严格。这也导致了医药流通行业对政策变动具有较高的敏感性。行业内企业经营容易受到国家以及地方有关政策的影响,特别是卫生、医疗保障、医药流通体制改革的影响,医疗、医保、药品供应体系的改革将在深层次上改变医药流通领域的格局,引发医药市场的分化与重组。如果医药企业在经营策略上不能及时调整,顺应国家有关医药改革政策的变化,将会对其经营产生不利影响。

#### 2、行业应收账款规模较大风险

目前,我国医药流通企业主要盈利模式仍是以赚取购销差价为主,收取返利以及经销费用产生的利润仅仅是极小一部分。在购销过程中,区域性流通企业面对上游生产商往往采用先付款后发货,而对下游医疗机构则通常采用先发货后付款且付款周期较长。因此,这也导致流通企业往往存在大量的应收账款,使行业内企业通常需面临较大的资金压力和回款风险。

#### 3、医药质量风险

药品流通的环节主要分为采购、验收、存储和销售。药品流通过程中任意一个环节出现问题都有可能影响到消费者的用药安全。根据《药品管理法》规定,药品经营企业必须按照国务院药品监督管理部门依据本法制定的《药品经营质量管理规范》经营药品。医药流通该企业必须严格按照 GSP 认证的要求,对经营过程中涉及的各环节进行了严格的质量控制。但若医药流通环节由于存储、运输不当,导致药品质量出现问题都将给经营主体带来医药质量风险。

### (四) 公司面临的主要竞争状况

#### 1、公司的竞争地位

公司多年来从事医药批发、零售以及中药饮片研发加工业务,已形成了一套运行良好的业务体系,所处行业具有较高的资金壁垒、渠道壁垒以及资质壁垒等。秉承“为消费者提供安全放心的好药”的服务理念,公司建立了一支集战略规划、技术研发、消费服务为一体的专业化人才队伍,具备了完善的资源整合能力。目前,公司业务主要集中在江西、广东等地,服务于当地的医院、药房等单位,与客户之间建立了良好的合作关系。凭借专业的服务和完善的内部控制机制,公司在当地已树立了优秀品牌形象,在行业内具备一定的竞争优势。

#### 2、公司的竞争优势

##### ①产品质量控制优势

公司是一家集医药批发、零售以及中药饮片研发生产为一体的综合性医药企业。集团内,母公司龙开河医药及其下属企业广灵药业、广灵大药房和亨给利主要以医药流通业务为主,子公司

广灵中药饮片则专门从事中药饮片的研发生产和销售。在医药流通业务中，各经营主体均严格按照药品经营管理规范（GSP）以及医疗器械经营质量管理规范的要求开展业务，并制定了药品采购、验收入库、入库存储、在库养护、运输、销后退回以及经营质量风险管理等一系列质量控制制度，从源头对产品流通各环节进行严格的质量管理。在中药饮片加工业务中，子公司广灵中药饮片严格按照药品生产质量管理规范的要求组织采购、生产、仓储、运输等活动，并已取得江西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颁发的《药品 GMP 认证证书》，其生产工艺执行《中华人民共和国药典》、《江西省中药饮片炮制规范》等技术指标，保障了产品的质量要求。此外，公司在建立质量控制体系的同时，也在不断完善管理要求，在 2017-2018 年期间集团内主要经营（或生产）主体—龙开河医药、广灵药业以及广灵中药饮片通过了北京东方纵横认证中心有限公司组织的 ISO9001 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进一步提升产品质量控制水平。

#### ②业务多元化优势

公司是一家以医药批发为主的流通企业，经营产品涉及化学药品、生物制剂、抗生素以及中成药等品种，客户群体广泛遍及赣、粤两省医院、连锁药店、基层医疗机构以及其他医药流通企业等单位。依托批发业务药品采购及物流配送优势，公司在九江市区域内同时筹建了几十家直营连锁药房，不仅丰富了医药流通渠道；同时由于连锁药店具有直接面向终端消费者的特性，公司能够及时准确的得到市场对产品的反馈不断提升服务质量，并通过严格的质量控制以及优质的服务形成良性的循环，在当地树立起良好的企业形象。除流通业务之外，公司也在逐步向中药材及药膳生产加工领域进行延伸，目前已成功开展中药饮片加工业务，并形成了规模化、标准化生产体系，能够及时满足市场需求。多元化的业务结构不仅提高了公司的抗风险能力，同时也为公司进一步发展奠定了良好的基础。

#### ③品牌优势

品牌是企业价值所在，良好的品牌形象决定了企业未来的发展。公司是江西省九江市优秀的民营医药企业，从事医药批发零售业务多年，具有丰富的医药流通经营管理经验。公司有着稳定的上游供应商资源、下游终端客户资源，企业文化鲜明。在深耕医药领域的过程中，公司建立了完善的运营体系以及管理制度，为广大消费者提供安全放心的好药。凭借严格质量控制以及良好的市场口碑，公司及其全资子公司广灵中药饮片被九江市工业和信息化委员会、九江市企业家协会联合评定为“2016 年度九江市优秀企业”；同时子公司广灵药业商标被九江市工商局以及九江市知名商标认定委员会认定为“九江市知名商标”。在区域市场内，公司具备显著的品牌优势。

#### ④核心技术优势

在生产环节，子公司广灵中药饮片通过多年的实践积累和技术改造，在生产过程中能够做到物料消耗低、工序质量控制严格。采用“产学研”结合的方式，子公司广灵中药饮片与江西中医药大学等高等院校进行合作，引入先进科学技术理念，取得了丰硕成果。2016 年广灵中药饮片与江西中医药大学合作共同建立了“江西广灵中药研发工程中心”，2018 年该研发中心被九江市科学技术局评定为“市级工程技术研究中心”。目前公司已拥有 10 项实用新型专利以及 1 项发明

专利，有力的保障了公司在中药饮片生产领域的核心竞争力。同时 2017 年度广灵中药饮片分别被江西省工业和信息化委员会、江西省科技技术厅评定为“2016 年度江西省专精特新中小企业”、“江西省科技型中小微企业”，同年被江西省科技厅、财政厅、国税局以及地税局联合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卓越的研发能力确保了公司的持续创新水平，为公司在激烈的竞争环境下取得了明显的技术优势。

#### ⑤管理优势

对于流通企业而言，优秀的企业管理是确保企业持续发展壮大的重要支柱，公司在这方面具有显著的比较优势。公司的管理团队具备现代化的管理理念以及良好的执行能力，管理人员在医药生产流通领域从业多年，对医药流通以及中药饮片生产等相关领域拥有丰富的经验积累。经历多年矢志不渝的企业团队文化建设，公司已建立了一支技术过硬、业务水平强、人员构成稳定的年轻化管理团队，团队成员之间已形成了经营上的默契、沟通顺畅。

### 3、公司的竞争劣势

#### ①资金实力不足，融资渠道单一

公司主要从事医药流通及中药饮片加工业务，所处行业是典型的充分竞争性行业。尽管历经多年发展，公司医药批发业务已初具规模，但随着市场需求的增加以及公司业务积极对外拓展，公司对资金的需求也将日益增加。同时，为更好的服务终端消费者、贴近百姓生活，公司正不断扩大自营药店经营数量，对药店建设的相关投入也在持续增加。此外，中药饮片加工，属于资产投入较大的行业，从原材料的采购到工艺流程的维护及技术改造，均需要大量资金的投入。目前，公司资金主要来源于自身经营过程中的积累和银行贷款，融资渠道单一，难以满足公司发展对资金的需求。若公司长期依赖银行贷款扩大业务规模，不仅增加了企业的财务风险，同时也加重了融资成本，不利于企业持续发展。因此，充足稳定的资金来源是目前公司发展过程中面临的瓶颈。

应对措施：“中小企业融资难”一直是困扰我国经济发展的重要障碍。为解决企业融资瓶颈，更好的服务市场需求，公司积极拓展多样化融资渠道，拟通过进入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借助资本市场的力量助力企业长期发展。

#### ②业务区域集中

公司市场主要集中在赣、粤两省，属于区域性的医药流通企业。虽然在区域市场内公司具有一定的市场份额以及知名度，但业务区域较为集中，业务拓展空间有限，制约公司进一步发展。

应对措施：为突破发展瓶颈，在确保对现有客户供应能力的基础上，公司将以自产中药饮片销售为突破口，在全国范围内寻求优质经销商洽谈合作，建立业务关系，逐步建立起广泛的市场认知、打开新的格局；同时积极拓展客户群体，建立同区域以外的药房及各大中医院之间的长久合作关系。

## （五）其他情况

无。

## 八、 公司持续经营能力

事项	是或否
公司是否在每一个会计期间内都存在与同期业务相关的持续营运记录	是
公司最近两个完整会计年度的营业收入是否累计不低于1000万元	是
公司是否存在因研发周期较长，最近两个完整会计年度的营业收入累计低于1000万元，但最近一期末净资产不少于3000万	否
公司期末股本是否不少于500万元	是
公司期末每股净资产是否不低于1元/股	是

公司在每一个会计期间内均形成与同期业务相关的持续营运记录，公司营业收入主要来自于主营业务，报告期内未发生变更；公司最近两个完整会计年度的营业收入合计超过 7 亿元，累计不低于 1,000 万元；截至报告期末，公司股本为 1 亿元，不少于 500 万元；报告期末每股净资产为 1.65 元/股，不低于 1 元/股。因此，公司财务情况符合《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挂牌条件适用基本标准指引》（2017 年 9 月最新修订）的相关要求。

公司不存在依据《公司法》第一百八十一条规定解散的情形，或法院依法受理重整、和解或者破产申请。公司业务在报告期内有持续的营运记录，并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并披露报告期内的财务报表，由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综上，公司已取得生产经营所需的相应的许可，其业务遵守法律、行政法规和规章的规定，符合国家产业政策以及质量等要求。公司基于报告期内的生产经营状况，在可预见的将来，有能力按照既定目标持续经营。

### 第三节 公司治理

#### 一、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健全	是/否	具体情况
股东(大)会依照《公司法》、《公司章程》运行	是	<p>2017年5月16日，公司召开创立大会暨2017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依据《公司法》的相关规定，股东大会通过了《公司章程》，选举产生了由5名董事组成的股份公司第一届董事会，选举产生了2名监事，与职工代表大会选举的职工监事一起组成股份公司第一届监事会。</p> <p>2017年6月18日，公司召开2017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关于公司发行新股、增加注册资本》的议案。</p> <p>2018年4月25日，公司召开2017年年度股东大会，通过了《关于2017年度不予分配利润》的议案。</p> <p>2019年3月15日，公司召开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通过了《关于公司拟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并授权公司董事会全权办理挂牌相关事宜的议案》和《关于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时采取集合竞价转让方式的议案》。</p>
董事(会)依照《公司法》、《公司章程》运行	是	<p>2017年5月16日，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选举产生公司董事长，并通过了聘任公司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总监和董事会秘书的议案。此外，董事会还通过了《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等规章制度。</p> <p>2017年6月3日，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发行新股、增加注册资本》的议案。</p> <p>2018年4月5日，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通过了《关于2017年度不予分配利润》的议案。</p> <p>2019年1月5日，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通过了《公司董事会对公司治理机制的评估报告》、《年报信息披露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关于公司拟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并授权公司董事会全权办理挂牌相关事宜的议案》和《关于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时采取集合竞价转让方式的议案》。</p>
监事(会)依照《公司法》、《公司章程》运行	是	<p>2017年5月16日，公司召开第一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选举产生监事会主席，通过了《监事会议事规则》。</p> <p>2018年4月5日，公司召开第一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通过了《关于2017年度不予分配利润》的议案。</p>
职工代表监事依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履行责任	是	选举职工代表监事

#### 二、董事会对现有公司治理机制的讨论与评估

项目	是/否	规范文件
治理机制给所有股东提供合适的保护，保证股东充分行使知情权、参与权、质询权和表决权等权利	是	《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
投资者关系管理	是	《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
纠纷解决机制	是	《公司章程》
累计投票制	是	《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

独立董事制度	否	-
关联股东和董事回避制度	是	《公司章程》
财务管理、风险控制相关的内部管理制度	是	《货币资金管理制度》、 《财务管理制度》
董事会对现有公司治理机制的评估意见		公司现有治理机制能够为所有股东提供合适的保护，能够保证股东充分行使知情权、参与权、质询权和表决权等权利；公司已经建立健全了投资者关系管理、纠纷解决机制，以及与财务管理、风险控制相关的内部管理制度，上述机制和制度得到了有效执行。此外，公司将根据外部监管政策变化的要求，以及内部管理精细化的需要，适时对上述公司治理机制进行修订和完善，以更好地保障股东的合法权益。

### 三、公司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下属子公司最近 24 个月内存在的违法违规及受处罚情况

#### (一) 最近两年公司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下属子公司存在的违法违规及受处罚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时间	处罚部门	处罚对象	事由	处罚形式	金额
2017年5月25日	九江市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	广灵中药饮片	生产、销售劣药白鲜皮、僵蚕的行为违反了《中华人民共和国药品管理法》第四十九条第一款的规定	罚款	16,782.00

#### (二) 失信情况

事项	是或否
公司是否被纳入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否
公司法定代表人是否被纳入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否
下属子公司是否被纳入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否
控股股东是否被纳入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否
实际控制人是否被纳入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否

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三)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四、公司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分开情况

具体方面	是否分开	具体情况
业务	是	公司建立了完整的业务流程、拥有独立的生产经营场所以及独立的业务部门和渠道；业务上独立于控股股东及实际

		控制人，独立开展业务，不依赖于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
资产	是	公司具备与生产经营业务体系相配套的资产，资产独立、完整，产权清晰。公司拥有的所有权或使用权的资产均在公司的控制和支配之下，公司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不存在占用公司资金和其他资产的情况。公司没有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它企业提供过担保；公司为防止股东及关联方资金占用或者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行为采取了措施，也做了相应的制度安排。
人员	是	公司员工的劳动、人事、工资薪酬以及相应的社会保障完全独立管理；公司董事、监事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法律和规定选举或聘任产生，不存在违规兼职情况；公司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等高级管理人员未在股东单位兼职或领取薪酬，未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中担任除董事、监事以外的职务；财务人员专公司在公司工作并在公司领取薪酬。
财务	是	公司有独立的财务部门，建立规范的财务会计制度，配备了专职的财务人员，能够独立核算，独立做出财务决策。公司开立了独立的基本结算账户，未与股东单位及其他任何单位或人士共用银行账户。公司作为独立纳税人，依法独立进行纳税申报和履行缴纳义务，不存在与股东单位混合纳税的情形。
机构	是	公司依据业务经营发展的需要，设立了独立完整的组织机构。公司各部门之间分工明确，协调合作；公司根据《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建立了较为完善的治理结构；股东大会、董事会和监事会能够按照《公司章程》规范运作；公司具有独立的经营与办公场所，不存在与股东单位混合经营、合署办公的情形。

## 五、公司同业竞争情况

### (一) 公司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从事相同或相似业务的

适用 不适用

### (二) 公司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未从事相同或相似业务的

适用 不适用

序号	公司名称	经营范围	公司业务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持股比例(%)
1	江西一价通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日用百货的批发零售及网上销售	日用百货的批发零售及网上销售	70.00
2	元上利投资 (有限合伙)	投资管理、资产管理、项目投资	无实际业务，为持股平台	60.00

### (三) 避免同业竞争采取的措施

为了避免日后发生潜在同业竞争，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已出具《避免同业竞争承诺函》，承诺：

1、本人将不在中国境内外直接或间接从事或参与任何在商业上对公司构成竞争的业务及活动，或拥有与公司存在竞争关系的任何经济实体、机构、经济组织的权益，或以其他任何形式取

得该经济实体、机构、经济组织的控制权，或在该经济实体、机构、经济组织中担任高级管理人员或核心技术人员。

2、本承诺持续有效。

3、本人愿意承担因违反上述承诺而给公司造成的全部经济损失。

#### (四)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六、 最近两年内公司资源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占用情况

#### (一)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占用公司资金、资产或其他资源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二) 为关联方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三) 为防止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者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所采取的具体安排

公司建立健全了《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关联交易实施细则》、《对外担保管理办法》、《防范控股股东及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管理制度》等一系列制度，建立了资金占用防范和责任追究机制，公司在机构设置、职权分配和业务流程等各个方面均能有效监督和相互制约，有效防范了股东及其关联方违规占用公司资金现象的发生。

#### (四)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七、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具体情况

#### (一)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近亲属持有本公司股份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序号	姓名	职务	与公司的关联关系	持股数量(股)	直接持股比例(%)	间接持股比例(%)
1	李伟荣	董事长、总经理	80,000,000	80.00	6,000,000	6.00
2	黄宏鑫	董事、副总经理	-	-	1,000,000	1.00
3	林少伟	董事、副总经理	-	-	1,000,000	1.00
4	李蓉	董事	5,000,000	5.00	500,000	0.50
5	朱艳桃	董事	5,000,000	5.00	500,000	0.50
6	周钦林	董事会秘书、副总经理			1,000,000	1.00

#### (二)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相互间关系及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间关系:

适用 不适用

李伟荣与李蓉系夫妻关系，朱艳桃与李蓉系姐妹关系，周钦林系李伟荣妹夫。

#### (三)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公司签订重要协议或作出重要承诺:

适用 不适用

#### 1、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公司签订的协议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均已与公司签订《劳动合同》

/《聘用合同》。

2、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做出的主要承诺

(1) 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

详见“重大事项提示 挂牌时承诺的事项”。

(2) 规范关联交易的承诺

详见“重大事项提示 挂牌时承诺的事项”。

#### (四)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兼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职务	兼职公司	兼任职务	是否存在与公司利益冲突	是否对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不利影响
李伟荣	董事长、总经理	江西一价通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否	否
		江西广灵中药饮片有限公司	总经理，执行董事	否	否
		江西广灵药业有限公司	总经理，执行董事	否	否
		江西广灵大药房连锁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否	否
		江西广灵大药房连锁有限公司董奉堂分店	负责人	否	否
		武宁县千磁小额贷款股份有限公司	总经理，董事	否	否
		九江亨给利科技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否	否
		九江浔粤置业有限公司	监事	否	否
		江西龙开河健康产业有限公司	监事	否	否
		共青城元上利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	否	否
黄宏鑫	董事、副总经理	九江亨给利科技有限公司	监事	否	否
		江西龙开河健康产业有限公司	总经理	否	否
林少伟	董事、副总经理	江西广灵中药饮片有限公司	监事	否	
		九江亨给利科技有限公司	总经理	否	否
李蓉	董事	江西广灵药业有限公司	监事		否

		江西广灵大药房连锁有限公司	监事	否	否
朱艳桃	董事	江西一价通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监事	否	否
		江西广灵大药房连锁有限公司	总经理	否	否
周钦林	董事会秘书、副总经理	江西龙开河健康产业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否	否

### (五)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对外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职务	对外投资单位	持股比例 (%)	主营业务	是否存在与公司利益冲突	是否对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不利影响
李伟荣	董事长、总经理	江西一价通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70.00	日用百货的批发零售及网上销售	否	否
		江西朴厚健康产业有限公司	20.00	营养品研发与销售	否	否
		九江本草膏集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20.00	保健食品批发及零售	否	否
朱艳桃	董事	江西一价通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5.00	日用百货的批发零售及网上销售	否	否

### (六)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适格性

事项	是或否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是否具备《公司法》规定的任职资格、履行《公司法》和公司章程规定的义务	是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最近24个月是否存在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的情况	否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是否被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且期限尚未届满	否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是否存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认定不适合担任挂牌公司董监高的情况	否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是否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尚未有明确结论意见	否

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七)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失信情况:

事项	是或否
董事是否被纳入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否

监事是否被纳入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否
高级管理人员是否被纳入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否

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八)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八、近两年内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信息统计	董事长是否发生变动	是
	总经理是否发生变动	否
	董事会秘书是否发生变动	是
	财务总监是否发生变动	否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变动前职务	变动类型	变动后职务	变动原因
李伟荣	执行董事、总经理	新任	董事长、总经理	为进一步完善公司治理机制
黄宏鑫	副总经理	新任	董事、副总经理	为进一步完善公司治理机制
林少伟	-	新任	董事、副总经理	为进一步完善公司治理机制
李蓉	-	新任	董事	为进一步完善公司治理机制
朱艳桃	副总经理	新任	董事	为进一步完善公司治理机制
周润发	总经理助理	新任	监事	为进一步完善公司治理机制
林新泉	-	新任	监事	为进一步完善公司治理机制
林浩滨	-	新任	监事	为进一步完善公司治理机制
周钦林	-	新任	董事会秘书、副总经理	为进一步完善公司治理机制
桂良勇	-	新任	副总经理	为进一步完善公司治理机制

### 九、财务合法合规性

事项	是或否
公司及下属子公司是否设有独立的财务部门，能够独立开展会计核算、作出财务决策	是
公司及下属子公司的财务会计制度及内控制度是否健全且得到有效执行，会计基础工作是否规范，是否符合《会计法》、《会计基础工作规范》以及《公司法》、《现金管理条例》等其他法律法规要求	是
公司是否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和相关会计制度的规定 编制并披露报告期内的财务报表，是否在所有重大方面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财务报表及附注是否存在虚假记载、重大遗漏以及误导性陈述	是
公司是否存在申报财务报表未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进行会计处理，导致重要会计政策适用不当或财务报表列报错误且影响重大，需要修改申报财务报表	否

(包括资产负债表、利润表、现金流量表、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公司是否存在因财务核算不规范情形被税务机关采取核定征收企业所得税且未规范	否
公司是否存在其他财务信息披露不规范情形	否
公司是否存在个人卡收付款的情形	否
公司是否存在坐支情形	否

具体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第四节 公司财务

### 一、财务报表

#### (一) 合并财务报表

##### 1. 合并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2018年12月31日	2017年12月31日
<b>流动资产:</b>		
货币资金	21,670,229.00	16,354,941.44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	193,297,373.66	247,754,514.62
预付款项	11,639,616.37	22,104,153.24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8,617,323.02	6,346,250.02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58,694,690.44	56,838,500.56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3,128,396.48	2,208,190.44
<b>流动资产合计</b>	<b>297,047,628.97</b>	<b>351,606,550.32</b>
<b>非流动资产:</b>		
发放贷款及垫款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4,300,000.00	4,300,000.00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29,772,764.14	29,855,934.49
在建工程	12,782,531.88	11,715,177.38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4,519,953.28	4,585,770.94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3,788,116.44	2,387,908.31
递延所得税资产	1,581,883.95	1,252,582.58
其他非流动资产		
<b>非流动资产合计</b>	<b>56,745,249.69</b>	<b>54,097,373.70</b>
<b>资产总计</b>	<b>353,792,878.66</b>	<b>405,703,924.02</b>
<b>流动负债:</b>		

<b>短期借款</b>		24,050,000.00	24,840,000.00
向中央银行借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拆入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	116,301,218.75	174,012,502.49	
预收款项	768,969.69	5,860,974.59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职工薪酬	100,469.88	88,458.94	
应交税费	2,116,688.18	2,513,797.51	
其他应付款	45,883,422.49	33,937,998.02	
应付分保账款			
保险合同准备金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b>流动负债合计</b>	189,220,768.99	241,253,731.55	
<b>非流动负债:</b>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b>非流动负债合计</b>			
<b>负债合计</b>	189,220,768.99	241,253,731.55	
<b>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b>			
股本	100,000,000.00	100,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61,495,385.09	61,495,385.09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58,076.42	34,777.59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3,018,648.16	2,920,029.79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164,572,109.67	164,450,192.47	
少数股东权益			
<b>所有者权益合计</b>	164,572,109.67	164,450,192.47	

<b>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b>	353,792,878.66	405,703,924.02
-------------------	----------------	----------------

## 2. 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b>一、营业总收入</b>	295,503,056.87	442,224,021.34
其中：营业收入	295,503,056.87	442,224,021.34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b>二、营业总成本</b>	295,005,044.96	439,332,355.09
其中：营业成本	258,426,200.46	390,358,740.85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合同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803,537.41	1,408,486.09
销售费用	18,827,885.93	23,984,103.10
管理费用	12,146,293.94	15,432,936.98
研发费用	2,237,699.50	6,094,392.80
财务费用	1,190,656.07	1,444,504.53
其中：利息收入	108,394.48	84,486.42
利息费用	1,428,663.12	1,500,037.94
资产减值损失	1,372,771.65	609,190.74
加：其他收益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570.38
<b>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b>	498,011.91	2,892,236.63
加：营业外收入	702,263.20	448,739.48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减：营业外支出	141,337.26	105,453.86
<b>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b>	1,058,937.85	3,235,522.25
减：所得税费用	937,020.65	1,443,004.03
<b>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b>	121,917.20	1,792,518.22
其中：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		
(一) 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 持续经营净利润	121,917.20	1,792,518.22
2. 终止经营净利润		
(二) 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 少数股东损益		

2.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21,917.20	1,792,518.22
<b>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b>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二)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 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 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 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b>七、综合收益总额</b>	<b>121,917.20</b>	<b>1,792,518.22</b>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121,917.20	1,792,518.22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b>八、每股收益:</b>		
(一) 基本每股收益	0.00	0.02
(二) 稀释每股收益	0.00	0.02

### 3. 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b>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390,256,675.05	533,094,209.38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8,078,610.03	12,625,643.51
<b>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b>	<b>398,335,285.08</b>	<b>545,719,852.89</b>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339,671,729.42	349,796,512.59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b>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b>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6,175,152.76	17,594,323.90
支付的各项税费	6,554,006.00	12,769,211.59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9,470,704.26	153,368,368.63
<b>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b>	411,871,592.44	533,528,416.71
<b>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b>	-13,536,307.36	12,191,436.18
<b>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4,570.38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b>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b>		4,570.38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1,762,701.17	8,261,829.59
投资支付的现金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b>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b>	11,762,701.17	8,261,829.59
<b>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b>	-11,762,701.17	-8,257,259.21
<b>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100,000,00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24,150,000.00	24,84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3,474,088.73	890,000.00
<b>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b>	67,624,088.73	125,73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24,940,000.00	35,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428,663.12	1,500,037.94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6,749,285.24	106,590,252.31
<b>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b>	33,117,948.36	143,090,290.25
<b>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b>	34,506,140.37	-17,360,290.25
<b>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b>		
<b>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b>	9,207,131.84	-13,426,113.28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0,724,941.44	24,151,054.72
<b>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b>	19,932,073.28	10,724,941.44

#### 4.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18年度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单位：元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 库存股	其他 综合收益	专项 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 风险 准备			
		优先股	永续 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100,000,000.00				61,495,385.09				34,777.59		2,920,029.79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00,000,000.00				61,495,385.09				34,777.59		2,920,029.79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 (减少以“-”号填列)									23,298.83		98,618.37		
(一)综合收益总额											121,917.20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23,298.83		-23,298.83		
1. 提取盈余公积									23,298.83		-23,298.83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收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b>四、本年期末余额</b>	<b>100,000,000.00</b>			<b>61,495,385.09</b>				<b>58,076.42</b>		<b>3,018,648.16</b>		<b>164,572,109.67</b>

2017 年度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单位：元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b>一、上年期末余额</b>	60,000,000.00								149,538.51		2,508,135.74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b>二、本年期初余额</b>	<b>60,000,000.00</b>								<b>149,538.51</b>		<b>2,508,135.74</b>		
<b>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b>	<b>40,000,000.00</b>				<b>61,495,385.09</b>				<b>-</b>		<b>411,894.05</b>		
												<b>101,792,518.22</b>	

(减少以“-”号填列)									114,760.92					
(一) 综合收益总额										1,792,518.22			1,792,518.22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40,000,000.00				60,000,000.00								100,000,000.00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40,000,000.00				60,000,000.00								100,000,000.00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34,777.59		-34,777.59			
1. 提取盈余公积									34,777.59		-34,777.59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495,385.09				-	149,538.51	-	1,345,846.58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收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					1,495,385.09				-	149,538.51	-	1,345,846.58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b>四、本年期末余额</b>	<b>100,000,000.00</b>				<b>61,495,385.09</b>				<b>34,777.59</b>		<b>2,920,029.79</b>		<b>164,450,192.47</b>	



## (二) 母公司财务报表

### 1.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2018年12月31日	2017年12月31日
<b>流动资产：</b>		
货币资金	2,267,865.40	646,157.83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	40,067,677.50	28,909,566.82
预付款项	576,507.05	5,799,969.24
其他应收款	66,700,149.54	59,813,309.45
存货	14,036,903.71	18,293,847.93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34,007.92
<b>流动资产合计</b>	<b>123,649,103.20</b>	<b>113,496,859.19</b>
<b>非流动资产：</b>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60,820,000.00	60,820,000.00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663,113.85	745,374.63
在建工程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103,471.64	51,088.90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123,278.10	57,857.72
其他非流动资产		
<b>非流动资产合计</b>	<b>61,709,863.59</b>	<b>61,674,321.25</b>
<b>资产总计</b>	<b>185,358,966.79</b>	<b>175,171,180.44</b>
<b>流动负债：</b>		
短期借款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	22,103,766.42	7,652,139.10
预收款项	735,912.99	282,489.00
应付职工薪酬		
应交税费	411,235.01	579,210.45
其他应付款	31,903.10	4,814,180.94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b>其他流动负债</b>		
<b>流动负债合计</b>	23,282,817.52	13,328,019.49
<b>非流动负债:</b>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b>非流动负债合计</b>		
<b>负债合计</b>	23,282,817.52	13,328,019.49
<b>所有者权益:</b>		
股本	100,000,000.00	100,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61,495,385.09	61,495,385.09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58,076.42	34,777.59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522,687.76	312,998.27
<b>所有者权益合计</b>	162,076,149.27	161,843,160.95
<b>负债和所有者权益合计</b>	185,358,966.79	175,171,180.44

## 2. 母公司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b>一、营业收入</b>	43,124,579.10	55,960,575.30
减：营业成本	39,205,189.80	51,406,763.42
税金及附加	53,468.51	92,357.80
销售费用	479,787.39	815,859.76
管理费用	2,752,713.74	3,061,829.72
研发费用		
财务费用	9,244.73	-2,483.52
其中：利息收入	3,707.27	6,601.83
利息费用		
资产减值损失	261,681.52	155,255.43
加：其他收益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		

列)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b>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b>	362,493.41	430,992.69
加：营业外收入	8,000.00	50,000.00
减：营业外支出	40,526.63	
<b>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b>	329,966.78	480,992.69
减：所得税费用	96,978.46	133,216.83
<b>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b>	232,988.32	347,775.86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	232,988.32	347,775.86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		
<b>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b>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其他		
<b>六、综合收益总额</b>	232,988.32	347,775.86
<b>七、每股收益：</b>		
(一)基本每股收益	0.00	0.00
(二)稀释每股收益	0.00	0.00

### 3.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b>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37,577,496.29	50,147,906.17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1,707.27	55,266.00
<b>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b>	37,589,203.56	50,203,172.17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9,693,624.77	48,559,616.14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903,949.97	1,917,436.89
支付的各项税费	721,545.38	532,604.60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8,512,108.35	82,788,347.85
<b>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b>	30,831,228.47	133,798,005.48
<b>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b>	6,757,975.09	-83,594,833.31
<b>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b>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b>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b>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b>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25,138.00	25,538.45
投资支付的现金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b>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b>	125,138.00	25,538.45
<b>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b>	-125,138.00	-25,538.45
<b>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100,000,0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b>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b>		100,0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011,129.52	17,452,188.95
<b>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b>	5,011,129.52	17,452,188.95
<b>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b>	-5,011,129.52	82,547,811.05
<b>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b>		
<b>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b>	1,621,707.57	-1,072,560.71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646,157.83	1,718,718.54
<b>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b>	2,267,865.40	646,157.83

#### 4. 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18 年度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单位：元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收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b>四、本年期末余额</b>	100,000,000.00				61,495,385.09				58,076.42		522,687.76	162,076,149.27	

2017年度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单位：元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 库存股	其他 综合 收益	专项 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 风险 准备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 计
		优先股	永续 债	其他								
<b>一、上年期末余额</b>	60,000,000.00								149,538.51		1,345,846.58	61,495,385.09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b>二、本年期初余额</b>	60,000,000.00								149,538.51		1,345,846.58	61,495,385.09
<b>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 (减少以“-”号填列)</b>	40,000,000.00				61,495,385.09				-	114,760.92	-	100,347,775.86
(一) 综合收益总额											1,032,848.31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 资本	40,000,000.00				60,000,000.00						347,775.86	347,775.86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40,000,000.00				60,000,000.00							100,000,000.00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												

<b>投入资本</b>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34,777.59		-34,777.59		
1. 提取盈余公积								34,777.59		-34,777.59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495,385.09				-		-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149,538.51		1,345,846.58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收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				1,495,385.09				-		-		
(五) 专项储备								149,538.51		1,345,846.58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b>四、本年期末余额</b>	100,000,000.00			61,495,385.09				34,777.59		312,998.27	161,843,160.95	

### (三) 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及变化情况

#### 1. 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公司以持续经营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及 42 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简称“企业会计准则”），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14 年修订)的披露规定编制财务报表。

#### 2. 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及变化情况

##### (1) 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适用 不适用

序号	名称	持股比例 (%)	表决权比例 (%)	至最近一期期末实际投资额 (万元)	纳入合并范围的期间	合并类型	取得方式
1	江西广灵药业有限公司	100	100	4,388.00	2017.1.1-2018.12.31	新设合并	直接投资加股权转让
2	江西广灵中药饮片有限公司	100	100	558.00	2017.1.1-2018.12.31	新设合并	直接投资加股权转让
3	九江亨给利科技有限公司	100	100	118.00	2017.1.1-2018.12.31	新设合并	直接投资加股权转让
4	江西龙开河健康产业有限公司	100	100	1,018.00	2017.1.1-2018.12.31	新设合并	直接投资加股权转让
5	江西广灵大药房连锁有限公司	100	100	1,388.00	2017.1.1-2018.12.31	新设合并	直接投资加股权转让

报告期内公司合并范围未发生变化。

##### (2) 民办非企业法人

适用 不适用

##### (3) 合并范围发生变更的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二、审计意见

事项	是或否
公司财务报告是否被出具标准无保留的审计意见	是

公司 2017 年度 2018 年度的财务报告业经具有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资格的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并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 三、报告期内采用的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 (一)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所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报告期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 （二）会计期间

自公历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止为一个会计年度。本报告期内为 2017 年 1 月 1 日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

## （三）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的记账本位币为人民币，编制财务报表采用的货币为人民币。本公司及子公司选定记账本位币的依据是主要业务收支的计价和结算币种。

## （四）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 1、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均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且该控制并非暂时性的，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日为合并方实际取得对被合并方控制权的日期。

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按照合并日被合并方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被合并各方采用的会计政策与本公司不一致的，合并方在合并日按照本公司会计政策进行调整，在此基础上按照调整后的账面价值确认。

在合并中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为进行企业合并而发生的各项直接相关费用，包括为进行合并而支付的审计费用、评估费用、法律服务费等，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企业合并中发行权益性证券发生的手续费、佣金等，抵减权益性证券溢价收入，溢价收入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的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本公司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取得控制权日，按照下列步骤进行会计处理：

(1) 确定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在合并日，根据合并后应享有被合并方净资产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确定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2) 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合并对价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的处理。合并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

(3) 合并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暂不进行会计处理，直至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中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所有者权益其他变动，暂不进行会计处理，直至处置该项投资时转入当期损益。其中，处置后的剩余股权采用成本法或权益法核算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应按比例结转，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应全部结转。

### 2、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各方在合并前后不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的，为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购买方在购买日对作为企业合并对价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购买方在购买日对合并成本进行分配，确认所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

购买方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经复核后，计入当期损益。

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除无形资产外的其他各项资产（不仅限于被购买方原已确认的资产），其所带来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且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单独确认并按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无形资产，单独确认为无形资产并按公允价值计量；取得的被购买方除或有负债以外的其他各项负债，履行有关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公司且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单独确认并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取得的被购买方或有负债，其公允价值能可靠计量的，单独确认为负债并按照公允价值计量。

对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资产进行初始确认时，对被购买方拥有的但在其财务报表中未确认的无形资产进行充分辨认和合理判断，满足以下条件之一的，应确认为无形资产：（1）源于合同性权利或其他法定权利；（2）能够从被购买方中分离或者划分出来，并能单独或与相关合同、资产和负债一起，用于出售、转移、授予许可、租赁或交换。

购买方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在购买日不符合递延所得税资产确认条件的，不予以确认。购买日后 12 个月内，如取得新的或进一步的信息表明购买日的相关情况已经存在，预期被购买方在购买日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带来的经济利益能够实现的，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同时减少商誉，商誉不足冲减的，差额部分确认为当期损益；除上述情况以外，确认与企业合并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计入当期损益。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购买方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购买方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

购买方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本公司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个别财务报表中，以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购买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在处置该项投资时转入处置期间的当期损益。其中，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根据长期股权投资准则采用成本法或权益法核算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应按比例结转，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应全部结转。

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采用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将该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原持有股权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的差额与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全部转入改按成本法核算的当期投资损益。

### 3、将多次交易事项判断为一揽子交易的判断标准

本公司将多次交易事项判断为一揽子交易的判断标准如下：

- (1) 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2) 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3) 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4) 一项交易单独考虑时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 （五） 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适用 不适用

### 1. 合并报表范围的确定原则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确定，控制是指投资方拥有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相关活动，是指对被投资方的回报产生重大影响的活动。

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根据具体情况进行判断，通常包括商品或劳务的销售和购买、金融资产

的管理、资产的购买和处置、研究与开发活动以及融资活动等。

在综合考虑被投资方的设立目的、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以及如何对相关活动作出决策、本公司享有的权利是否使其目前有能力主导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是否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是否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以及与其他方的关系等基础上对是否控制被投资方进行判断。一旦相关事实和情况的变化导致控制所涉及的相关要素发生变化的，将进行重新评估。

在判断是否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时，仅考虑与被投资方相关的实质性权利，包括自身所享有的实质性权利以及其他方所享有的实质性权利

## 2. 合并报表编制的方法

公司以自身和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将整个企业集团视为一个会计主体，依据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确认、计量和列报要求，已按照统一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反映企业集团整体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合并程序具体包括：合并母公司与子公司的资产、负债、所有者权益、收入、费用和现金流等项目；抵销母公司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母公司在子公司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抵销母公司与子公司、子公司相互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的影响，内部交易表明相关资产发生减值损失的，全额确认该部分损失；站在企业集团角度对特殊交易事项予以调整。

子公司所有者权益中不属于母公司的份额，作为少数股东权益，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以“少数股东权益”项目列示。

子公司当期净损益中属于少数股东权益的份额，在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以“少数股东损益”项目列示。子公司当期综合收益中属于少数股东权益的份额，在合并利润表中综合收益总额项目下以“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项目列示。

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的，其余额仍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向子公司出售资产所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全额抵销“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子公司向母公司出售资产所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母公司对该子公司的分配比例在“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和“少数股东损益”之间分配抵销。子公司之间出售资产所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母公司对出售方子公司的分配比例在“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和“少数股东损益”之间分配抵销。

本公司在报告期内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以及业务，编制合并报表时，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将该子公司以及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同时对比较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点起一直存在。

本公司在报告期内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或其他方式增加的子公司以及业务，编制合并资产负债表时，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将该子公司以及业务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现金流量纳入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

本公司在报告期内处置子公司以及业务，编制合并资产负债表时，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该子公司以及业务期初至处置日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母公司购买子公司少数股东拥有的子公司股权，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的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取得控制权日，合并方在达到合并之前持有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取得日与合并方与被合并方同处于同一方最终控制之日孰晚日与合并日之间已确认有关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分别冲减比较报表期间的期初留存收益或当期损益。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综合收益等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等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收益。由于被投资方

重新计量设定收益计划净负债或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母公司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方的控制权的，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同时冲减商誉。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等，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根据合并资产负债表和合并利润表编制。

## （六）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将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确认为现金。现金等价物是指持有的期限短（一般是指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及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 （七）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适用 不适用

## （八）金融工具的确认和计量

适用 不适用

金融工具包括金融资产、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在本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 1、金融工具的分类

管理层按照取得持有金融资产和承担金融负债的目的，将其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和直接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持有至到期投资；应收款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其他金融负债等。

### 2、金融工具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 （1）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金融负债）

取得时以公允价值（扣除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作为初始确认金额，相关的交易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持有期间将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期末将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处置时，其公允价值与初始入账金额之间的差额确认为投资收益，同时调整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 （2）持有至到期投资

取得时按公允价值（扣除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

持有期间按照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确认利息收入，计入投资收益。实际利率在取得时确定，在该预期存续期间或适用的更短期间内保持不变。

处置时，将所取得价款与该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投资收益。

#### （3）应收款项

对外销售商品或提供劳务形成的应收债权，以及持有的其他企业的不包括在活跃市场上有报价的债务工具的债权，包括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等，以向购货方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作为初始确认金额；具有融资性质的，按其现值进行初始确认。

收回或处置时，将取得的价款与该应收款项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4)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取得时按公允价值（扣除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

持有期间将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期末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将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并且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股权投资，作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列报，按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处置时，将取得的价款与该金融资产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投资损益；同时，将原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对应处置部分的金额转出，计入投资损益。

(5) 其他金融负债

按其公允价值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采用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3、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发生金融资产转移时，如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如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则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在判断金融资产转移是否满足上述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条件时，采用实质重于形式的原则。公司将金融资产转移区分为金融资产整体转移和部分转移。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 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2) 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 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

(2) 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转移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继续确认该金融资产，所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

4、金融负债终止确认条件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本公司若与债权人签定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

对现存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合同条款作出实质性修改的，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同时将修改条款后的金融负债确认为一项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终止确认时，终止确认的金融负债账面价值与支付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若回购部分金融负债的，在回购日按照继续确认部分与终止确认部分的相对公允价值，将该金融负债整体的账面价值进行分配。分配给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5、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全部直接参考活跃市场中的报价。

6、金融资产（不含应收款项）减值

除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外，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某项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

(1)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减值

期末如果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发生较大幅度下降，或在综合考虑各种相关因素后，预期这种下降趋势属于非暂时性的，就认定其已发生减值，将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一并转出，确认减值损失。

对于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由于下列损失事项影响其预计未来现金流量减少，并且能够可靠计量，将认定其发生减值：

<p>① 债务人发生严重财务困难；          ② 债务人违反了合同条款，如偿付利息或本金发生违约或逾期；          ③ 本公司出于经济或法律等方面因素的考虑，对发生财务困难的债务人做出让步；          ④ 债务人很可能倒闭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          ⑤ 因发行方发生重大财务困难，该金融资产无法在活跃市场继续交易；          ⑥ 权益工具发行方经营所处的技术、市场、经济或法律环境等发生重大不利变化，使权益工具投资人可能无法收回投资成本；          ⑦ 权益工具投资的公允价值发生严重或非暂时性下跌。</p> <p>认定其已发生减值，将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一并转出，确认减值损失。对于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可供出售债务工具，在随后的会计期间公允价值已上升且客观上与确认原减值损失确认后发生的事项有关的，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发生的减值损失，不得通过损益转回。</p> <p>(2) 持有至到期投资的减值准备          持有至到期投资减值损失的计量比照应收款项减值损失计量方法处理。</p>
--

## (九) 应收款项坏账准备的确认标准和计提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应收款项包括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

### 1. 坏账准备的确认标准、计提方法

<p>期末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应收款项发生减值，则将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可收回金额是通过对其未来现金流量（不包括尚未发生的信用损失）按原实际利率折现确定，并考虑相关担保物的价值（扣除预计处置费用等）。原实际利率是初始确认该应收款项时计算确定的实际利率。短期应收款项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与其现值相差很小，在确定相关减值损失时，不对其预计未来现金流量进行折现。</p>
--

### 2.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 (1)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	200 万元以上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

#### (2)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组合类型	确定组合的依据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账龄组合	根据款项的账龄来划分	账龄分析法

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含 1 年）	0	0
1—2 年	5%	5%
2—3 年	10%	10%
3—4 年	50%	50%
4 年以上	100%	100%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适用 不适用

#### (3)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理由	不符合单项金额重大或账龄分析法的其他款项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

## (十) 存货

适用 不适用

### 1. 存货的分类

存货分类为：原材料、库存商品、在产品、产成品等。

### 2. 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存货发出时按加权平均法计价。

### 3.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期末对存货进行全面清查后，按存货的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提取或调整存货跌价准备。产成品、库存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其可变现净值以合同价格为基础计算，若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的，超出部分的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基础计算。

期末按照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但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照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与在同一地区生产和销售的产品系列相关、具有相同或类似最终用途或目的，且难以与其他项目分开计量的存货，则合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的，减记的金额予以恢复，并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 4. 存货的盘存制度

采用永续盘存制。

### 5.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 (1) 低值易耗品

低值易耗品采用一次转销法；

#### (2) 包装物

包装物采用一次转销法。

## (十一) 持有待售资产

适用 不适用

## (十二) 投资性房地产

适用 不适用

## (十三) 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 1. 本部分所指长期股权投资的范围

长期股权投资的分类及其判断依据

#### (1) 长期股权投资的分类

长期股权投资分为三类，即是指投资方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重大影响的权益性投资，以及对

其合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

(2) 长期股权投资类别的判断依据

- ① 确定对被投资单位控制的依据详见（四）
- ② 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的依据：

重大影响，是指对一个企业的财务和经营决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

公司通常通过以下一种或几种情形判断是否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

- A. 在被投资单位的董事会或类似权力机构中派有代表。在这种情况下，由于在被投资单位的董事会或类似权力机构中派有代表，并相应享有实质性的参与决策权，投资方可以通过该代表参与被投资单位财务和经营政策的制定，达到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
- B. 参与被投资单位财务和经营政策制定过程。这种情况下，在制定政策过程中可以为其自身利益提出建议和意见，从而可以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
- C. 与被投资单位之间发生重要交易。有关的交易因对被投资单位的日常经营具有重要性，进而一定程度上可以影响到被投资单位的生产经营决策。
- D. 向被投资单位派出管理人员。在这种情况下，管理人员有权力主导被投资单位的相关活动，从而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
- E. 向被投资单位提供关键技术资料。因被投资单位的生产经营需要依赖投资方的技术或技术资料，表明投资方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

公司在判断是否对被投资方具有重大影响时，不限于是否存在上述一种或多种情形，还需要综合考虑所有事实和情况来做出综合的判断。

投资方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的权益性投资，即对联营企业投资。

③ 确定被投资单位是否为合营企业的依据：

本公司的合营企业是指本公司仅对合营安排的净资产享有权利。

## 2. 投资成本的确定

(1) 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公司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或承担债务方式以及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合并对价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合并方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按照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作为股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所发行股份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公司按照购买日确定的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成本为购买日购买方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购买方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以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购买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该项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本公司将合并协议约定的或有对价作为企业合并转移对价的一部分，按照其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计入企业合并成本。

合并方或购买方为企业合并而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 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

以支付现金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包括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

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和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长期股权投资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

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

### 3.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

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初始投资成本计价。追加或收回投资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为当期投资收益。

对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本公司取得长期股权投资后，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本公司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本公司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

本公司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

被投资单位采用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一致的，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并据以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等。

本公司确认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以及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本公司负有承担额外损失义务的除外。

被投资单位以后实现净利润的，本公司在其收益分享额弥补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恢复确认收益分享额。

本公司计算确认应享有或应分担被投资单位的净损益时，与联营企业、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应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本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收益。

本公司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8 号——资产减值》等的有关规定属于资产减值损失的，全额确认交易损失。

本公司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或实施共同控制但不构成控制的，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确定的原持有的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权益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原持有的股权投资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其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以及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转入改按权益法核算的当期损益。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核算，其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权益性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按相应比例对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部分进行会计处理。

#### (十四) 固定资产

适用 不适用

##### 1. 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并且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分类为：房屋及建筑物、机器设备、运输工具、电子设备及其他。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1）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2）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 2. 固定资产的初始计量

本公司固定资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其中，外购的固定资产的成本包括买价、进口关税等相关税费，以及为使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的其他支出。自行建造固定资产的成本，由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构成。投资者投入的固定资产，按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作为入账价值，但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按公允价值入账。购买固定资产的价款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固定资产的成本以购买价款的现值为基础确定。实际支付的价款与购买价款的现值之间的差额，除应予资本化的以外，在信用期间内计入当期损益。

##### 3. 各类固定资产的折旧方法

###### (1) 固定资产折旧计提方法

固定资产折旧采用年限平均法分类计提，根据固定资产类别、预计使用寿命和预计净残值率确定折旧率。如固定资产各组成部分的使用寿命不同或者以不同方式为企业提供经济利益，则选择不同折旧率或折旧方法，分别计提折旧。

###### (2) 固定资产折旧年限

类别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20-30 年	5	3.17-4.75
机器设备	5-10 年	5	9.50-19.00
电子设备	3-5 年	5	19.00-31.67
运输设备	4-5 年	5	19.00-23.75
其他设备	3-5 年	5	19.00-31.67
融资租赁固定资产：	—	—	—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电子设备			
运输设备			
其他设备			

##### 4.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判断固定资产是否存在减值迹象，对存在减值迹象的，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资产可收回金额的估计，根据其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其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企业以单项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在难以对单项资产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情况下，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

资产减值损失确认后，减值资产的折旧或者摊销费用在未来期间做相应调整，使资产在剩余寿命内，系统地分摊调整后的资产账面价值。

#### (十五) 在建工程

适用 不适用

在建工程以立项项目分类核算。

在建工程项目按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全部支出，作为固定资产的入账价值。所建造的固定资产在建工程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预算、造价或者工程实际成本等，按估计的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并按本公司固定资产折旧政策计提固定资产的折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来的暂估价值，但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额。

#### (十六) 借款费用

适用 不适用

#### (十七) 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 (十八) 无形资产与开发支出

适用 不适用

##### 1. 无形资产的计价方法

外购无形资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以及直接归属于使该项资产达到预定用途所发生的其他支出。购买无形资产的价款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无形资产的成本以购买价款的现值为基础确定。

债务重组取得债务人用以抵债的无形资产，以该无形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并将重组债务的账面价值与该用以抵债的无形资产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且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无形资产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无形资产的成本，不确认损益。

以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无形资产按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以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无形资产按公允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

内部自行开发的无形资产，其成本包括：开发该无形资产时耗用的材料、劳务成本、注册费、在开发过程中使用的其他专利权和特许权的摊销以及满足资本化条件的利息费用，以及为使该无形资产达到预定用途前所发生的其他直接费用。

##### 2.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估计情况：

项目	预计使用寿命	依据
土地使用权	土地使用年限 50 年	土地使用权证
软件	5 年	使用周期

##### 3. 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判断依据

截至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没有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 4. 无形资产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判断无形资产等是否存在减值迹象，对存在减值迹象的，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资产可收回金额的估计，根据其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其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企业以单项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在难以对单项资产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情况下，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

资产减值损失确认后，减值资产的折旧或者摊销费用在未来期间做相应调整，使资产在剩余寿命内，系统地分摊调整后的资产账面价值。

对于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尚未达到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以及合并所形成的商誉每年年度终了进行减值测试。

#### 5. 开发阶段研发支出资本化的条件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确认为无形资产：

- (1) 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 (2) 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 (3) 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
- (4) 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 (5) 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开发阶段的支出，若不满足上列条件的，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研究阶段的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 6.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支出的核算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分为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

研究阶段：为获取并理解新的科学或技术知识等而进行的独创性的有计划调查、研究活动的阶段。

开发阶段：在进行商业性生产或使用前，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应用于某项计划或设计，以生产出新的或具有实质性改进的材料、装置、产品等活动的阶段。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的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 (十九) 长期待摊费用

适用 不适用

#### 1. 长期待摊费用的确认标准

对于已经发生但应由本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1年以上的各项费用，包括经营租入固定资产改良支出，作为长期待摊费用按预计受益年限分期摊销。如果长期待摊费用项目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的，则将其尚未摊销的摊余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 2.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年限

预计受益年限。

### (二十) 职工薪酬

适用 不适用

职工薪酬是指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或解除劳动关系而给予的各种形式的报酬或补偿。包括

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和其他长期职工福利。

### 1、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在职工为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 2、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离职后福利计划分类为设定提存计划和设定受益计划。

在职工为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根据设定提存计划，预期不会在职工提供相关服务的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内支付全部应缴存金额的，根据资产负债表日与设定受益计划义务期限和币种相匹配的国债或活跃市场上的高质量公司债券的市场收益率，将全部应缴存金额以折现后的金额计量应付职工薪酬。

公司根据资产负债表日与设定受益计划义务期限和币种相匹配的国债或活跃市场上的高质量公司债券的市场收益率对所有设定受益计划义务予以折现，包括预期在职工提供服务的年度报告期间结束后的十二个月内支付的义务。

设定受益计划存在资产的，将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减去设定受益计划资产公允价值所形成的赤字或盈余确认为一项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设定受益计划存在盈余的，企业以设定受益计划的盈余和资产上限两项的孰低者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资产。其中，资产上限，是指企业可从设定受益计划退款或减少未来对设定受益计划缴存资金而获得的经济利益的现值。

报告期末，将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职工薪酬成本中的服务成本和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部分计入当期损益或资产成本；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并且在后续会计期间不允许转回至损益，可以在权益范围内转移。

在设定受益计划下，在修改设定受益计划与确认相关重组费用或辞退福利孰早日将过去服务成本确认为当期费用。

企业在设定受益计划结算时，确认结算利得或损失。该利得或损失是在结算日确定的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与结算价格的差。

### 3、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

- (1) 企业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
- (2) 企业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

辞退福利预期在其确认的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内完全支付的，适用短期薪酬的相关规定；辞退福利预期在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内不能完全支付的，适用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有关规定。

### 4、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根据上述 2、处理。不符合设定提存计划的，适用关于设定受益计划的有关规定，确认和计量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在报告期末，将其他长期职工福利中的服务成本、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重新计量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的总净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 (二十一) 预计负债

适用 不适用

## (二十二) 股份支付

适用 不适用

## (二十三) 收入

### 1. 销售商品收入确认时间的具体判断标准

公司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买方；既没有保留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有效控制；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商品销售收入实现。

销售商品收入金额，按照从购货方已收或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确定，但已收或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不公允的除外；合同或协议价款的收取采用递延方式，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按照

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的公允价值确定。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与其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在合同或协议期间内采用实际利率法进行摊销，计入当期损益。

## 2. 确认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的依据

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时。分别下列情况确定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金额：

- (1) 利息收入金额，按照他人使用本企业货币资金的时间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
- (2) 使用费收入金额，按照有关合同或协议约定的收费时间和方法计算确定。

## 3. 按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提供劳务的收入和建造合同收入时，确定合同完工进度的依据和方法

合同完工进度采用累计实际发生的合同成本占合同预计总成本的比例确定。

## 4. 未按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提供劳务的收入和建造合同收入时，确定收入的依据及方法

不适用

## 5. 其他特殊业务收入确认的具体方法

不适用

## (二十四) 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政府补助，是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货币性资产或非货币性资产。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1、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作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损益。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相关资产在使用寿命结束前被出售、转让、报废或发生毁损的，将尚未分配的相关递延收益余额转入资产处置当期的损益。

2、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公司取得的与资产相关之外的其他政府补助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1) 用于补偿公司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

(2) 用于补偿公司已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对于同时包含与资产相关部分和与收益相关部分的政府补助，区分不同部分分别进行会计处理；难以区分的，整体归类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经济业务实质，计入其他收益。与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3、政策性优惠贷款贴息的会计处理

(1) 财政将贴息资金拨付给贷款银行，由贷款银行以政策性优惠利率向公司提供贷款的，以实际收到的借款金额作为借款的入账价值，按照借款本金和该政策性优惠利率计算相关借款费用。

(2) 财政将贴息资金直接拨付给公司，公司将对应的贴息冲减相关借款费用。

政府补助在实际收到款项时按照到账的实际金额确认和计量。只有存在确凿证据表明该项补助是按照固定的定额标准拨付的以及有确凿证据表明能够符合财政扶持政策规定的相关条件且预计能够收到财政扶持资金时，可以按应收金额予以确认和计量。

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退回的，公司在需要退回的当期进行会计处理，即对初始确认时冲减相关资产账面价值的，调整资产账面价值。

## (二十五)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对于某些资产、负债项目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以及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但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项目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产生的暂时性差异，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

一般情况下所有暂时性差异均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但对于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此外，与商誉的初始确认相关的，以及与既不是企业合并、发生时也不影响会计利润和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有关的暂时性差异，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对于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及税款抵减，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确认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负债，除非本公司能够控制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而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对于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只有当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时，才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资产负债表日，对于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税法规定，按照预期收回相关资产或清偿相关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除与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或股东权益的交易和事项相关的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计入其他综合收益或股东权益，以及企业合并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调整商誉的账面价值外，其余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

资产负债表日，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的法定权利，且意图以净额结算或取得资产、清偿负债同时进行时，本公司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且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是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负债时，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 (二十六) 经营租赁、融资租赁

适用 不适用

### 1、经营租赁会计处理

(1) 租入资产所支付的租赁费，在不扣除免租期的整个租赁期内，按直线法进行分摊，计入当期费用。支付的与租赁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费用。

资产出租方承担了应由承担的与租赁相关的费用时，将该部分费用从租金总额中扣除，按扣除后的租金费用在租赁期内分摊，计入当期费用。

(2) 出租资产所收取的租赁费，在不扣除免租期的整个租赁期内，按直线法进行分摊，确认为租赁收入。支付的与租赁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费用；如金额较大的，则予以资本化，在整个租赁期间内按照与租赁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分期计入当期收益。

承担了应由承租方承担的与租赁相关的费用时，将该部分费用从租金收入总额中扣除，按扣除后的租金费用在租赁期内分配。

### 2、融资租赁会计处理

(1) 融资租入资产：公司在承租开始日，将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的融资费用。

采用实际利率法对未确认的融资费用，在资产租赁期间内摊销，计入财务费用。公司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租入资产价值。

**融资租赁资产：**公司在租赁开始日，将应收融资租赁款，未担保余值之和与其现值的差额确认为未实现融资收益，在将来收到租金的各期间内确认为租赁收入。公司发生的与出租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初始计量中，并减少租赁期内确认的收益金额。

## (二十七) 所得税

适用 不适用

资产的账面价值大于其计税基础或者负债的账面价值小于其计税基础的，产生应纳税暂时性差异；资产的账面价值小于其计税基础或者负债的账面价值大于其计税基础的，产生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 (二十八) 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的变更

适用 不适用

### 1. 会计政策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期间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审批程序	受影响的报表项目名称	影响金额
2018年12月31日/2018年度	根据《财政部关于修订印发2018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8]15号），在资产负债表中删除原“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项目，将其整合为新增的“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项目，反映资产负债表日以摊余成本计量的、企业因销售商品、提供服务等经营活动应收取的款项，以及收到的商业汇票，包括银行承兑汇票和商业承兑汇票。	董事会审议	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	193,297,373.66
2018年12月31日/2018年度	根据《财政部关于修订印发2018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8]15号），在资产负债表中删除原“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项目，将其整	董事会审议	应收票据	-180,000.00

	合为新增的“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项目，反映资产负债表日以摊余成本计量的、企业因销售商品、提供服务等经营活动应收取的款项，以及收到的商业汇票，包括银行承兑汇票和商业承兑汇票。			
2018 年 12 月 31 日/2018 年度	根据《财政部关于修订印发 2018 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8〕15 号），在资产负债表中删除原“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项目，将其整合为新增的“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项目，反映资产负债表日以摊余成本计量的、企业因销售商品、提供服务等经营活动应收取的款项，以及收到的商业汇票，包括银行承兑汇票和商业承兑汇票。	董事会审议	应收账款	-193,117,373.66
2017 年 12 月 31 日/2017 年度	根据《财政部关于修订印发 2018 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8〕15 号），在资产负债表中删除原“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项目，将其整合为新增的“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项目，反映资产负债表日以摊余成本计量的、企业因销售商品、提供服务等经营活动应收取的款项，以及收到的商业汇票，	董事会审议	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	247,754,514.62

	包括银行承兑汇票和商业承兑汇票。			
2017 年 12 月 31 日/2017 年度	根据《财政部关于修订印发 2018 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8〕15 号），在资产负债表中删除原“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项目，将其整合为新增的“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项目，反映资产负债表日以摊余成本计量的、企业因销售商品、提供服务等经营活动应收取的款项，以及收到的商业汇票，包括银行承兑汇票和商业承兑汇票。	董事会审议	应收票据	-1,702,299.60
2017 年 12 月 31 日/2017 年度	根据《财政部关于修订印发 2018 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8〕15 号），在资产负债表中删除原“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项目，将其整合为新增的“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项目，反映资产负债表日以摊余成本计量的、企业因销售商品、提供服务等经营活动应收取的款项，以及收到的商业汇票，包括银行承兑汇票和商业承兑汇票。	董事会审议	应收账款	-246,052,215.02
2018 年 12 月 31 日/2018 年度	根据《财政部关于修订印发 2018 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8〕15 号），在资产负债	董事会审议	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	116,301,218.75

	表中删除原“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项目，将其整合为新增的“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项目，反映资产负债表日因购买材料、商品和接受服务等经营活动应支付的款项，以及开出、承兑的商业汇票，包括银行承兑汇票和商业承兑汇票。			
2018 年 12 月 31 日/2018 年度	根据《财政部关于修订印发 2018 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8〕15 号），在资产负债表中删除原“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项目，将其整合为新增的“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项目，反映资产负债表日因购买材料、商品和接受服务等经营活动应支付的款项，以及开出、承兑的商业汇票，包括银行承兑汇票和商业承兑汇票。	董事会审议	应付票据	-4,698,155.72
2018 年 12 月 31 日/2018 年度	根据《财政部关于修订印发 2018 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8〕15 号），在资产负债表中删除原“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项目，将其整合为新增的“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项目，反映资产负债表日因购买材料、商品和接受服务等经营活动应支付的款项，以及开出、承兑的商业	董事会审议	应付账款	-111,603,063.03

	汇票，包括银行承兑汇票和商业承兑汇票。			
2017 年 12 月 31 日/2017 年度	根据《财政部关于修订印发 2018 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8〕15 号），在资产负债表中删除原“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项目，将其整合为新增的“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项目，反映资产负债表日因购买材料、商品和接受服务等经营活动应支付的款项，以及开出、承兑的商业汇票，包括银行承兑汇票和商业承兑汇票。	董事会审议	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	174,012,502.49
2017 年 12 月 31 日/2017 年度	根据《财政部关于修订印发 2018 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8〕15 号），在资产负债表中删除原“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项目，将其整合为新增的“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项目，反映资产负债表日因购买材料、商品和接受服务等经营活动应支付的款项，以及开出、承兑的商业汇票，包括银行承兑汇票和商业承兑汇票。	董事会审议	应付票据	-3,511,260.00
2017 年 12 月 31 日/2017 年度	根据《财政部关于修订印发 2018 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8〕15 号），在资产负债表中删除原“应付票据”及“应付账	董事会审议	应付账款	-170,501,242.49

	款”项目，将其整合为新增的“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项目，反映资产负债表日因购买材料、商品和接受服务等经营活动应支付的款项，以及开出、承兑的商业汇票，包括银行承兑汇票和商业承兑汇票。			
2018 年 12 月 31 日/2018 年度	根据《财政部关于修订印发 2018 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8〕15 号），在利润表中新增“研发费用”项目，反映进行研究与开发过程中发生的费用化支出。	董事会审议	管理费用	-2,237,699.50
2018 年 12 月 31 日/2018 年度	根据《财政部关于修订印发 2018 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8〕15 号），在利润表中新增“研发费用”项目，反映进行研究与开发过程中发生的费用化支出。	董事会审议	研发费用	2,237,699.50
2017 年 12 月 31 日/2017 年度	根据《财政部关于修订印发 2018 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8〕15 号），在利润表中新增“研发费用”项目，反映进行研究与开发过程中发生的费用化支出。	董事会审议	管理费用	-6,094,392.80
2017 年 12 月 31 日/2017 年度	根据《财政部关于修订印发 2018 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8〕15 号），在利润表中	董事会审议	研发费用	6,094,392.80

	新增“研发费用”项目,反映进行研究与开发过程中发生的费用化支出。			
2018年12月31日/2018年度	根据《财政部关于修订印发2018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8]15号),在利润表“财务费用”下新增“利息费用”与“利息收入”项目,分别反映为筹集生产经营所需资金等而发生的应予费用化的利息支出和确认的利息收入。	董事会审议	利息费用	1,428,663.12
2018年12月31日/2018年度	根据《财政部关于修订印发2018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8]15号),在利润表“财务费用”下新增“利息费用”与“利息收入”项目,分别反映为筹集生产经营所需资金等而发生的应予费用化的利息支出和确认的利息收入。	董事会审议	利息收入	-108,394.48
2017年12月31日/2017年度	根据《财政部关于修订印发2018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8]15号),在利润表“财务费用”下新增“利息费用”与“利息收入”项目,分别反映为筹集生产经营所需资金等而发生的应予费用化的利息支出和确认的利息收入。	董事会审议	利息费用	1,500,037.94
2017年12月31	根据《财政部关于	董事会审议	利息收入	-84,486.42

日/2017 年度	修订印发 2018 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8]15 号),在利润表“财务费用”下新增“利息费用”与“利息收入”项目,分别反映为筹集生产经营所需资金等而发生的应予费用化的利息支出和确认的利息收入。			
2017 年 12 月 31 日/2017 年度	根据《财政部关于修订印发 2018 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8]15 号),在利润表中新增“资产处置收益”项目,反映企业出售划分为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金融工具、长期股权投资和投资性房地产除外)或处置组(子公司和业务除外)时确认的处置利得或损失,以及处置未划分为持有待售的固定资产、在建工程、生产性生物资产及无形资产而产生的处置利得或损失,还包括债务重组中因处置非流动资产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和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中换出非流动资产产生的利得或损失。相应的删除“营业外收入”和“营业外支出”项下的“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和“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项目。	董事会审议	资产处置收益	570.38

2017 年 12 月 31 日/2017 年度	根据《财政部关于修订印发 2018 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8〕15 号），在利润表中新增“资产处置收益”项目，反映企业出售划分为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金融工具、长期股权投资和投资性房地产除外）或处置组（子公司和业务除外）时确认的处置利得或损失，以及处置未划分为持有待售的固定资产、在建工程、生产性生物资产及无形资产而产生的处置利得或损失，还包括债务重组中因处置非流动资产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和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中换出非流动资产产生的利得或损失。相应的删除“营业外收入”和“营业外支出”项下的“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和“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项目。	董事会审议	营业外收入	-570.38
2017 年 12 月 31 日/2017 年度	根据《财政部关于修订印发 2018 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8〕15 号），在利润表中新增“资产处置收益”项目，反映企业出售划分为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金融工具、长期股权投资和投资性房地产除外）或处置组（子	董事会审议	营业外支出	

	公司和业务除外)时确认的处置利得或损失,以及处置未划分为持有待售的固定资产、在建工程、生产性生物资产及无形资产而产生的处置利得或损失,还包括债务重组中因处置非流动资产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和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中换出非流动资产产生的利得或损失。相应的删除“营业外收入”和“营业外支出”项下的“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和“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项目。			
2018年12月31日/2018年度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42号——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的规定,在利润表中分别列示“持续经营损益”和“终止经营损益”项目,分别反映净利润中与持续经营相关的净利润和与终止经营相关的净利润,并对比报表的列报进行相应调整。	董事会审议	持续经营损益	121,917.20
2017年12月31日/2017年度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42号——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的规定,在利润表中分别列示“持续经营损益”和“终止经营损益”项目,分别反映净利润中与持续经营相关的净利润和与终止	董事会审议	持续经营损益	1,792,518.22

	经营相关的净利润，并对比较报表的列报进行相应调整。			
--	---------------------------	--	--	--

## 2. 会计估计变更

适用 不适用

### (二十九) 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适用 不适用

### (三十) 其他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财务报表编制方法

适用 不适用

## 四、报告期内的主要财务指标分析

### (一) 盈利能力分析

#### 1. 会计数据及财务指标

项目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营业收入(元)	295,503,056.87	442,224,021.34
净利润(元)	121,917.20	1,792,518.22
毛利率(%)	12.55	11.73
期间费用率(%)	11.64	10.62
净利率(%)	0.04	0.41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0.07	1.85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0.21	1.57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0	0.02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0	0.02

#### 2. 波动原因分析

公司报告期内 2018 年收入较 2017 年下降 33.18%，主要受两票制以及医药行业政策改革的影响，公司对自身的产品结构和盈利模式进行了适当的调整以应对市场竞争的加剧。公司净利润 2018 年较 2017 年下降 93.20%，主要受收入水平下降的影响，在公司单位固定成本不变的情况下，利润下降的幅度大于收入下降的幅度，其次公司新设医药零售门店由于成立时间较短，尚未开始盈利的门店较多，连锁药房整体处于亏损状态，进一步侵蚀了批发业务的利润，未来随着零售门店业务的逐渐好转，收入保持持续增长，公司可以实现扭亏为盈。由于 2018 年公司收入下降同时人工费用和固定资产折旧等支出并未减少，因此期间费用率较 2017 年有小幅度的上升。随着净利润的下降，公司净资产收益率和基本每股收益也随之下降。

**2018 年收入大幅度下降的原因：**1、受两票制影响，“两票制”是指药品从生产企业到流通企业开一次发票，由流通企业到医疗机构再开一次发票。医药流通环节减少，之前公司来自其他流通企业的销售收入大幅减少，导致总体收入减少；2、受医药行业监管和医药改革的影响，公司收入来源主要是各大医院，由于医院用药量减少，导致相应订单减少；3、由于行业日趋严格的监管也是重塑行业竞争格局的时机，行业内大量的竞争者在这个期间都进入了严酷的竞争中，公司在参与竞争中也会有一定的损耗。由于上述原因导致 2018 年收入的下降，具有一定的合理性。

2018 年和 2017 年公司分别实现净利润 121,917.20 元和 1,792,518.22 元。报告期内公司净利润分别由药品批发与药品零售业务组成，由于药品批发收入下降，导致批发业务的净利润下降，2018 年和 2017 年批发业务实现净利润分别为 4,077,796.08 元和 5,696,616.72 元；2018 年和

**2017年零售业务实现净利润分别为-3,955,878.88元和-3,904,098.50元，尽管公司零售类业务2018年收入较上年上涨3,332,042.03元，涨幅为18.67%，但是由于零售业务前期开店支出的固定成本较高，新开店的初期收入较低，导致零售业务尽管2018年收入增长但依然亏损了3,955,878.88元。因此由于2018年批发业务实现的净利润在下降，零售业务的亏损又进一步加大，双重原因导致了2018年的净利润较2017年下降较大幅度。**

## (二) 偿债能力分析

### 1. 会计数据及财务指标

项目	2018年12月31日	2017年12月31日
资产负债率(%)	53.48	59.47
母公司的资产负债率(%)	12.56	7.61
流动比率(倍)	1.57	1.46
速动比率(倍)	1.26	1.22

### 2. 波动原因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合并资产负债率水平有所下降，母公司资产负债率水平有所上升，但母公司资产负债率处于一个较低的水平，公司的长期偿债能力较强。公司流动比率和速动比率变动较小，公司的短期偿债能力未发生异常波动。公司偿债能力与同行业公司对比如下：

与公司同行业的2家挂牌公司的对比（选取已披露的2017年数据）情况如下表所示：

项目	美安医药(836163)	顾得医药(871584)	平均值
资产负债率(%)	55.39	68.85	62.12
流动比率(倍)	1.58	1.36	1.47
速动比率(倍)	1.33	1.16	1.24

公司资产负债率略低于同行业平均水平，公司的长期偿债压力不大。公司流动比率和速动比率与同行业相比无较大差异，公司短期偿债压力较小。

## (三) 营运能力分析

### 1. 会计数据及财务指标

项目	2018年度	2017年度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年)	1.32	1.70
存货周转率(次/年)	4.47	6.74
总资产周转率(次/年)	0.78	0.98

### 2. 波动原因分析

由于公司的主要客户为当地的各大公立医院，医院回款速度较慢，通常在9-10个月左右，因此公司的应收账款周转率较低，由于2018年收入的下降导致应收账款周转率较上年下降。公司存货周转率2018年较2017年也有所下降，主要由于2018年收入下降，但日常常规备货量未减少，收入降低导致出货速度下降，因此存货周转率有所下降。公司营运能力与同行业公司对比如下：

与公司同行业的2家挂牌公司的对比（选取已披露的2017年数据）情况如下表所示：

项目	美安医药(836163)	顾得医药(871584)	平均值

应收账款周转率 (次)	2.54	1.74	2.14
存货周转率(次)	8.61	7.05	7.83

公司应收账款周转率略低于同行业的平均水平，主要由于公立医院客户在公司客户中的占比较大，公立医院回款普遍较慢，因此导致公司应收账款的周转率较低。公司存货周转率低于同行业的平均水平，公司应加强存货周转速度的管理，合理备货，减少存货的资金占用，提高存货的周转效率。

#### (四) 现金流量分析

##### 1. 会计数据及财务指标

项目	2018年度	2017年度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13,536,307.36	12,191,436.18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11,762,701.17	-8,257,259.21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34,506,140.37	-17,360,290.25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元)	9,207,131.84	-13,426,113.28

##### 2. 现金流量分析

2018年度和2017年度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13,536,307.36元、12,191,436.18元，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8年度	2017年度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390,256,675.05	533,094,209.38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8,078,610.03	12,625,643.51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98,335,285.08	545,719,852.89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339,671,729.42	349,796,512.59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6,175,152.76	17,594,323.90
支付的各项税费	6,554,006.00	12,769,211.59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9,470,704.26	153,368,368.63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11,871,592.44	533,528,416.7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536,307.36	12,191,436.18

##### (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 元

项目	2018年度	2017年度
利息收入	108,394.48	84,486.42
除税费返还外的其他政府补助收入	428,000.00	310,000.00
往来款项及其他	7,542,215.55	12,231,157.09
合计	8,078,610.03	12,625,643.51

**(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银行手续费	108,420.09	108,058.49
付现销售费用	10,367,815.14	15,019,143.06
付现管理费用	2,874,457.22	6,168,311.80
往来款项及其他	36,120,011.81	132,072,855.28
合计	49,470,704.26	153,368,368.63

往来款项及其他根据其他应收款、其他应付款的发生额分析填列。

公司现金流量表各项目内容与实际业务的发生相符，现金流量表各项目发生额与相关科目的会计核算相勾稽。

2018 年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 2017 年下降较多，主要原因是由于 2018 年公司收入下降导致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下降，无法覆盖各项支出导致 2018 年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上年有大幅下降，并为负值。报告期内将净利润与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的调节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121,917.20	1,792,518.22
加：资产减值准备	1,372,771.65	609,190.74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2,704,737.13	2,562,006.85
无形资产摊销	144,249.74	179,161.36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1,103,412.89	646,669.48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570.38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8,000.00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1,428,663.12	1,500,037.94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329,301.37	-139,713.69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856,189.88	2,196,970.73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61,730,398.79	93,122,879.09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79,964,966.63	-90,277,714.16
其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536,307.36	12,191,436.18
2018年度和2017年度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11,762,701.17元、-8,257,259.21元，公司报告期内投资活动现金流出主要是用于固定资产投资，包括购买机器设备和建设医药流通仓配一体化项目的支出。		
2018年和2017年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34,506,140.37元、-17,360,290.25元，筹资活动的现金收支主要是取得和偿还借款及其利息、股东投入资本金、支付票据保证金以及关联方的资金拆借，2018年由于收到股东对公司的借款增加导致2018年筹资活动净流入增长较多。		

## (五) 其他分析

适用 不适用

### 五、报告期利润形成的有关情况

#### (一) 营业收入分析

##### 1. 各类收入的具体确认方法

收入类型	收入确认方法描述
销售商品收入	公司药品销售通过自主运输或第三方物流配送方式送达客户，并经客户签收后作为收入确认时点。
确认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	报告期内无此类型的收入。
提供劳务收入	报告期内无此类型的收入。
建造合同	报告期内无此类型的收入。
其他特殊业务收入	报告期内无此类型的收入。

##### 2. 营业收入的主要构成

###### (1) 按产品（服务）类别分类

单位：元

项目	2018年度		2017年度	
	金额	占比 (%)	金额	占比 (%)
西药	213,687,226.28	72.31	280,776,727.65	63.49
中药	60,037,643.97	20.32	136,293,098.57	30.82
医疗器械及用品	21,490,548.59	7.27	25,154,195.12	5.69
健康饮品	287,638.03	0.10		
合计	295,503,056.87	100.00	442,224,021.34	100.00
波动分析	公司2018年收入较2017年下降了33.18%，公司受两票制和市场竞争的影响导致本期收入下降。2018年实现的健康饮品类收入是由子公司龙开河健康产业生产销售的健康养生饮品实现的收入。公司未来将通过拓展零售业务和开发新产品等方式来应对市场竞争。			

###### (2) 按地区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18年度		2017年度	
	金额	占比 (%)	金额	占比 (%)
江西	267,614,113.03	90.56	381,289,985.84	86.22
广东	20,697,647.55	7.00	52,633,478.80	11.90
其他	7,191,296.29	2.44	8,300,556.70	1.88
合计	295,503,056.87	100.00	442,224,021.34	100.00

原因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销售收入均来自国内客户，江西省和广东省是公司开展业务的主要区域，来自江西省和广东省的收入占总收入的比例在 98%左右，其中江西省内各地区的大中型医院是公司的主要客户，其他地区客户主要有福建省、湖北省、湖南省和内蒙古以及新疆地区，其他地区客户收入占比较低
------	---

## (3) 按生产方式分类

适用 不适用

## (4) 按销售方式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金额	占比 (%)	金额	占比 (%)
批发	274,321,900.53	92.83	424,374,907.03	95.96
零售	21,181,156.34	7.17	17,849,114.31	4.04
合计	295,503,056.87	100.00	442,224,021.34	100.00
原因分析	公司零售收入占比由 4.04% 提升至 7.17%，主要原因是公司 2018 年的零售门店数量增加，前期开业的门店收入逐渐增加导致本期零售收入上涨。			

## (5) 其他分类

适用 不适用

## 3. 公司收入冲回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4. 其他事项

适用 不适用

## (二) 营业成本分析

## 1. 成本归集、分配、结转方法

公司医药批发和零售业务成本为采购成本，发出时按加权平均法结转营业成本。子公司广灵中药饮片主营业务为中药饮片的研发与生产，子公司龙开河健康主营业务为健康饮品的生产和销售，成本由直接材料、直接人工和制造费用构成。直接材料按所生产产品的直接领用的材料进行归集，直接人工为车间生产工人的工资和福利，制造费用归集车间生产中药饮片过程中发生的人工、水电、机物料损耗以及固定资产折旧等间接成本，月末按产成品入库产量分配相应的人工和制造费用。成品发出按照加权平均法计价结转当期成本。

## 2. 成本构成分析

## (1) 按照产品（服务）分类构成：

单位：元

项目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金额	占比 (%)	金额	占比 (%)
西药	192,368,472.74	74.44	253,226,493.04	64.87
中药	49,244,614.02	19.06	116,242,049.96	29.78
医疗器械及用品	16,665,267.36	6.44	20,890,197.85	5.35
健康饮品	147,846.34	0.06		
合计	258,426,200.46	100.00	390,358,740.85	100.00
原因分析	产品成本构成变动与产品收入变动保持一致，由于中药收入占比下降，			

	因此导致中药类成本占比也下降。
--	-----------------

## (2) 按成本性质分类构成:

单位: 元

项目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金额	占比 (%)	金额	占比 (%)
外购成品	208,019,490.41	80.50	275,080,891.52	70.47
原材料	47,739,237.42	18.47	110,249,444.75	28.24
人工费用	836,497.10	0.32	1,372,436.53	0.35
制造费用	1,830,975.53	0.71	3,655,968.05	0.94
合计	258,426,200.46	100.00	390,358,740.85	100.00
原因分析	由于子公司广灵中药饮片本期收入较上期下降 56.17%，因此导致原材料、人工和制造费用的比例也相应下降。			

## (3) 其他分类

适用 不适用

## 3. 其他事项

适用 不适用

## (三) 毛利率分析

## 1. 按产品(服务)类别分类

单位: 元

2018 年度			
项目	收入	成本	毛利率 (%)
西药	213,687,226.28	192,368,472.74	9.98
中药	60,037,643.97	49,244,614.02	17.98
医疗器械及用品	21,490,548.59	16,665,267.36	22.45
健康饮品	287,638.03	147,846.34	48.60
合计	295,503,056.87	258,426,200.46	12.55
原因分析	报告期内综合毛利率水平分别为 12.55% 和 11.73%，综合毛利率较平稳未出现较大波动。2018 年中药毛利率较 2017 年上升 3.27%，由于中药品类较多，此毛利率的波动在正常范围内。2018 年医疗器械类产品毛利率较 2017 年上升 5.50%，2018 年相对 2017 年高精密仪器销售较多，因此医疗器械类用品的毛利率有所上升。健康饮品类产品是公司 2018 年自主研发并生产的产品，毛利率较高。		
2017 年度			
项目	收入	成本	毛利率 (%)
西药	280,776,727.65	253,226,493.04	9.81
中药	136,293,098.57	116,242,049.96	14.71
医疗器械及用品	25,154,195.12	20,890,197.85	16.95
健康饮品			

合计	442,224,021.34	390,358,740.85	11.73
原因分析	不适用		

## 2. 与可比公司毛利率对比分析

公司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申请挂牌公司	12.55%	11.73%
美安医药(836163)	17.26%	13.83%
顾得医药(871584)	11.32%	12.53%
原因分析	公司综合毛利率较同行业公司的综合毛利率相比无重大异常，公司毛利率水平符合行业特性。	

## 3. 其他分类

适用 不适用

## 4. 其他事项

适用 不适用

### (四) 主要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重和变化情况

#### 1. 期间费用分析

项目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营业收入(元)	295,503,056.87	442,224,021.34
销售费用(元)	18,827,885.93	23,984,103.10
管理费用(元)	12,146,293.94	15,432,936.98
研发费用(元)	2,237,699.50	6,094,392.80
财务费用(元)	1,190,656.07	1,444,504.53
期间费用总计(元)	34,402,535.44	46,955,937.41
销售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重(%)	6.37	5.42
管理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重(%)	4.11	3.49
研发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重(%)	0.76	1.38
财务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重(%)	0.40	0.33
期间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重总计(%)	11.64	10.62
原因分析	报告期内各项期间费用占收入的比例无较大波动，销售费用和管理费用占收入的比重有小幅上涨，主要是由于本期收入下降，但人工和折旧等固定支出未减少，因此导致占比上升。研发费用是子公司广灵中药饮片产生的，由于广灵中药饮片2018年收入的下降导致缩减了研发费用的支出。	

#### 2. 期间费用主要明细项目

##### (1) 销售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职工薪酬	7,378,219.84	8,119,626.08
办公费	1,252,913.26	1,774,056.92
差旅费	1,117,566.65	2,051,593.56
业务招待费	312,103.13	410,646.82
租赁费	3,404,366.74	2,364,447.32
宣传策划费	957,054.14	2,982,991.90
咨询服务费	847,541.49	1,968,529.71
技术服务费		999.00
劳保用品	135,976.00	187,424.00
运费	631,642.76	1,358,561.83
车辆使用费	998,055.67	1,547,472.90
固定资产折旧	167,513.31	198,664.48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1,103,412.89	646,669.48
水电费	431,604.64	235,356.47
通讯费	83,799.26	87,268.72
网络费	6,116.15	49,793.91
合计	18,827,885.93	23,984,103.10
原因分析	2018 年销售费用较 2017 年下降 21.50%，与收入下降趋势保持一致。其中租赁费和长期待摊费用摊销较上年有所增加，原因是 2018 新增门店增加租赁费用，新增门店装修开始摊销导致摊销费用增加。	

## (2) 管理费用

单位：元

项目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工资	5,898,668.39	5,922,177.49
福利费	483,510.26	1,011,947.70
社会保险费	531,052.99	468,917.45
咨询服务费	366,006.94	2,274,564.20
办公费	812,196.82	2,014,739.57
交通费	550,300.54	423,256.51
水电费	270,169.18	288,715.19
差旅费	192,279.05	550,391.25
业务招待费	143,584.55	100,585.05
固定资产折旧费	1,566,551.00	1,611,881.18
无形资产摊销费	144,249.74	179,161.36

维修费	137,067.72	19,680.21
商业保险费	15,628.05	9,905.66
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25,768.00	70,540.00
中介服务费	576,299.62	486,474.16
存货正常损耗	432,961.09	
<b>合计</b>	<b>12,146,293.94</b>	<b>15,432,936.98</b>
<b>原因分析</b>	2018 年管理费用较上年下降了 21.30%，主要原因是公司收入下降，公司缩减了各方面开支。存货正常损耗是由于药品保质期通常在 2 年左右，公司通常每隔 2 年对过期药品进行清点，将过期药品转入存货正常损耗。	

## (3) 研发费用

单位：元

项目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一种熟三七极细粉的优化工艺	662,008.20	
一种铁皮石斛极细粉的优化工艺	1,007,012.20	
一种珍珠极细饮片的优化工艺	568,679.10	
一种白芍中药饮片的优化工艺		1,342,080.30
一种川芎中药饮片的优化工艺		1,459,121.30
一种熟地黄中药饮片的优化工艺		912,007.40
一种当归中药饮片的优化工艺		2,381,183.80
<b>合计</b>	<b>2,237,699.50</b>	<b>6,094,392.80</b>
<b>原因分析</b>	报告期内的研发费用由子公司广灵中药饮片产生，由于 2018 年中药饮片受监管环境和市场竞争的影响收入规模下降幅度较大，公司也相应缩减了研发费用的投入。	

## (4) 财务费用

单位：元

项目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利息支出	1,428,663.12	1,500,037.94
减：利息收入	108,394.48	84,486.42
银行手续费	108,990.09	108,058.49
汇兑损益		
现金折扣	-238,602.66	-79,105.48
<b>合计</b>	<b>1,190,656.07</b>	<b>1,444,504.53</b>
<b>原因分析</b>	报告期内财务费用主要是银行借款产生的利息费用，现金折扣为供应商给与企业提前支付货款的奖励，报告期内财务费用无异常波动。	

### 3. 其他事项

适用 不适用

#### (五) 其他收益

适用 不适用

#### (六) 重大投资收益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七) 公允价值变动损益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八) 其他利润表科目

适用 不适用

#### (九) 非经常性损益情况

### 1. 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单位: 元

项目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		570.38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或偶发性的税收返还、减免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428,000.00	310,000.00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重组费用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132,925.94	33,285.62
<b>非经常性损益总额</b>	<b>560,925.94</b>	<b>343,856.00</b>
减：非经常性损益的所得税影响数	92,438.04	68,725.72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b>非经常性损益净额</b>	<b>468,487.90</b>	<b>275,130.28</b>

报告期内非经常性损益主要来源于政府补助，金额较小，不会对公司的经营状况产生重大影响。

报告期内公司的营业外支出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非流动资产毁损报废损失	8,000.00	
罚款与滞纳金	133,236.11	104,822.36
其他	101.15	631.50
<b>合计</b>	<b>141,337.26</b>	<b>105,453.86</b>

## 2. 报告期内政府补助明细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补助项目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与资产相关/ 与收益相关	是否为与企 业日常活动 相关的政府 补助	备注
2017 年省级 中国制 造2025 专项资 金支持中小 企业实施 “一企一技” 技术创新示 范项目	300,000.00		与收益相关	否	赣工信投资 字[2017]416 号
2017 年度九 江市中小企 业发展专项 资金项目经 费	60,000.00		与收益相关	否	九财企指 [2017]15 号
高新技术企 业补贴	50,000.00		与收益相关	否	
规上工业企 业目标任务 完成奖	10,000.00		与收益相关	否	
统计局奖励	8,000.00		与收益相关	否	

节能技术改造补贴资金		150,000.00	与收益相关	否	九财教指[2016]43号
两化融合专项补贴		100,000.00	与收益相关	否	两化融合专项补贴公示
纳税大户奖励		50,000.00	与收益相关	否	
规上工业企业目标完成奖		10,000.00	与收益相关	否	

#### (十) 适用的各项税收政策及缴纳的主要税种

##### 1. 主要税种及税率

主要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按应税销售收入计算销项税，并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的差额计缴增值税	2018年5月1日前为3%、11%、17%，2018年5月1日后为3%、10%、16%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25%、15%
城市维护建设税	实缴增值税、消费税、营业税	7%
教育费附加	实缴增值税、消费税、营业税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实缴增值税、消费税、营业税	2%
房产税	自用物业的房产税，以房产原值的70%-90%为计税依据；对外租赁物业的房产税，以物业租赁收入为计税依据	1.2%、12%

##### 2. 税收优惠政策

本公司之子公司江西广灵中药饮片有限公司于2017年8月23日取得高新技术企业证书，从2017年1月1日至2019年12月31日期间享受高新技术企业15%企业所得税优惠税率。

##### 3. 其他事项

适用 不适用

#### 六、报告期内各期末主要资产情况及重大变动分析

##### (一) 货币资金

##### 1. 期末货币资金情况

单位：元

项目	2018年12月31日	2017年12月31日
库存现金	179,650.31	739,895.87
银行存款	14,682,422.97	9,985,045.57
其他货币资金	6,808,155.72	5,630,000.00
合计	21,670,229.00	16,354,941.44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 2. 其他货币资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18年12月31日	2017年12月31日
通知存款	5,070,000.00	
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1,738,155.72	5,630,000.00
合计	6,808,155.72	5,630,000.00

## 3.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二)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 (三) 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 1. 分类

单位：元

项目	2018年12月31日	2017年12月31日
应收票据	180,000.00	1,702,299.60
应收账款	193,117,373.66	246,052,215.02
合计	193,297,373.66	247,754,514.62

## 2. 应收票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1) 应收票据分类

单位：元

项目	2018年12月31日	2017年12月31日
银行承兑汇票	180,000.00	1,702,299.60
商业承兑汇票		
合计	180,000.00	1,702,299.60

## (2) 期末已质押的应收票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3) 因出票人无力履约而将票据转为应收账款的票据

适用 不适用

## (4) 期末公司已经背书给他方但尚未到期的票据前五名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出票单位	出票日期	到期日	金额(元)
阳煤丰喜肥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2018年9月19日	2019年3月18日	500,000.00

扬州友好医院	2018年12月7日	2019年6月7日	299,508.00
扬州友好医院	2018年7月30日	2019年1月30日	286,966.00
扬州友好医院	2018年9月18日	2019年3月18日	210,392.00
丰维和创(南昌)医药有限公司	2018年7月30日	2019年1月30日	49,500.00
合计	-	-	1,346,366.00

## (5) 其他事项

适用 不适用

## 3. 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1) 应收账款按种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种类	2018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	-	-	-
账龄组合	198,712,958.48	100	5,595,584.82	2.82	193,117,373.66
组合小计	198,712,958.48	100	5,595,584.82	2.82	193,117,373.66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合计	198,712,958.48	100	5,595,584.82	2.82	193,117,373.66

续:

种类	2017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	-	-	-
账龄组合	250,673,711.34	100	4,621,496.32	1.84	246,052,215.02
组合小计	250,673,711.34	100	4,621,496.32	1.84	246,052,215.02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合计	250,673,711.34	100	4,621,496.32	1.84	246,052,215.02

A、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B、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账龄	2018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比例(%)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账面价值
1年以内(含1年)	156,946,439.85	78.98		0	156,946,439.85
1-2年	33,610,622.95	16.91	1,680,531.15	5	31,930,091.80
2-3年	3,910,794.55	1.97	391,079.45	10	3,519,715.10
3-4年	1,442,253.82	0.73	721,126.91	50	721,126.91
4年以上	2,802,847.31	1.41	2,802,847.31	100	
合计	198,712,958.48	100.00	5,595,584.82		193,117,373.66

续：

账龄	2017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比例(%)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账面价值
1年以内(含1年)	215,008,513.25	85.77		0	215,008,513.25
1-2年	27,227,754.96	10.86	1,361,387.75	5	25,866,367.21
2-3年	2,396,907.49	0.96	239,690.75	10	2,157,216.74
3-4年	6,040,235.64	2.41	3,020,117.82	50	3,020,117.82
4年以上	300.00	0	300.00	100	
合计	250,673,711.34	100.00	4,621,496.32		246,052,215.02

C、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D、期末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2) 本报告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应收账款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名称	2018年12月31日
------	-------------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元)	账龄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中国人民解放军南京军区联勤部卫生部南昌药品器材供应站	非关联方	19,198,271.35	1年以内	9.66
江西省九江市第一人民医院	非关联方	15,857,228.83	1年以内	7.98
中国人民解放军南京军区庐山疗养院	非关联方	12,035,103.41	1年以内	6.06
九江市第三人民医院	非关联方	11,770,611.57	1年以内、1-2年、2-3年	5.92
九江学院附属医院	非关联方	10,899,977.91	1年以内、1-2年	5.49
合计	-	69,761,193.07	-	35.11

续:

单位名称	2017年12月31日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元)	账龄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中国人民解放军南京军区联勤部卫生部南昌药品器材供应站	非关联方	23,076,548.53	1年以内	9.21
江西省九江市第一人民医院	非关联方	14,787,463.01	1年以内	5.90
广东三蓝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2,897,000.00	1年以内	5.14
九江市第三人民医院	非关联方	13,181,158.48	1年以内、1-2年	5.26
中国人民解放军南京军区庐山疗养院	非关联方	11,570,029.88	1年以内	4.61
合计	-	75,512,199.90	-	30.12

#### (4) 各期应收账款余额分析

##### ① 应收账款余额波动分析

2018年应收账款余额较上年下降21.51%，与收入下降趋势保持一致，应收账款余额无异常波动。

##### ② 公司期末余额合理性分析

公司应收账款主要为应收医院的药品款，1年以内应收账款占比在80%左右，由于医院的结算账期通常是9-10个月左右，因此公司应收账款的期末余额构成具有合理性。

#### (5) 公司坏账准备计提政策谨慎性分析

公司坏账准备计提政策主要是根据客户的结算周期同时结合过往坏账发生的情况综合考虑，由于公司的大部分客户为公立医院过往未发生过坏账的情况，并且医院的结算周期较长，因此1

年以内的应收账款坏账计提比例为 0, 根据公司过往经验判断超过 4 年的应收账款可收回性较小, 因此 4 年以上的应收账款计提比例为 100%, 公司坏账准备计提是谨慎的。

**公司坏账计提比例与同行业对比如下:**

账龄	美安医药 (836163)	顾得医药 (871584)	龙开河
1 年以内	1%	3%	
1-2 年	10%	10%	5%
2-3 年	20%	30%	10%
3-4 年	100%	50%	50%
4-5 年	100%	80%	100%
5 年以上	100%	100%	100%

由于公司主要客户为当地的公立医院, 公立医院的回款周期通常在 9-10 个月, 并且公司根据过往经验从未发生过坏账的情况, 因此 1 年以内的应收账款设定的计提比例为 0, 同时出于谨慎性考虑将 4 年以上的应收账款计提比例定为 100%。公司的坏账计提比例符合公司的实际情况, 坏账计提比例合理。

#### (6) 应收关联方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7) 其他事项

适用 不适用

#### (四) 预付款项

适用 不适用

#####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单位: 元

账龄	2018 年 12 月 31 日		2017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1 年以内	11,047,075.66	94.91	19,822,645.84	89.68
1-2 年	446,624.42	3.84	2,277,507.40	10.30
2-3 年	145,916.29	1.25	4,000.00	0.02
合计	11,639,616.37	100.00	22,104,153.24	100.00

##### 2. 预付款项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018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元)	占期末余额的比例 (%)	账龄	款项性质
河北三奇医药有限公司	供应商	2,280,000.00	19.59	1 年以内	货款
广州白云山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白云山制药总厂	供应商	805,804.00	6.92	1 年以内	货款
丰城市视光医疗器械销售中心	供应商	448,000.00	3.85	1 年以内	货款

西安回天血液制品有限责任公司	供应商	410,000.00	3.52	1 年以内	货款
广州和林贸易有限公司	供应商	350,000.00	3.01	1 年以内	货款
合计	-	4,293,804.00	36.89	-	-

续:

2017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元)	占期末余额的比例(%)	账龄	款项性质
泉州勤友商贸有限公司	供应商	1,400,000.00	6.33	1 年以内	货款
湖南金沙药业有限责任公司	供应商	1,150,000.00	5.20	1-2 年	货款
中孚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供应商	1,000,000.00	4.52	1 年以内	货款
靖安县丽华药业有限公司	供应商	855,300.00	3.87	1 年以内	货款
广州白云山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白云山制药总厂	供应商	663,858.15	3.00	1 年以内	货款
合计	-	5,069,158.15	22.92	-	-

## 3. 最近一期末账龄超过一年的大额预付款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期末余额(元)	账龄	款项性质	未结算原因
江苏长江医药有限公司	供应商	92,160.00	1-2 年	货款	合同仍在执行中
上海众和包装机械有限公司	供应商	45,670.00	1-2 年	机器款	合同仍在执行中
江西德祥医药有限公司	供应商	41,293.00	1-2 年	货款	合同仍在执行中
合计	-	179,123.00	-	-	-

## 4. 其他事项

适用 不适用

## (五) 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项目	2018 年 12 月 31 日	2017 年 12 月 31 日
其他应收款	8,617,323.02	6,346,250.02
应收利息		

项目	2018年12月31日	2017年12月31日
应收股利		
合计	8,617,323.02	6,346,250.02

## 1. 其他应收款情况

## (1) 其他应收款按种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种类	2018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	-	-	-
账龄组合	5,792,239.11	61.26	837,853.14	14.47	4,954,385.97
组合小计	5,792,239.11	61.26	837,853.14	14.47	4,954,385.97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3,662,937.05	38.74			3,662,937.05
合计	9,455,176.16	100.00	837,853.14	14.47	8,617,323.02

续：

种类	2017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	-	-	-
账龄组合	4,800,674.68	70.75	439,169.98	9.15	4,361,504.70
组合小计	4,800,674.68	70.75	439,169.98	9.15	4,361,504.70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1,984,745.32	29.25			1,984,745.32
合计	6,785,420.00	100.00	439,169.98	9.15	6,346,250.02

A、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B、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账龄	2018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比例(%)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账面价值
1年以内(含1年)	3,138,258.50	54.17		0	3,138,258.50
1—2年	1,119,106.03	19.32	55,955.30	5	1,063,150.73
2—3年	513,073.65	8.86	51,307.37	10	461,766.28
3—4年	582,420.93	10.06	291,210.47	50	291,210.46
4年以上	439,380.00	7.59	439,380.00	100	
合计	5,792,239.11	100.00	837,853.14		4,954,385.97

续:

账龄	2017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比例(%)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账面价值
1年以内(含1年)	1,619,767.73	33.74		0	1,619,767.73
1—2年	1,093,454.30	22.78	54,672.72	5	1,038,781.58
2—3年	1,648,072.65	34.33	164,807.26	10	1,483,265.39
3—4年	439,380.00	9.15	219,690.00	50	219,690.00
4年以上				100	
合计	4,800,674.68	100.00	439,169.98		4,361,504.70

C、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D、期末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2018年12月31日					
序号	其他应收款内容	账面金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1	职工备用金	1,412,435.16			职工备用金不可收回的风险较小不计提坏账
2	代垫款项	2,250,501.89			零售分店筹备期间开张前总部替分店代垫的款项不可收回的风险较小

					不计提坏账
合计	-	3,662,937.05			-

续:

2017年12月31日					
序号	其他应收款内容	账面金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1	职工备用金	713,692.74			职工备用金不可收回的风险较小不计提坏账
2	代垫款项	1,271,052.58			零售分店筹备期间开张前总部替分店代垫的款项不可收回的风险较小不计提坏账
合计	-	1,984,745.32			-

## (2) 按款项性质列示的其他应收款

单位: 元

项目	2018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往来款	2,594,469.39	293, 560. 74	2,300,908.65
保证金	5,448,271.61	544, 292. 40	4,903,979.21
职工备用金	1,412,435.16		1,412,435.16
合计	9,455,176.16	837, 853. 14	8,617,323.02

续:

项目	2017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往来款	2,026,937.58	126, 137. 35	1,900,800.23
保证金	4,044,789.68	313, 032. 63	3,731,757.05
职工备用金	713,692.74		713,692.74
合计	6,785,420.00	439, 169. 98	6,346,250.02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 (3) 本报告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4) 其他应收款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名称	2018年12月31日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元)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总额的比例(%)
江西星火电子商务产业园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400,000.00	1-2年	4.23
广东和盛招标代理有限公司揭阳分公司	非关联方	331,700.00	1年内、1-2年	3.51
国义招标股份有限公司汕头分公司	非关联方	292,951.00	1-2年	3.10
广州群生招标代理有限公司揭阳分公司	非关联方	254,920.30	1年内、1-2年	2.70
九江市浔阳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非关联方	180,000.00	1年内	1.90
合计	-	1,459,571.30	-	15.44

续:

单位名称	2017年12月31日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元)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总额的比例(%)
广东肇庆星湖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星湖生化制药厂	非关联方	1,000,000.00	2-3年	14.74
江西欧保能源技术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434,000.00	1-2年	6.40
江西星火电子商务产业园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400,000.00	1年内	5.89
广州群生招标代理有限公司揭阳分公司	非关联方	300,789.30	1年内	4.43
国义招标股份有限公司汕头分公司	非关联方	292,951.00	1年内	4.32
合计	-	2,427,740.30	-	35.78

## (5) 其他应收关联方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6) 其他事项

适用 不适用

## 2. 应收利息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3. 应收股利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六) 存货

适用 不适用

##### 1. 存货分类

单位：元

项目	2018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322,425.32		322,425.32
在产品			
库存商品	58,372,265.12		58,372,265.12
周转材料			
消耗性生物资产			
<b>合计</b>	<b>58,694,690.44</b>		<b>58,694,690.44</b>

续：

项目	2017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1,246,166.25		1,246,166.25
在产品			
库存商品	55,592,334.31		55,592,334.31
周转材料			
消耗性生物资产			
<b>合计</b>	<b>56,838,500.56</b>		<b>56,838,500.56</b>

### 2. 存货项目分析

存货构成情况如下：

存货类别	2018/12/31		2017/12/31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原材料	322,425.32	0.55	1,246,166.25	2.19
库存商品	58,372,265.12	99.45	55,592,334.31	97.81
<b>合计</b>	<b>58,694,690.44</b>	<b>100.00</b>	<b>56,838,500.56</b>	<b>100.00</b>

公司原材料主要为中草药，2018年末原材料占比下降主要是由于子公司广灵中药饮片本期收入下降，且中草药对存储条件和保质期有一定的要求，因此公司在期末未进行大批量备货。2018年公司库存商品持有量较上年有小幅上涨主要原因是公司销售的主要产品静脉注射用人免疫球蛋白、人血白蛋白等血液制品市场需求较大，但有时会出现供给不足现象，尽管2018年受监管环境的影响出货量减少，但是在货源充足时公司依然会保持此类制品的备货量，2018年末此类型制品的备货量是上年的5.56倍，因此导致2018年末库存商品金额较上年有所上涨。

#### 药品储存保管要求：

1、按照安全、方便、节约、高效的原则，正确选择仓位，合理使用仓容，“五距”适当，堆码规范、合理、整齐、牢固，无倒置现象；

2、根据药品的性能及要求，将药品分别存放于常温库，阴凉库、冷库。对有特殊温湿度储存条件要求的药品，应设定相应的库房温湿度条件，保证药品的储存质量；

3、库存药品应按药品批号及效期远近依序存放，不同批号药品不得混垛；

4、根据季节、按气候变化，做好温湿度调控工作。温湿度每隔半小时系统自动记录一次，如温湿度超出规定范围，系统会自动报警，保管员应及时采取相应措施，保证温湿度控制在规定范围内，确保药品储存安全；

5、药品存放实行色标管理。待验区、退货药品区—黄色；合格品区、发货区—绿色；不合格品库—红色；

6、药品实行分区，分类管理。具体要求：

(1) 药品与非药品、内服药与外用药应分货架存放，中药材和中药饮片分库存放；

(2) 特殊管理的药品应当按照国家有关规定储存；

(3) 储存药品的货架、托盘等设施设备应当保持清洁，无破损和杂物堆放；

(4) 不合格药品实行控制性管理，存放于不合格药品库，并有明显标志，并按不合格药品程序处理；

(5) 仓库在计算机信息里建立药品登记卡，动态、及时记载药品的进、存、出的状况；

(6) 仓库按常温10~30℃、阴凉不大于20℃、冷藏2~10℃的温度条件储存，包装上没有具体温度标示的，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药典》规定的贮藏要求进行储存。储存药品相对湿度为35%~75%；

(7) 未经批准的人员不得进入储存作业区，储存作业区内的人员不得有影响药品质量和安全的行为。

存货盘点方法：存库保管员每周末对存货进行全面盘点，将仓库计算机中的结存信息与货架中的药品进行核对，财务部门每月对仓库药品进行抽盘检查，如发现账实不符现象，积极寻找原因并及时整改。

公司期末库存商品按产品分类列式如下：

单位：元

存货类别	2018/12/31		2017/12/31	
	金额	占比 (%)	金额	占比 (%)
西药	37,544,059.97	64.32%	29,687,139.36	53.40%
中药	17,206,806.01	29.48%	23,475,354.70	42.23%
医疗器械及用品	3,217,975.51	5.51%	2,309,167.39	4.15%
健康饮品	403,423.63	0.69%	120,672.86	0.22%
合计	58,372,265.12	100.00%	55,592,334.31	100.00%

公司库存商品主要由西药和中药构成，西药和中药占比在90%以上，公司下游客户主要集中在公立医院和军队医院，药品是用于治疗各种疾病并保持人体健康的重要物资，由于药品的特殊属性决定了药品的种类和品种繁多，同时随着我国医疗保险体系的不断完善，人民对健康意识的不断提高，市属公立医院的药品需求量较大，因此公司存货储备量较大。存货占收入比如下：

单位：元

	2017年	2018年
存货金额	56,838,500.56	58,694,690.44
收入	442,224,021.34	295,503,056.87
占比	12.85%	19.86%

报告期内公司存货金额占收入比例在20%以内，公司存货总体水平适中。

2018年末公司中药储备量占比由2017年的42.23%下降至29.48%，主要由于中药价格由于受气候条件、自然灾害和种植面积等因素的影响，不同种类的中药价格会有一定程度的波动，因此公司对于一些价格波动较大的中药材均减少了采购量，同时由于2018年公司中药收入下降幅度较大，因此中药备货量占比下降。

2018年末西药储备量占比由2017年的53.40%上升至64.32%，主要是由于公司销售的西药品种中静脉注射用人免疫球蛋白、人血白蛋白等血液制品市场需求较大，有时会出现供不应求的现象，

因此公司会在这些药品市场上货源充足的时候增加备货量，导致存货金额的增加。尽管 2018 年公司收入下降，但是在货源充足时公司依然会保持此类制品的备货量，2018 年末此类型制品的备货量是上年的 5.56 倍，因此导致 2018 年末库存商品中西药占比较上年有所上涨。

药品零售门店库存商品金额及占比如下：

单位：元

	2018. 12. 31	2017. 12. 31
零售门店库存商品金额 (元)	5,792,548.08	4,460,151.73
库存商品总额(元)	58,372,265.12	55,592,334.31
占比	9.92%	8.02%

公司对零售药品的管理制度主要有：

- 1、药品进货应严格执行有关法律法规和政策，必须由连锁总部统一配送，严禁从非法渠道采购药品；
- 2、在接收总部配送的药品时，应对药品质量进行逐批检查验收，按送货凭证的相关项目对照实物，对品名、规格、批号、生产企业、数量等进行核对，做到票货相符；
- 3、陈列药品的货柜及橱窗应保持清洁卫生，符合药品陈列环境和存放条件，防止人为污染药品；
- 4、药店应配备检测和调节温湿度的设施设备，如：温湿度计、空调或风扇等；
- 5、陈列药品应遵循药品分类管理的原则，药品与非药品，处方药与非处方药，内服药与外用药，易串味药品与一般药品，中药材、中药饮片与其他药品应分开存放，并按品种、规格、剂型或用途分类摆放，类别标签应放置准确，字迹清晰；
- 6、处方药不得采用开架自选的陈列方式；
- 7、每月应定时对店内陈列药品进行养护检查，经营需低温冷餐的药品应配置相应的冷藏设备，将需冷藏的药品存放其中，并做好温湿度记录；
- 8、对中药材、中药饮片应按其特性采取筛选、晾晒、熏蒸等方法进行养护。

公司零售药品盘点方法：

- 1、盘点方式：周期上定期盘点和不定期盘点相结合，动态上静态盘点（暂停营业）和动态盘点（正常营业）相结合。定期盘点：每两个月盘点一次。不定期盘点：由连锁总部负责人视实际需要，随时指派人员抽点，抽点日期及项目以不预先通知门店为原则；
  - 2、定期盘点由各门店负责人担任主盘人，负责各自门店的实际盘点工作的实施，由总部指派总部各部门人员和财务部门担任监盘人，负责各门店盘点的监督职责；
  - 3、盘点结束后，由盘点人和监盘人在盘点表上签字确认，并将数据输入电脑，总部汇总生成《盘点差异表》，门店根据《盘点差异表》进行分析，然后差异逐项核对，查找差异原因，由各门店负责人确认差异原因，参照差异处理办法向财务部门递交《最终盘点差异表》，财务部门对相关数据进行修改，连锁总部负责盘点数据总结及拟定盘点结果处理。
3. 建造合同形成的已完工未结算资产

适用 不适用

(七) 持有待售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八)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九) 其他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 其他流动资产余额表

单位：元

项目	2018 年 12 月 31 日	2017 年 12 月 31 日
未交增值税	493,026.16	385,517.51

待抵扣进项税额	1,550,949.22	1,720,143.82
待认证进项税额	1,084,421.10	102,529.11
合计	3,128,396.48	2,208,190.44

## 2.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十)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 1.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18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可供出售债务工具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	4,300,000.00		4,300,000.00
其中：按公允价值计量的			
按成本计量的	4,300,000.00		4,300,000.00
其他			
合计	4,300,000.00		4,300,000.00

续：

项目	2017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可供出售债务工具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	4,300,000.00		4,300,000.00
其中：按公允价值计量的			
按成本计量的	4,300,000.00		4,300,000.00
其他			
合计	4,300,000.00		4,300,000.00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为子公司江西广灵药业有限公司对外投资九江浔粤置业有限公司，持股比例为 5.14%，采用成本法计量。九江浔粤置业有限公司是由九江市浔阳区城市建设投资有限公司领投的主要从事房地产开发业务的公司，公司对该公司进行投资主要是为获取投资收益，投资资金为公司自有资金。由于公司持股比例较小，因此投资风险较低。公司制定了《对外投资管理制度》，规定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作为公司对外投资的决策机构，各自在其权限范围内，对公司的对外投资做出决策。未经授权，其他任何部门和个人无权做出对外投资的决定。公司对外投资所履行的决策程序和内控制度健全并有效执行。

公司对九江浔粤置业有限公司的投资发生在 2013 年，发生时间较早，该项投资发生至今公司已持续运营很长时间，期间公司的流动性、经营状况和财务状况运行平稳，并未出现重大危机，因此该项投资对公司的流动性、经营状况和财务状况未造成重大不利影响。公司未来的经营决策和经营目标依然是围绕药品销售的主营业务进行深耕，因此公司在未来一段时间内不会进行此类型的对外投资。

## 2.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一) 长期股权投资**适用 不适用**(十二) 固定资产**适用 不适用

## 1. 固定资产变动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17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8年12月31日
<b>一、账面原值合计:</b>	37,905,731.64	2,629,566.78	160,000.00	40,375,298.42
房屋及建筑物	24,311,315.35	1,541,113.35		25,852,428.70
机器设备	6,893,558.75	417,123.83		7,310,682.58
运输工具	4,124,282.05	508,114.10	160,000.00	4,472,396.15
电子设备及其他	2,576,575.49	163,215.50		2,739,790.99
<b>二、累计折旧合计:</b>	8,049,797.15	2,704,737.13	152,000.00	10,602,534.28
房屋及建筑物	1,769,100.64	816,991.92		2,586,092.56
机器设备	1,851,307.14	1,034,335.84		2,885,642.98
运输工具	3,251,017.88	442,377.45	152,000.00	3,541,395.33
电子设备及其他	1,178,371.49	411,031.92		1,589,403.41
<b>三、固定资产账面净值合计</b>	29,855,934.49			29,772,764.14
房屋及建筑物	22,542,214.71			23,266,336.14
机器设备	5,042,251.61			4,425,039.60
运输工具	873,264.17			931,000.82
电子设备及其他	1,398,204.00			1,150,387.58
<b>四、减值准备合计</b>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电子设备及其他				
<b>五、固定资产账面价值合计</b>	29,855,934.49			29,772,764.14
房屋及建筑物	22,542,214.71			23,266,336.14
机器设备	5,042,251.61			4,425,039.60
运输工具	873,264.17			931,000.82
电子设备及其他	1,398,204.00			1,150,387.58

续：

项目	2016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7年12月31日
<b>一、账面原值合计:</b>	33,260,086.93	4,725,644.71	80,000.00	37,905,731.64
房屋及建筑物	22,179,268.00	2,132,047.35		24,311,315.35
机器设备	4,549,020.94	2,344,537.81		6,893,558.75
运输工具	4,204,282.05		80,000.00	4,124,282.05
电子设备及其他	2,327,515.94	249,059.55		2,576,575.49
<b>二、累计折旧合计:</b>	5,563,790.30	2,562,006.85	76,000.00	8,049,797.15
房屋及建筑物	993,581.68	775,518.96		1,769,100.64
机器设备	933,084.98	918,222.16		1,851,307.14
运输工具	2,720,865.67	606,152.21	76,000.00	3,251,017.88

电子设备及其他	916,257.97	262,113.52			1,178,371.49
<b>三、固定资产账面净值合计</b>	<b>27,696,296.63</b>				<b>29,855,934.49</b>
房屋及建筑物	21,185,686.32				22,542,214.71
机器设备	3,615,935.96				5,042,251.61
运输工具	1,483,416.38				873,264.17
电子设备及其他	1,411,257.97				1,398,204.00
<b>四、减值准备合计</b>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电子设备及其他					
<b>五、固定资产账面价值合计</b>	<b>27,696,296.63</b>				<b>29,855,934.49</b>
房屋及建筑物	21,185,686.32				22,542,214.71
机器设备	3,615,935.96				5,042,251.61
运输工具	1,483,416.38				873,264.17
电子设备及其他	1,411,257.97				1,398,204.00

## 2. 变动明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3.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固定资产中的房产 20,429,802.00 元为子公司江西广灵药业有限公司向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九江分行借款 1500 万元设定抵押。

## (十三) 在建工程

适用 不适用

### 1. 在建工程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项目名称	2018年12月31日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	转入固定资产	其他减少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 本年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资金来源
医药流通仓配	10,319,807.10	2,462,724.78						自筹 12,782,531.88

一体化项目								
辅料库		66,255.34	66,255.34				自筹	
生产车间建设工程	1,395,370.28	7,054.37	1,380,886.17	21,538.48			自筹	
合计	11,715,177.38	2,536,034.49	1,447,141.51	21,538.48		-	-	12,782,531.88

续:

项目名称	2017年12月31日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	转入固定资产	其他减少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年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资金来源
医药流通仓配一体化项目		10,319,807.10						自筹
生产车间建设工程	2,090,380.00	274,510.83	969,520.55					自筹
办	478,751.00	9,751.20	488,502.20					自

办公楼装修工程							筹	
仓库建设工程	311,153.00		311,153.00				自筹	
辅料库建设工程	284,128.54	64,677.78	348,806.32				自筹	
车间外墙装修工程	128,390.60	198,400.00	326,790.60				自筹	
化验室净化工程	100,000.00		100,000.00				自筹	
蒸汽管道安装工程	65,000.00	15,000.00	80,000.00				自筹	
合计	3,457,803.14	10,882,146.91	2,624,772.67				-	11,715,177.38

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尚未完工的在建工程为医药流通仓配一体化项目，该项目包括新建药品标准化仓库、新增标准托盘和标准货架、新建 WMS 拣货系统，项目建成后将实现医药流通的仓配一体化，大幅提高装卸效率，降低装卸成本，节约仓储配送成本，提升药品采选效率，降低人工成本，提高企业利润。该项目预计完工时间为 2019 年 9 月。

## 2. 在建工程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 3. 其他事项

适用 不适用

## (十四) 无形资产

适用 不适用

### 1. 无形资产变动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17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8年12月31日
<b>一、账面原值合计</b>	5,568,440.57			5,646,872.65
土地使用权	5,188,913.20			5,188,913.20
软件	319,527.37	78,432.08		397,959.45
专利技术	60,000.00			60,000.00
<b>二、累计摊销合计</b>	982,669.63	144,249.74		1,126,919.37
土地使用权	873,467.10	103,778.28		977,245.38
软件	105,202.57	34,471.46		139,674.03
专利技术	3,999.96	6,000.00		9,999.96
<b>三、无形资产账面净值合计</b>	4,585,770.94			4,519,953.28
土地使用权	4,315,446.10			4,211,667.82
软件	214,324.80			258,285.42
专利技术	56,000.04			50,000.04
<b>四、减值准备合计</b>				
土地使用权				
软件				
专利技术				
<b>五、无形资产账面价值合计</b>	4,585,770.94			4,519,953.28
土地使用权	4,315,446.10			4,211,667.82
软件	214,324.80			258,285.42
专利技术	56,000.04			50,000.04

续：

项目	2016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7年12月31日
<b>一、账面原值合计</b>	5,298,679.88	269,760.69		5,568,440.57
土地使用权	5,188,913.20			5,188,913.20
软件	109,766.68	209,760.69		319,527.37
专利技术		60,000.00		60,000.00
<b>二、累计摊销合计</b>	803,508.27	179,161.36		982,669.63
土地使用权	769,688.82	103,778.28		873,467.10
软件	33,819.45	71,383.12		105,202.57

专利技术		3,999.96		3,999.96
<b>三、无形资产账面净值合计</b>	4,495,171.61			4,585,770.94
土地使用权	4,419,224.38			4,315,446.10
软件	75,947.23			214,324.80
专利技术				56,000.04
<b>四、减值准备合计</b>				
土地使用权				
软件				
专利技术				
<b>五、无形资产账面价值合计</b>	4,495,171.61			4,585,770.94
土地使用权	4,419,224.38			4,315,446.10
软件	75,947.23			214,324.80
专利技术				56,000.04

## 2. 变动明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3.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十五) 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 (十六) 资产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 1. 资产减值准备变动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17年12月 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8年12月 31日
			转回	转销	其他减 少	
坏账准备	5,060,666.30	1,372,771.65				6,433,437.95
<b>合计</b>	5,060,666.30	1,372,771.65				6,433,437.95

续:

项目	2016年12月 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7年12月 31日
			转回	转销	其他减 少	
坏账准备	4,451,475.56	609,190.74				5,060,666.30
<b>合计</b>	4,451,475.56	609,190.74				5,060,666.30

## 2.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七) 长期待摊费用**适用 不适用

## 1. 长期待摊费用变动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17年12月 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8年12月 31日
			摊销	其他减少	
门店装修费用	2,387,908.31	2,503,621.02	1,103,412.89		3,788,116.44
合计	2,387,908.31	2,503,621.02	1,103,412.89		3,788,116.44

续：

项目	2016年12月 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7年12月 31日
			摊销	其他减少	
门店装修费用		3,034,577.79	646,669.48		2,387,908.31
合计		3,034,577.79	646,669.48		2,387,908.31

## 2.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十八) 递延所得税资产**适用 不适用

## 1. 递延所得税资产余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18年12月31日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6,433,437.96	1,581,883.95
合计	6,433,437.96	1,581,883.95

续：

项目	2017年12月31日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5,060,666.30	1,252,582.58
合计	5,060,666.30	1,252,582.58

子公司江西广灵中药饮片有限公司，2017年度取得高新技术企业认证，所得税率适用15%。其他公司所得税适用税率25%。

## 2.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十九) 其他主要资产**适用 不适用

## 七、报告期内各期末主要负债情况及重大变动分析

### (一) 短期借款

适用 不适用

#### 1. 短期借款余额表

项目	2018年12月31日	2017年12月31日
质押借款	4,050,000.00	4,840,000.00
抵押借款	15,000,000.00	20,000,000.00
保证借款	5,000,000.00	
<b>合计</b>	<b>24,050,000.00</b>	<b>24,840,000.00</b>

截止 2018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借款余额为 2405 万元，贷款及担保情况明细如下：

1、子公司江西广灵药业有限公司向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九江分行借款金额 1500 万元，合同编号：36010120180000604、36010120180003327 和 36010120180003582，由李伟荣名下个人房产和江西广灵药业有限公司名下土地和房产设定抵押，抵押合同编号：36100620160006414，同时由江西龙开河医药科技集团有限公司、李伟荣、李蓉、朱艳桃提供保证，保证合同编号：36010120160002973-1；

2、子公司江西广灵药业有限公司向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九江分行借款金额 500 万元，合同编号：36010120180000127，由江西龙开河医药科技集团有限公司、李伟荣、李蓉、朱艳桃提供保证，保证合同编号：36010120180000127-1；

3、子公司江西广灵药业有限公司向九江银行光华支行以有追索权的保理协议方式融资 405 万元，合同编号：7270720181009015001，以销售给九江市第三人民医院药品的应收账款作为保理质押，协议编号：7270720181009015001-04。

#### 2. 最近一期末已到期未偿还余额

适用 不适用

#### 3.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二) 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

适用 不适用

#### 1. 分类

项目	2018年12月31日	2017年12月31日
应付票据	4,698,155.72	3,511,260.00
应付账款	111,603,063.03	170,501,242.49
<b>合计</b>	<b>116,301,218.75</b>	<b>174,012,502.49</b>

#### 2. 应付票据情况

##### (1) 应付票据余额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18年12月31日	2017年12月31日
商业承兑汇票		
银行承兑汇票	4,698,155.72	3,511,260.00
合计	4,698,155.72	3,511,260.00

(2) 无真实交易背景的票据融资

适用 不适用

(3)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应付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 应付账款账龄情况

单位：元

账龄	2018年12月31日		2017年12月31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22,789,430.85	20.42	126,275,422.16	74.06
1-2年	67,855,658.99	60.81	42,685,397.42	25.04
2-3年	19,691,831.76	17.64	969,062.63	0.57
3年以上	1,266,141.43	1.13	571,360.28	0.33
合计	111,603,063.03	100.00	170,501,242.49	100.00

(2) 应付账款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018年12月31日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款项性质	金额(元)	账龄	占应付账款总额的比例(%)
广东兴泰药业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采购款	53,777,226.43	1年以内、1-2年	48.19
吴剑峰	非关联方	采购款	3,588,482.96	1年以内、1-2年	3.22
彭兰青	非关联方	采购款	2,951,006.07	1年以内、1-2年、2-3年	2.64
骆丽敏	非关联方	采购款	3,018,767.60	1年以内	2.70
陈华丽	非关联方	采购款	2,439,269.01	1年以内、1-2年	2.19
合计	-	-	65,774,752.07	-	58.94

续：

2017年12月31日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款项性质	金额(元)	账龄	占应付账款总额的比例(%)

广东兴泰药业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采购款	64,269,259.43	1 年以内	37.69
蔡晓平	非关联方	采购款	10,672,026.56	1 年以内	6.26
九江市庐建建筑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工程款	5,453,530.75	1 年以内	3.20
邹铝钢	非关联方	采购款	4,732,956.27	1 年以内	2.78
曹国珍	非关联方	采购款	4,128,866.43	1 年以内	2.42
<b>合计</b>	-	-	<b>89,256,639.44</b>	-	<b>52.35</b>

## (3)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三) 预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 1. 预收款项账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账龄	2018年12月31日		2017年12月31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649,447.48	84.46	5,793,435.59	98.85
1-2 年	119,522.21	15.54	67,539.00	1.15
<b>合计</b>	<b>768,969.69</b>	<b>100.00</b>	<b>5,860,974.59</b>	<b>100.00</b>

## 2. 预收款项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018年12月31日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款项性质	金额(元)	账龄	占预收款项总额的比例(%)
广东广德昌药业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货款	293,887.18	1 年以内	38.22
广东春天一百连锁药店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货款	133,977.17	1 年以内、1-2 年	17.42
香港中医药服务中心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货款	119,156.70	1 年以内	15.50
陕西康惠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货款	51,200.00	1 年以内	6.66
黑龙江江世药业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货款	34,800.00	1-2 年	4.53
<b>合计</b>	-	-	<b>633,021.05</b>	-	<b>82.33</b>

续：

2017年12月31日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款项性质	金额(元)	账龄	占预收款项总额的比例(%)
景德镇市第一人民医院	非关联方	货款	3,634,092.96	1年以内	62.00
安远县人民医院	非关联方	货款	631,384.04	1年以内	10.77
扬州友好医院	非关联方	货款	182,428.90	1年以内	3.11
乐平市妇幼保健院	非关联方	货款	153,459.10	1年以内	2.62
万安县中医院	非关联方	货款	110,801.20	1年以内	1.89
合计	-	-	4,712,166.20	-	80.39

### 3. 最近一期末账龄超过一年的大额预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名称	金额(元)	未结转原因	备注
广东春天一百连锁药店有限公司	52,003.20	按合同执行	
黑龙江江世药业有限公司	34,800.00	按合同执行	
沈阳天益堂医药有限公司	20,000.00	按合同执行	
合计	106,803.20	-	-

### 4.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四) 其他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 1. 其他应付款情况

#### (1) 其他应付款账龄情况

账龄	2018年12月31日		2017年12月31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44,825,402.02	97.69	16,534,801.72	48.72
1-2年	710,448.07	1.55	12,202,543.80	35.96
2-3年	80,943.40	0.18	3,700.00	0.01
3年以上	266,629.00	0.58	5,196,952.50	15.31
合计	45,883,422.49	100.00	33,937,998.02	100.00

#### (2) 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单位: 元

项目	2018年12月31日		2017年12月31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往来款	43,957,841.36	95.81	27,032,448.64	79.65

保证金	1,083,689.46	2.36	5,065,648.63	14.93
费用款	841,891.67	1.83	1,839,900.75	5.42
合计	45,883,422.49	100.00	33,937,998.02	100.00

## (3) 其他应付款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018年12月31日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款项性质	金额(元)	账龄	占其他应付款总额的比例(%)
李伟荣	关联方	往来款	21,266,473.86	1年以内	46.35
李蓉	关联方	往来款	19,014,488.43	1年以内	41.44
朱艳桃	关联方	往来款	1,678,280.47	1年以内	3.66
周钦林	关联方	往来款	659,226.32	1年以内	1.44
亳州市四辈物流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费用款	423,056.00	1-2年	0.92
合计	-	-	43,041,525.08	-	93.81

续:

2017年12月31日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款项性质	金额(元)	账龄	占其他应付款总额的比例(%)
广东兴泰药业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往来款	12,094,000.00	1-2年	35.64
李伟荣	关联方	往来款	9,126,283.55	1年以内	26.88
林新泉	关联方	往来款	5,090,748.29	1年以内	15.00
刘智	非关联方	保证金	872,578.00	3年以上	2.57
浔阳区荣发策划咨询服务部	非关联方	费用款	755,346.00	1年以内	2.23
合计	-	-	27,938,955.84	-	82.32

## 2. 应付利息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3. 应付股利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4.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五) 应付职工薪酬项目

适用 不适用

## 1. 应付职工薪酬变动表

单位: 元

项目	2017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8年12月31日
一、短期薪酬	88,458.94	16,058,589.35	16,046,578.41	100,469.88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128,574.35	128,574.35	
三、辞退福利				
四、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合计	88,458.94	16,187,163.70	16,175,152.76	100,469.88

续:

项目	2016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7年12月31日
一、短期薪酬		17,558,485.40	17,470,026.46	88,458.94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124,297.44	124,297.44	--
三、辞退福利				
四、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合计		17,682,782.84	17,594,323.90	88,458.94

## 2. 短期薪酬

单位: 元

项目	2017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8年12月31日
1、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88,458.94	14,958,459.06	14,946,448.12	100,469.88
2、职工福利费		543,737.05	543,737.05	
3、社会保险费		529,235.24	529,235.24	
其中：医疗保险费		518,858.32	518,858.32	
工伤保险费		10,376.92	10,376.92	
生育保险费				
4、住房公积金				
5、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27,158.00	27,158.00	
6、短期带薪缺勤				
7、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8、其他短期薪酬				
合计	88,458.94	16,058,589.35	16,046,578.41	100,469.88

续:

项目	2016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7年12月31日
1、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16,131,377.69	16,042,918.75	88,458.94
2、职工福利费		1,011,947.70	1,011,947.70	
3、社会保险费		344,620.01	344,620.01	
其中：医疗保险费		310,168.19	310,168.19	
工伤保险费		34,451.82	34,451.82	

生育保险费				
4、住房公积金				
5、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70,540.00	70,540.00	
6、短期带薪缺勤				
7、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8、其他短期薪酬				
<b>合计</b>		17,558,485.40	17,470,026.46	88,458.94

### (六) 应交税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18年12月31日	2017年12月31日
增值税	356,329.63	108,846.57
消费税		
企业所得税	473,208.14	1,371,082.96
个人所得税	3,240.27	3,032.76
城市维护建设税	26,853.44	8,910.13
营业税	2,400.00	2,400.00
教育费附加	12,289.90	4,058.89
地方教育费附加	6,891.08	2,304.51
房产税	692,239.66	515,030.26
城镇土地使用税	24,792.00	24,791.00
印花税	518,021.11	473,340.43
环境保护税	422.95	
<b>合计</b>	2,116,688.18	2,513,797.51

### (七) 其他主要负债

适用 不适用

### 八、报告期内各期末股东权益情况

#### (一) 所有者权益余额表

单位：元

项目	2018年12月31日	2017年12月31日
股本/实收资本	100,000,000.00	100,000,000.00
资本公积	61,495,385.09	61,495,385.09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盈余公积	58,076.42	34,777.59
未分配利润	3,018,648.16	2,920,029.79
专项储备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164,572,109.67	164,450,192.47
少数股东权益		
<b>所有者权益合计</b>	164,572,109.67	164,450,192.47

## (二)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九、关联方、关联关系及关联交易

#### (一) 关联方认定标准

关联方认定标准参考《企业会计准则第 36 号-关联方披露》中的相关规定。

#### (二) 关联方信息

##### 1. 存在控制关系的关联方的基本信息

关联方姓名	与公司关系	直接持股比例 (%)	间接持股比例 (%)
李伟荣	控股股东	80%	6%
李蓉	股东	5%	0.5%
朱艳桃	股东	5%	0.5%
共青城元上利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股东	10%	

##### 2. 关联法人及其他机构

适用 不适用

关联方名称	与公司关系
江西一价通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持股 70% 的企业
武宁县千磁小额贷款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长、总经理李伟荣担任总经理, 董事
九江红牛馆餐饮有限公司	李伟荣担任执行董事的企业, 于 2018 年 09 月 07 日注销

##### 3. 其他关联方

适用 不适用

关联方名称	与公司关系
黄宏鑫	董事, 副总经理
林少伟	董事, 副总经理
周润发	监事会主席
林新泉	监事
林浩滨	职工代表监事
周钦林	董事会秘书
周燕玲	财务总监

## (三) 关联交易及其对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的影响

### 1. 经常性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 (1) 采购商品/服务

适用 不适用

(2) 销售商品/服务

适用 不适用

(3) 关联方租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李伟荣	九江庐峰东路分店门店租赁 118.11m <sup>2</sup>	64,960.50	
李伟荣	董奉堂分店门店租赁 200 m <sup>2</sup>	335,000.00	420,000.00
李伟荣、李蓉	九江裕华市场店门店租赁 76.9 m <sup>2</sup>	72,000.00	
合计	-	471,960.50	420,000.00
关联交易必要性及公允性分析	关联方租赁为公司药店零售门店承租公司控股股东李伟荣的房产，租赁价格与同期同地段商铺租赁价格相比无异常，关联方租赁价格公允。		

(4) 关联担保

适用 不适用

担保对象	担保金额(元)	担保期间	担保类型	责任类型	是否履行必要决策程序	担保事项对公司持续经营能力的影响分析
江西广灵药业有限公司	5,000,000.00	2018/1/12-2019/1/11	保证	连带	是	不影响公司持续经营能力
江西广灵药业有限公司	5,000,000.00	2018/3/13-2019/1/11	保证	连带	是	不影响公司持续经营能力
江西广灵药业有限公司	5,000,000.00	2018/12/14-2019/1/11	保证	连带	是	不影响公司持续经营能力
江西广灵药业有限公司	5,000,000.00	2018/12/27-2019/12/26	保证	连带	是	不影响公司持续经营能力
江西广灵药业有限公司	1,710,000.00	2018/7/13-2019/1/13	保证	连带	是	不影响公司持续经营能力
江西广灵药业有限公司	1,250,000.00	2018/8/20-2019/2/20	保证	连带	是	不影响公司持续经营能力
江西广灵药业有限公司	2,960,000.00	2018/7/13-2019/2/17	质押	连带	是	不影响公司持续经营能力

(5) 其他事项

适用 不适用

## 2. 偶发性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 3. 关联方往来情况及余额

## (1) 关联方资金拆借

适用 不适用

## A. 报告期内向关联方拆出资金

适用 不适用

## B. 报告期内向关联方拆入资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关联方名称	2018 年度			
	期初余额	增加额	减少额	期末余额
李伟荣	9,126,283.55	49,075,048.43	36,934,858.12	21,266,473.86
李蓉		31,674,488.43	12,660,000.00	19,014,488.43
朱艳桃		2,322,761.81	644,481.34	1,678,280.47
合计	9,126,283.55	83,072,298.67	50,239,339.46	41,959,242.76

续：

关联方名称	2017 年度			
	期初余额	增加额	减少额	期末余额
李伟荣	47,152,187.40	55,009,084.72	93,034,988.57	9,126,283.55
李蓉	28,643,294.74	2,452,486.19	31,095,780.93	
朱艳桃	32,235,926.70	1,500,000.00	33,735,926.70	
共青城元上利投资管理合伙企业 (有限合伙)	2,055,127.02		2,055,127.02	
合计	110,086,535.86	58,961,570.91	159,921,823.22	9,126,283.55

## (2) 应收关联方款项

适用 不适用

## (3) 应付关联方款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单位名称	2018 年 12 月 31 日	2017 年 12 月 31 日	款项性质
	账面金额	账面金额	
(1) 应付账款	-	-	-
小计			-
(2) 其他应付款	-	-	-
李伟荣	21,266,473.86	9,126,283.55	往来款
李蓉	19,014,488.43		往来款
朱艳桃	1,678,280.47		往来款

林新泉		5,090,748.29	往来款
周钦林	659,226.32		往来款
小计	42,618,469.08	14,217,031.84	-
(3) 预收款项	-	-	-
小计			-

#### (4) 其他事项

适用 不适用

#### 4. 其他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 (四) 关联交易决策程序及执行情况

事项	是或否
公司关联交易是否依据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的规定履行审议程序，保证交易公平、公允，维护公司的合法权益。	是

公司召开董事会、股东大会对公司报告期内发生的关联交易情况进行了确认，认为：报告期内公司的关联交易内容真实，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形，不影响公司经营独立性。

#### (五) 减少和规范关联交易的具体安排

股份公司设立以后，为了规范公司与关联方之间的关联交易，维护公司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保证公司与关联方之间的关联交易的公允、合理，公司制定了《公司章程》及《关联交易实施细则》来规范公司的关联方交易，具体规定了关联交易的决策程序，公司召开董事会、股东大会对公司报告期内发生的关联交易情况进行了确认，认为：报告期内公司的关联交易内容真实，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形，不影响公司经营独立性。公司减少和规范关联交易的相关措施切实可行。

同时，为规范关联方与公司之间的潜在关联交易，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已向公司出具了《规范关联交易承诺函》，承诺如下：

“1)本人及与本人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2)本人直接或间接控制的其他企业；3)本人担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其他企业；4)与本人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直接或间接控制的，或担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其他企业；上述各方将尽可能减少与公司之间的关联交易。对于确认无法避免的关联交易，将依法签订协议，并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关联交易实施细则》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履行相应的决策程序。”

### 十、重要事项

#### (一) 提请投资者关注的财务报表附注中的期后事项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不存在应披露的期后事项。

#### (二) 提请投资者关注的或有事项

#### 1、诉讼、仲裁情况

类型（诉讼或仲裁）	涉案金额	进展情况	对公司业务的影响
无			

## 2、其他或有事项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不存在应披露的或有事项。

### (三) 提请投资者关注的承诺事项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不存在应披露的承诺事项。

### (四) 提请投资者关注的其他重要事项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不存在应披露的其他重要事项。

## 十一、报告期内资产评估情况

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国众联资产评估土地房地产估价有限公司以 2016 年 12 月 31 日为评估基准日，对公司的全部资产及负债进行了评估，于 2017 年 4 月 26 日出具国联众评报字[2017]第 2-0338 号《评估报告》。有限公司经评估的净资产为 7,242.36 万元，评估增值率为 17.77%。

## 十二、股利分配政策、报告期分配情况及公开转让后的股利分配政策

### (一) 报告期内股利分配政策

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规定，公司缴纳所得税后的利润，按下列顺序分配：

- 1、弥补以前年度发生的亏损；
- 2、按百分之十提取法定公积金；
- 3、按照股东大会决议从公司税后利润中提取任意公积金；
- 4、支付股东股利。

公司法定公积金累计额为公司注册资本的百分之五十以上的，可以不再提取。提取法定公积金后是否提取任意公积金由股东大会决定。公司不得在弥补亏损和提取法定公积金之前向股东分配利润，否则，公司股东必须将违反规定分配的利润退还公司。

公司弥补亏损和提取公积金后所余税后利润，按照股东持有的股份比例分配。法定公积金转为资本时，所留存的该项公积金将不少于转增前公司注册资本的 25%。

公司持有的本公司股份不参与分配利润。公司可以采用现金或股票方式分配股利。公司股东会对利润分配方案作出决议后，公司董事会须在股东大会召开后 2 个月内完成股利（或股份）的派发事项。

### (二) 报告期内实际股利分配情况

分配时点	股利所属期间	金额(元)	是否发放	是否符合《公司法》等相关规定	是否超额分配股利
			否	是	否

### (三) 公开转让后的股利分配政策

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规定，公司缴纳所得税后的利润，按下列顺序分配：

- 1、弥补以前年度发生的亏损；
- 2、按百分之十提取法定公积金；
- 3、按照股东大会决议从公司税后利润中提取任意公积金；
- 4、支付股东股利。

公司法定公积金累计额为公司注册资本的百分之五十以上的，可以不再提取。提取法定公积金后是否提取任意公积金由股东大会决定。公司不得在弥补亏损和提取法定公积金之前向股东分

配利润，否则，公司股东必须将违反规定分配的利润退还公司。

公司弥补亏损和提取公积金后所余税后利润，按照股东持有的股份比例分配。法定公积金转为资本时，所留存的该项公积金将不少于转增前公司注册资本的25%。

公司持有的本公司股份不参与分配利润。公司可以采用现金或股票方式分配股利。公司股东大会对利润分配方案作出决议后，公司董事会须在股东大会召开后 2 个月内完成股利（或股份）的派发事项。

#### （四） 其他情况

无

### 十三、 公司控股子公司或纳入合并报表的其他企业的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序号	子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持股 (%)	间接持股 (%)	
1	江西广灵药业有限公司	九江市浔阳区城东工业基地 3 号园	药品经销	100		直接投资加股权收购
2	江西广灵中药饮片有限公司	九江市浔阳区城东工业基地 3 号园	中药饮片生产	100		直接投资加股权收购
3	九江亨给利科技有限公司	九江市浔阳区城东工业基地 3 号园	药械经销	100		直接投资加股权收购
4	江西龙开河健康产业有限公司	九江市浔阳区城东工业基地 3 号园	健康咨询	100		直接投资加股权收购
5	江西广灵大药房连锁有限公司	江西广灵大药房连锁有限公司	药品零售		100	直接投资加股权收购

#### （一） 江西广灵药业有限公司

##### 1. 基本情况

成立日期	2009 年 4 月 29 日
注册资本	4388 万元
实收资本	4388 万元
法定代表人	李伟荣
住所	江西省九江市浔阳区城东工业基地 3 号园
经营范围	中药材、中药饮片、中成药、化学原料药及其制剂、抗生素原料药及其制剂、生化药品、生物制品、蛋白同化制剂、肽类激素、第二类精神药品、医疗用毒性药品（凭药品经营许可证经营至 2020 年 01 月 22 日止）汽车、化妆品、消毒设备及器具、日用百货、计生用品、机电设备产品销售，乳制品（含婴幼儿配方乳粉）、预包装食品、散装食品批发兼零售（凭食品流通许可证经营至 2022 年 03 月 01 日），医疗器械（凭医疗器械经营许可证经营至 2021 年 4 月 3 日止）、保健食品、发电机组、电气配电柜、电力电缆销售，计算机系统设计及安装、计算机及配件售后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 2. 股权结构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额 (万元)	实缴出资额 (万元)	出资比例 (%)	出资方式
江西龙开河医药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4,388	4,388	100.00	货币

## 3. 子公司历史沿革及合法合规性

子公司历史沿革及合法合规性详见“第一节 基本情况”。

## 4. 最近两年及一期的主要财务数据

项目	2018年12月31日	2017年12月31日
总资产	293,568,084.70	343,715,970.28
净资产	53,448,636.96	51,085,290.72
项目	2018年度	2017年度
营业收入	242,967,676.18	390,859,514.15
净利润	2,363,346.24	3,768,637.51

报告期内江西广灵药业有限公司未实施过利润分配，子公司的财务管理制度和公司章程中规定的分红条款与母公司相同，即根据《公司法》的规定，公司缴纳所得税后的利润，按下列顺序分配：

- 1、弥补以前年度发生的亏损；
- 2、按百分之十提取法定公积金；
- 3、按照股东大会决议从公司税后利润中提取任意公积金；
- 4、支付股东股利。

子公司江西广灵药业有限公司的分红条款不会影响公司未来的现金分红能力。

## 5. 子公司业务、与公司业务关系

江西广灵药业有限公司业务与公司业务重合，均属于药品批发业务。

## 6. 子公司业务的合规性

子公司业务的合规性详见“第二节 公司业务”。

## 7.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二) 江西广灵中药饮片有限公司

### 1. 基本情况

成立日期	2012年2月24日
注册资本	558万元
实收资本	558万元
法定代表人	李伟荣
住所	江西省九江市浔阳区城东工业基地3号园

经营范围	中药饮片（包括净制、切制、炒制、灸制、煅制、蒸制、煮制、燀制、制炭；含直接服用中药饮片；毒性饮片；净制、切制、煮制）（凭药品生产许可证经营至 2019 年 10 月 9 日）；中药技术研究；电子产品、机电产品销售（以上项目国家有专项规定的除外，凡涉及行政许可的凭许可证经营）
------	---

## 2. 股权结构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额 (万元)	实缴出资额 (万元)	出资比例 (%)	出资方式
江西龙开河医药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558.00	558.00	100.00	货币

## 3. 子公司历史沿革及合法合规性

子公司历史沿革及合法合规性详见“第一节 基本情况”。

## 4. 最近两年及一期的主要财务数据

项目	2018 年 12 月 31 日	2017 年 12 月 31 日
	2018 年 1 月—12 月	2017 年度
总资产	60,777,633.02	112,189,228.68
净资产	10,037,740.23	8,494,241.88
营业收入	58,298,972.45	132,996,873.80
净利润	1,543,498.35	1,630,521.19

## 5. 子公司业务、与公司业务关系

江西广灵中药饮片有限公司主营业务为中药饮片的研发、加工和销售。

## 6. 子公司业务的合规性

子公司业务的合规性详见“第二节 公司业务”。

## 7.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三）江西龙开河健康产业有限公司

#### 1. 基本情况

成立日期	2015 年 8 月 18 日
注册资本	1018 万元
实收资本	1018 万元
法定代表人	周钦林
住所	江西省九江市浔阳区城东工业园基地 3 号园办公楼 4 楼
经营范围	食品生产加工与销售，健康咨询；茶叶、蜜饯生产；乳制品（含婴幼儿配方乳粉）、预包装食品、散装食品、汽车、化妆品、消毒设备及器具、日用百货、计生用品、机电设备产品、发电机组、电气配电柜、

	电力电缆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	------------------------------------

## 2. 股权结构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额 (万元)	实缴出资额 (万元)	出资比例 (%)	出资方式
江西龙开河医药 科技集团股份有 限公司	1,018.00	1,018.00	100	货币

## 3. 子公司历史沿革及合法合规性

子公司历史沿革及合法合规性详见“第一节 基本情况”。

## 4. 最近两年及一期的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 元		
项目	2018年12月31日	2017年12月31日
总资产	9,709,559.37	12,720,287.54
净资产	9,464,635.03	9,636,957.54
项目	2018年1月—12月	2017年度
营业收入	287,638.03	
净利润	-172,322.51	-215,935.65

## 5. 子公司业务、与公司业务关系

江西龙开河健康产业有限公司主营业务为健康饮品的研发、生产和销售。

## 6. 子公司业务的合规性

子公司业务的合规性详见“第二节 公司业务”。

## 7.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四) 九江亨给利科技有限公司

### 1. 基本情况

成立日期	2011年4月15日
注册资本	118万元
实收资本	118万元
法定代表人	林少伟
住所	江西省九江市浔阳区城东工业基地3号园园4路广灵药业行政辅楼201-204
经营范围	II类: 神经外科手术器械; 胸腔心血管外科手术器械; 泌尿肛肠外科手术器械; 矫形外科(骨科)手术器械; 普通诊察器械; 中医器械; 医用X射线附属设备及部件; 医用化验和基础设备器具; 口腔科设备及器具; 病房护理设备及器具; 消毒和灭菌设备及器具; II、III类: 注射穿刺器械; 医用电子仪器设备; 医用光学器具、仪器及内窥镜设

	备；医用超声仪器及有关设备；医用激光仪器设备；医用高频仪器设备；物理治疗及康复设备；医用X射线设备；医用核素设备；临床检验分析仪器；体外循环及血液处理设备；植入材料和人工器官；手术室、急救室、诊疗室设备及器具；医用冷疗、低温、冷藏设备及器具；口腔科材料；医用卫生材料及敷料；医用缝合材料及粘合剂；医用高分子材料及制品；软件；III类：介入器材（凭医疗器械经营企业许可证经营）；机电产品、发电机组、电器配电柜、电力电缆销售；汽车销售（以上项目国家有专项规定的除外，凡涉及行政许可的凭许可证经营）
--	--

## 2. 股权结构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额 (万元)	实缴出资额 (万元)	出资比例 (%)	出资方式
江西龙开河医药 科技集团股份有 限公司	118	118	100	货币

## 3. 子公司历史沿革及合法合规性

子公司历史沿革及合法合规性详见“第一节 基本情况”。

## 4. 最近两年及一期的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项目	2018年12月31日	2017年12月31日
总资产	1,234,787.83	1,120,248.63
净资产	1,218,534.31	1,108,248.63
项目	2018年1月—12月	2017年度
营业收入	140,553.39	211,429.13
净利润	110,285.68	165,617.81

## 5. 子公司业务、与公司业务关系

九江亨给利科技有限公司主营业务为医疗器械批发。

## 6. 子公司业务的合规性

子公司业务的合规性详见“第二节 公司业务”。

## 7.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五）江西广灵大药房连锁有限公司

### 1. 基本情况

成立日期	2015年5月11日
注册资本	1388万元
实收资本	1388万元
法定代表人	李伟荣

住所	江西省九江市浔阳区城东工业基地3号园
经营范围	非处方药、处方药（禁止类药品除外）、中成药、中药饮片零售、化学药制剂、抗生素制剂、生化药品、生物制品零售；保健食品、化妆品、日用百货、计生用品、医疗器械销售，乳制品（含婴幼儿配方奶粉）、预包装食品、散装食品批发及零售；市场调查、信息咨询、市场营销策划、医药咨询、会务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 2. 股权结构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额 (万元)	实缴出资额 (万元)	出资比例 (%)	出资方式
江西广灵药业有限公司	1,388.00	1,388.00	100	货币

## 3. 子公司历史沿革及合法合规性

子公司历史沿革及合法合规性详见“第一节 基本情况”。

## 4. 最近两年及一期的主要财务数据

项目	2018年12月31日	2017年12月31日
	单位：元	
总资产	21,894,509.35	26,910,724.42
净资产	2,953,626.67	6,982,292.75
项目	2018年1月—12月	2017年度
营业收入	21,181,156.34	17,849,114.31
净利润	-3,955,878.88	-3,904,098.50

## 5. 子公司业务、与公司业务关系

江西广灵大药房连锁有限公司主营业务为药品零售。

## 6. 子公司业务的合规性

子公司业务的合规性详见“第二节 公司业务”。

## 7.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十四、 经营风险因素及管理措施

### （一）公司内部治理不规范的风险

股份公司设立之前，公司的治理制度不够健全和治理结构不够完善。股份公司成立以后，公司制定了《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关联交易实施细则》等治理制度及相关内部控制制度。但股份公司成立初期缺乏专业机构的持续督导，部分重要的内部治理、决策制度等未能健全和完善，公司管理层的规范治理意识有待提高，相关制度的执行及完善仍需要一段过程。因此，未来经营中存在因公司治理不善而给公司经营带来不利影响的风险。

应对措施：公司积极完善内部治理制度及治理结构，通过制定科学合理的内控制度及治理制度，加上专业机构的辅导，进一步提高公司管理层的规范意识，促进公司严格依照法律法规、章

程及各项内控制度等要求进行科学决策，提高公司规范治理的水平。

### （二）实际控制人不当控制的风险

截至本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控股股东李伟荣直接持有股份公司 80,000,000 股股份，占总股本的 80%，股东李蓉直接持有股份公司 5,000,000 股股份，占总股本的 5%，李伟荣与李蓉系夫妻关系。同时，李伟荣作为公司股东元上利的执行事务合伙人、出资最多的合伙人，李蓉作为元上利的有限合伙人，其二人能够实际控制元上利对股份公司的表决权。李伟荣担任公司董事长、总经理及法定代表人，李蓉担任公司董事，两人合计可控制公司 95% 的表决权，二人系公司共同实际控制人，可对公司重大事项决策、日常经营管理方面施加重大影响，未来不排除两人通过行使表决权、管理职能或其他方式对公司发展战略、经营决策、人事安排等方面进行不当控制并造成公司及其他股东权益受损的风险。

**应对措施：**进一步完善法人治理结构和内部管理制度，发挥监事会的监督作用，提升管理层和股东规范治理的意识，积极推动内部管理制度的深入落实。

### （三）市场竞争风险

公司主营业务为医药批发、零售及中药饮片研发加工，其中以医药批发为主。医药批发行业属于典型的充分竞争市场。目前，目前我国医药流通领域仍然存在企业数量巨大但规模较小的行业现状。但随着近年来国家医疗体系改革的步伐，国家鼓励“打破医药产品市场分割、地方保护，推动药品流通企业跨地区、跨所有制兼并重组，培育大型现代药品流通骨干企业”，我国医药流通行业的集中度在不断提升。而“两票制”的实施无疑使竞争形势更加激烈。在医药流通行业中，公司作为区域性流通企业，势必会面临更大的竞争压力。

**应对措施：**为应对激烈的市场竞争，公司将采取以下措施：一、公司计划加大销售力度，将药品批发业务打造成“立足江西，辐射全国”的销售网络，力争成为全国性大型医药流通企业；二、依托在九江市树立的良好品牌形象，公司将继续持续提高对零售药房门店的投入，增加门店数量，做到九江市及其周边县市全覆盖；三、在中药饮片生产的基础上向药食同源产品延伸，多样化产品种类。

### （四）政策风险

根据 2016 年国务院医改办等八部门联合发布的《关于在公立医疗机构药品采购中推行“两票制”的实施意见（试行）的通知》，在公立医疗机构药品采购中推行“两票制”，即药品从生产企业到流通企业开一次发票，流通企业到医疗机构开一次发票，争取到 2018 年在全国全面推开。2017 年 4 月，江西省发布《江西省公立医疗机构药品采购“两票制”实施方案（试行）》，在全省范围推行“两票制”。两票制的实施可以压缩医药流通的环节，但也导致医药流通企业向其他医药流通企业调拨“两票制”实施范围内的医药产品将不可行。由于公立医药通常有一段长时间的回款周期，医药流通企业现金流状况将面临考验。

同时，已经出台的包括新版药品 GSP、GMP 以及《中华人民共和国中医药法》等法律制度，也将加快推进我国医药行业的规范化和标准化。但随着国家医疗体制改革逐步深化，产品相关的国家标准和行业标准也将面临修订与完善。如果国家出台新的政策法规或行业标准，提升现有产品检验标准，加大行政处罚力度，公司存在由于产品抽检不合格被暂停、吊销相关资质证书或者受到重大处罚的可能性。

**应对措施：**为应对“两票制”及相关政策带来的影响，公司采取以下措施：一、优化业务结构，下沉销售终端直接同公立医疗机构建立业务合作关系。二、积极筹备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借助资本市场的力量助力企业发展。

### （五）药品质量风险

药品作为关乎社会大众生命安全的商品，国家对其医药生产及流通领域均有严格要求。《药品管理法》、《药品管理法实施条例》以及《医疗器械监督管理条例》等相关法律法规的出台，对规范医药领域质量安全管理、提高生产者和销售者对大众健康责任意识，起到了良好的推动作用。国家对药品生产和流通行业，实行严格的药品生产和经营许可证制度。目前公司已按照 GMP 以及 GSP 认证的要求，对生产和经营过程中涉及的各环节进行了严格的质量控制。但若中药饮片的生产环节未能执行严格质量检测程序，或者医药流通环节由于存储、运输不当，导致药品质量出现问题，都将对公司经营带来一定的风险。

**应对措施：**面对药品质量安全问题，公司将从以下两方面加强管理：一、在中药饮片生产环节，严格执行药品生产质量管理规范，进一步加强对原材料供应商审核和筛选，不断完善安全检测体系，对生产过程中各环节进行严格管控；二、在医药流通环节，加强对相关人员的药品经营

质量管理规范培训，提高药品质量管理意识，同时从采购、验收、仓储、养护、运输等各环节对药品进行有效管理。

#### (六) 应收账款余额较大的风险

截至 2018 年 12 月，公司应收账款账面价值为 193,117,373.66 元，占当期期末资产总额 54.58%，应收账款周转率为 1.32。应收账款余额较大，占用公司较多流动资金，会对公司业务规模的进一步扩大产生制约。

应对措施：公司目前主要销售对象为九江本地，公立医院，公立医院普遍回款账期较长，目前公司 1 年以内账龄的应收账款占比较高，总体风险可控。公司应积极加强销售回款，将应收账款余额控制在合理范围内。

## 十五、 公司经营目标和计划

公司在多年的经营中积累了丰富的行业经验，深谙医药批发、中药饮片生产及销售、直营连锁大药房零售的运作模式，根据行业的发展趋势与市场需求，公司结合自身情况对未来业务形成了明晰的发展规划。

### 1、开发新的业务区域，扩展业务网络

公司药品批发业务目前以江西省为主，辐射广东深圳、东莞等地，涵盖了整个九江市四区十县（市）。公司拟在此基础上，逐步将业务区域拓展到安徽、山东、江苏等省份。

### 2、新建医药流通仓配一体化项目

公司拟新建标准化试点项目：医药流通仓配一体化项目，新建标准化仓库 12000m<sup>2</sup>，分为 AS/自动立体库区、拆零拣选作业区、药品库存储区、收发货作业区、冷库及其他特殊药品库房等，新建 2 条药品自动采选（分拣）线。进一步提升公司的物流配送能力，满足企业进一步发展壮大需求。

### 3、增开连锁门店

公司现有已开业零售连锁大药房自营门店有 54 家。公司拟在此基础上继续在九江市区和周边县市增开连锁门店。

### 4、开发新产品

公司现生产普通中药饮片、精制饮片、中药极细粉等中药饮片。公司拟增加 2 条生产线，生产新型药食同源产品。

### 5、打造新的信息平台

公司现有网络综合信息平台和公共服务平台，包含内部信息管理系统、硬件智能控制系统。公司拟在此基础上，搭建中医药微信网络咨询、销售平台，进一步节约企业经营管理成本，提高工作效率，提升服务水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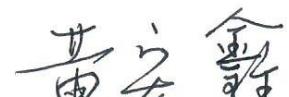
## 第五节有关声明

### 挂牌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声明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公开转让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全体董事签字：

  
李伟荣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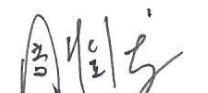
  
黄宏鑫

  
林少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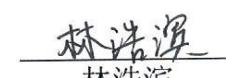
  
李蓉

  
朱艳桃

全体监事签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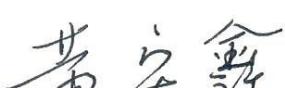
  
周润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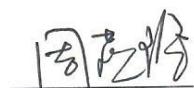
  
林新泉

  
林浩滨

全体高级管理人员签字：

  
李伟荣

  
黄宏鑫

  
周燕玲

  
周钦林

  
林少伟

  
桂良勇

江西龙开河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盖章）  


2019年1月19日

## 二、主办券商声明

本公司已对公开转让说明书进行了核查，确认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李刚

项目负责人签字：

王昊

王昊

项目组成员签字：

方旺

王昊

冯博

冯博



2019年1月19日

### 律师事务所声明

本所及经办律师已阅读公开转让说明书，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与本所出具的法律意见书无矛盾之处。本所及经办律师对申请挂牌公司在公开转让说明书中引用的法律意见书的内容无异议，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律师：

张文姬

汪万春

负责人：

杨西



2019年1月19日

### 审计机构声明

本所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已阅读公开转让说明书，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与本机构出具的审计报告无矛盾之处。本所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对申请挂牌公司在公开转让说明书中引用的审计报告的内容无异议，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注册会计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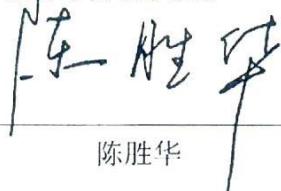


李金海



杨洪胜

执行事务合伙人：



陈胜华

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2011 年 7 月 1 日

## 资产评估机构声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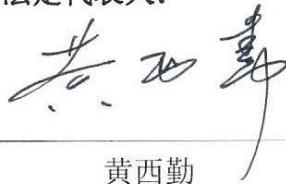
本所及签字资产评估师已阅读公开转让说明书，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与本机构出具的资产评估报告无矛盾之处。本所及签字资产评估师对申请挂牌公司在公开转让说明书中引用的资产评估报告的内容无异议，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签字资产评估师：

  
张明阳  
43110009

  
岳修恒  
43110024

法定代表人：

  
黄西勤

国众联资产评估土地房地产估价有限公司



2016 年 1 月 16 日

## 第六节 附件

- 一、主办券商推荐报告
- 二、财务报表及审计报告
- 三、法律意见书
- 四、公司章程
- 五、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同意挂牌的审查意见及中国证监会核准文件
- 六、其他与公开转让有关的重要文件